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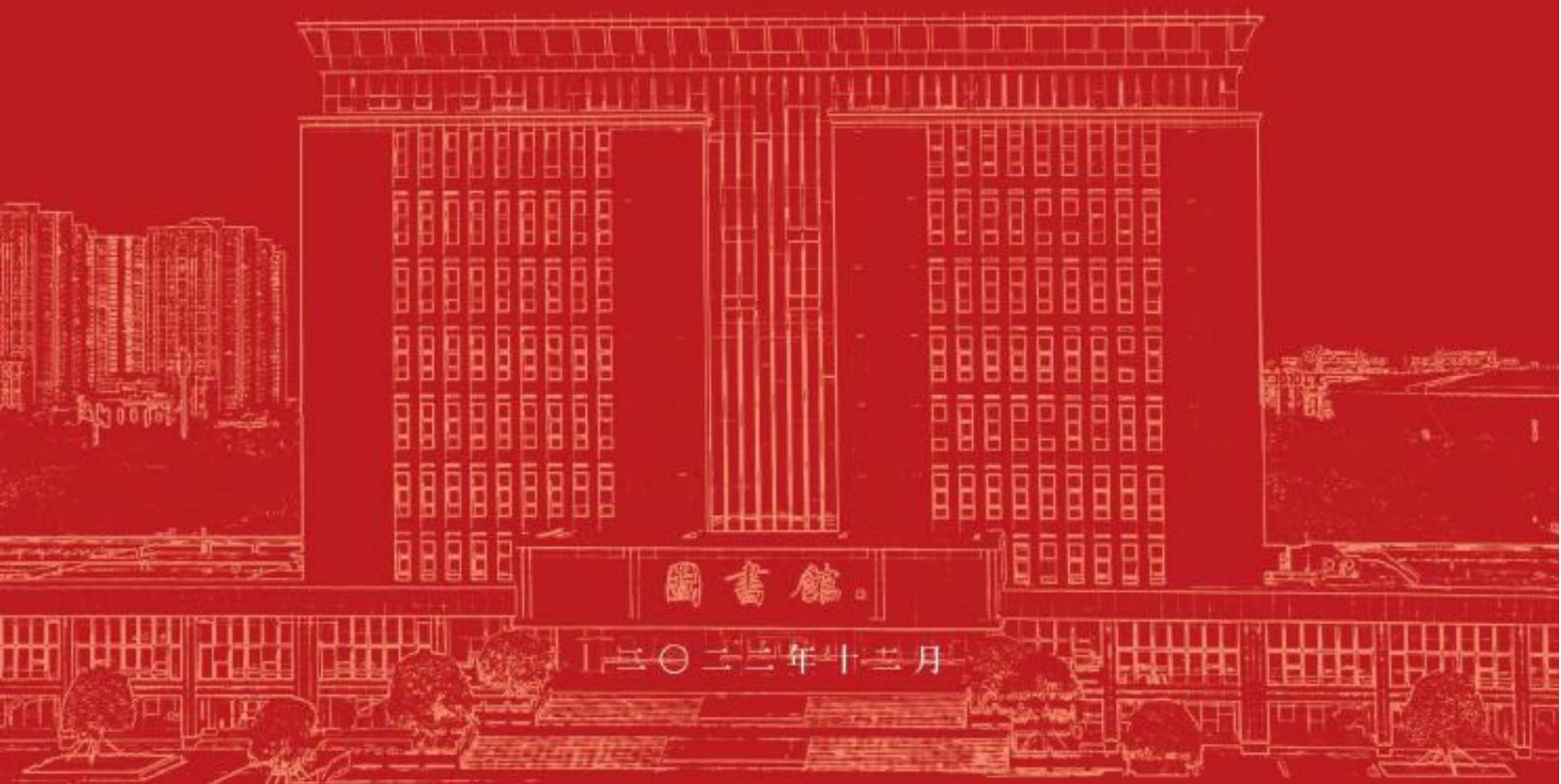


衡阳师范学院
HENGYANG NORMAL UNIVERSITY

就业质量年度报告

EMPLOYMENT QUALITY REPORT

2022届本科毕业生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



衡阳师范学院
HENGYANG NORMAL UNIVERSITY

**2022 届本科毕业生
就业质量年度报告**

REPORT OF EMPLOYMENT QUALITY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

编委会

顾 问：陈晓飞 皮修平

主 任：刘俊学

副主任：刘典文 邹 君 杨 柳

成 员：何 芳 胡志超 龙莎莉

学 校 简 介

衡阳师范学院是经教育部批准的、湖南省直属普通全日制公办本科院校。1999年3月，衡阳师范高等专科学校、衡阳教育学院合并组建衡阳师范学院。2001年2月，湖南省第三师范学校并入。学校坐落于王船山（王夫之）故里、蔡伦家乡所在的省域副中心城市、国家卫生城市、中国优秀旅游城市——衡阳市，地理位置优越，北望南岳衡山，南接奔腾湘江，京广铁路、武广高铁、湘桂高铁、京珠高速、衡枣高速、衡邵高速、衡炎高速等环绕四周，距高铁衡阳东站2公里，距南岳机场20公里。学校办学历史肇始于1904年创办的湖南官立南路师范学堂，百余年来为国家培养了一大批优秀人才，恽代英、张秋人、蒋先云、黄静源、黄克诚、江华、陶铸、张经武、张平化、张际春、曾希圣、唐天际、周里、盛荣华、杨旸、汪瀛、樊芬芳等是我校校友的杰出代表。

进入新时期，学校抢抓机遇，发展进入了快车道。2006年学校以17个A的良好成绩通过教育部本科教学工作水平评估。2018年5月，国务院学位委员会批准学校为硕士学位授予单位。2018年10月，学校入选湖南省“双一流”高水平应用特色学院。2018年12月，学校高水平通过教育部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2019年6月，湖南省教育厅批准学校调整为一本招生。

学校校园环境优美，是湖南省“园林式单位”和“文明标兵校园”，东、西两个校区面积共2166亩。现有19个学院，51个本科专业，5个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9个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点。全日制在校学生2.6万多人，面向全国31个省（自治区、直辖市）招生。

学校以专业建设为基础，以学科建设为龙头，不断加强学科、专业建设，形成了多学科协调发展的学科专业结构。拥有8个省级“双一流”应用特色学科，1个国家地方联合工程实验室，1个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国际自然与文化遗产空间技术分中心，1个省级协同创新中心，4个省级重点实验室，2个省级工程研究中心，1个省级工程实验室，2个省高校重点实验室，2个院士（专家）工作站，1个省级应用基础研究基地，1个省级产学研合作示范基地，4个省级社科研究基地，4个省级社科普及基地。拥有5个国家级一流专业建设点、23个省级一流专业建设点，1个国家级、5个省级特色专业，1个国家级、5个省级综合改革试点专业，3个省级重点建设专业，1个教育部—中兴通讯ICT产教融合创新基地，1个教育部—凤凰卫视·凤凰教育高校数字媒体产教融合创新应用示范基地，1个教育部大学生校外实践教育基地，2个省级基础课示范实验室，2个省级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2个

省级实践教学示范中心，3 个省级研究生培养创新基地，3 个省级大学生创新训练中心，3 个省级校企合作人才培养示范基地，5 个省级校企合作创新创业教育基地，3 个省级创新创业教育中心，65 门省级一流本科课程，9 个省级优秀实习基地，4 个省级优秀教研室。

学校大力加强师资队伍建设和，成效显著。现有在职教职工 1323 人，其中具有正高级专业技术职务 130 多人（二级教授 18 人），具有博士学位教师 295 人，另有在读博士 50 多人，具有硕士以上学位教师 900 多人。有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全国优秀教育工作者、全国优秀教师、全国高校优秀思想政治教育工作者、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省“芙蓉学者”讲座教授、省新世纪 121 人才、省级教学名师、省优秀社科专家、省级学科带头人、省优秀教师等共 100 多人。外聘院士、国内外专家 180 多人，省海外名师及引智专家 20 人。

学校大力加强科研工作，科研实力逐年增强。2015 年以来，学校教师主持省级及以上科研、教研项目 909 项（其中国家社科重点项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区域联合基金重点项目等国家级科研项目 81 项）；主持教育部“新工科”综合改革类项目 2 项、“新文科”综合改革类项目 1 项；发表教研和科研论文 4000 多篇；出版专著、译著和教材 250 多部；获各级科研奖励、教学成果奖 100 多项（其中教育部高等学校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 3 项，湖南省教学成果一等奖 4 项，湖南省第十三届优秀社科成果奖一等奖 1 项）；获发明专利 348 项（美国发明专利 1 项，其他国际专利 6 项）。积极推进产学研用结合，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成效显著。《衡阳师范学院学报》被评为第五届全国高校优秀社科期刊、教育部两届“优秀特色科技期刊”“湖南省资助优秀理论期刊”，“船山研究”栏目获教育部名栏建设项目。

学校积极开展国际学术交流与合作办学，已招收多批外国留学生。先后与美国、英国、加拿大、澳大利亚等 13 个国家和地区的 30 所高校建立了交流与合作关系。已招收多批外国留学生，是湖南省“一带一路”沿线国家语言生培养单位。近年来，获得 47 项国家留学基金项目。聘请了 48 名外籍专家，先后有多名外籍教师获得“国家友谊奖”“潇湘友谊奖”“衡岳友谊奖”等荣誉。

学校始终坚持质量立校，着力为基础教育和职业技术教育培养优秀教师，同时为地方经济和社会发展培养高素质应用型人才。学校是全国地方院校教师教育联盟主席单位、“全国应用技术大学（学院）联盟”成员单位、全国大学生创新创业实践联盟成员单位，积极推进协同培养、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大力实施“一师范专业对接一省级示范中学、一非师范专业对接一国内一流企业”发展举措，56 个项目获批为教育部产学合作协同育人项目，与地市州教育局、名优特中学及中兴通讯、凤凰卫视、深圳通拓科技公司、东莞市佳睦包装材料有限公司、湖南海利化工、衡阳建滔化工有限公司、北方光电等 600 多家单位建立

了合作关系，学生创新创业能力不断提升。近 3 年来，学生参加奥运会、亚运会、全国全省“互联网+”“挑战杯”等创新创业竞赛以及各类学科竞赛获奖 1000 多项，获得专利 32 项，考取研究生 1300 多人。应届毕业生初次就业率一直保持在 90%以上，办学质量受到社会各界好评。

学校秉承“厚德、博学、砺志、笃行”的校训，不断推进学校各项事业全面发展，办学影响力不断扩大。先后获得全国中小学骨干教师培训计划实施单位、全国农村校长助力工程实施单位、全国环境教育示范学校、全国大学生社会实践活动先进单位、全国先进团总支、全国模范职工之家单位、湖南省大学生就业工作“一把手”工程优秀单位、湖南省就业创业示范校、湖南省大学生创业孵化基地示范校、湖南省高校招生工作先进单位、湖南省反腐倡廉建设先进单位、湖南省高校思想政治工作先进单位、湖南省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先进单位、湖南省“平安建设示范校”等荣誉称号。

当前，学校正在积极推进内涵发展、特色发展、高质量发展，努力建设成为特色鲜明的高水平师范大学。

编 制 说 明

就业质量是检验学校育人成效的重要标准之一，也是学校办学质量的重要体现。为全面反映毕业生就业状况，进一步推动学校就业工作向精细化、精准化发展，根据《教育部关于做好 2022 届全国普通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的通知》（教学〔2021〕5 号）《关于印发〈湖南省 2022 届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一揽子”举措实施方案〉的通知》（湘教发〔2021〕63 号）等文件精神和要求，学校组织编制了《衡阳师范学院 2022 届本科毕业生就质量年度报告》。

数据来源

● 本科毕业生派遣数据

派遣数据来源于湖南省大中专学校学生信息咨询与就业指导中心 2022 届本科毕业生派遣数据库，数据统计截至 2022 年 8 月 31 日，涵盖 2022 届 4130 名本科毕业生派遣信息，数据分析方法为全样本分析。

● 本科毕业生就业质量调研数据

毕业生就业质量调研数据来源于第三方开展的“衡阳师范学院 2022 届本科毕业生就业质量调研问卷”，调研面向衡阳师范学院 4130 名本科毕业生。通过向本科毕业生发放问卷邀请函、问卷链接等方式邀请毕业生填写。问卷回收截至 2022 年 10 月 20 日，回收有效问卷 2767 份，有效问卷回收率 67.00%，抽样方法为分层抽样。

● 用人单位调研数据

用人单位调研数据来源于第三方开展的“衡阳师范学院 2022 年重点用人单位调研问卷”，调研面向衡阳师范学院的用人单位库。通过向用人单位发放问卷邀请函、问卷链接等方式邀请用人单位进行填写。问卷回收截至 2022 年 10 月 20 日，回收有效问卷 182 份，抽样方法为随机抽样。

● 校园招聘数据

校园招聘数据来源于衡阳师范学院“云就业”管理系统，涵盖用人单位信息、校园招聘信息等，数据统计截至 2022 年 8 月 31 日，数据分析方法为全样本分析。

报告数据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部分数据可能存在 0.05% 左右的误差，属正常现象。

目录 CONTENTS

报告综述	1
第一章 本科毕业生就基本况	7
一、毕业生规模与结构	7
(一) 毕业生规模	7
(二) 毕业生结构分布	7
二、初次毕业去向落实情况	13
(一) 总体毕业去向落实率	13
(二) 分类别毕业去向落实率	15
三、单位就业流向	20
(一) 就业省份分布	20
(二) 单位行业分布	22
(三) 就业单位性质分布	26
(四) 就业职位类别分布	28
第二章 服务重点区域和领域就业情况	30
一、就业地理大区	30
二、国家重点战略地区就业情况	30
三、主要就业城市	31
四、就业经济区流向	33
五、回生源地就业情况	34
六、在湘就业情况	35
(一) 在湘就业地区	35
(二) 在湘就业行业	35
(三) 在湘就业生源地分布	36
(四) 在衡就业情况	37
七、国家地方基层就业情况	39
(一) 服务国家地方基层就业情况	39
(二) 服务农村基础教育情况	39
八、重点企业就业情况	40

(一) 500 强企业就业情况.....	40
(二) 服务“三高四新”情况.....	41
第三章 本科毕业生继续深造情况.....	44
一、总体继续深造情况.....	44
(一) 继续深造率.....	44
(二) 分学院及专业继续深造情况.....	44
二、国内升学院校特征.....	47
(一) 升学院校类型.....	47
(二) 升学至“双一流”建设高校名单.....	48
二、继续深造反馈.....	49
(一) 继续深造专业相关度.....	49
(二) 继续深造原因.....	49
第四章 本科毕业生就业反馈.....	52
一、就业满意度.....	52
二、就业适配性.....	52
(一) 就业专业相关度.....	52
(二) 职业期待匹配度.....	53
(三) 人职匹配度.....	54
(四) 专业就业前景预期.....	54
三、社会福利.....	55
(一) 薪资情况.....	55
(二) 社会保障情况.....	56
四、职业发展.....	57
(一) 对用人单位综合满意度.....	57
(二) 对用人单位分项评价.....	57
(三) 职业发展预期.....	58
五、就业公平性.....	59
六、就业稳定性.....	59
(一) 稳定性.....	59
(二) 离职原因.....	60

七、疫情影响.....	60
(一) 对就业结果的影响.....	60
(二) 对职业规划的影响.....	61
(三) 对就业心态的影响.....	61
八、未就业分析.....	62
(一) 备考规划与期望帮扶.....	62
(二) 未就业原因.....	63
第五章 本科毕业生教育教学反馈.....	66
一、毕业生对母校评价.....	66
(一) 母校推荐度.....	66
(二) 母校满意度.....	66
二、教育教学评价.....	67
(一) 教育教学满意度.....	67
(二) 师资水平评价及建议.....	68
(三) 通识教育评价及建议.....	69
(四) 专业教育评价及建议.....	70
(五) 实践教学评价及建议.....	71
(六) 职业能力教育评价及建议.....	72
三、就业创业服务评价.....	73
(一) 就业创业服务满意度.....	73
(二) 就业创业服务评价.....	74
第六章 社会评价.....	76
一、用人单位对毕业生评价.....	76
(一) 总体满意度.....	76
(二) 能力和素质评价.....	76
二、用人单位对学校评价.....	77
(一) 人才培养评价.....	77
(二) 就业服务评价.....	78
第七章 校园招聘分析.....	81
一、单位储备情况.....	81

二、参会用人单位情况.....	81
(一) 单位地域.....	81
(二) 单位行业.....	82
三、校招行为对比分析.....	83
(一) 招聘与求职途径.....	83
(二) 招聘与求职薪资对比.....	85
(三) 招聘与求职的困境.....	85
(四) 用人单位关注因素及毕业生在校经历.....	86
(五) 热门招聘需求.....	87
(六) 用人单位专业对口关注度.....	88
(七) 毕业生求职过程.....	88
第八章 本科毕业生就业发展趋势.....	90
一、毕业生规模及毕业去向落实率变化趋势.....	90
二、毕业生毕业去向变化趋势.....	90
三、毕业生就业行业流向变化趋势.....	91
四、毕业生就业地域流向变化趋势.....	92
五、毕业生就业质量变化趋势.....	92
第九章 总结与反馈.....	94
一、报告主要结论.....	94
二、反馈与建议.....	96
(一) 教育教学反馈.....	96
(二) 就业创业服务工作反馈.....	97
附录.....	98
一、调研回收情况.....	98
二、本科毕业生分师范生类别毕业去向落实率.....	99
三、省内部分重点产业重点企业就业情况.....	101
四、本科毕业生分学院就业数据综合统计表.....	102
结束语.....	105

重点战略地区

学校鼓励和引导本科毕业生围绕“六大区域”战略就业择业



地域流向



- 湖南省2264人,占比70.79%
- 广东省327人,占比10.23%
- 浙江省115人,占比3.60%
- 江苏省58人,占比1.81%
- 其他区域434人,占比13.57%

在湘就业情况



04

EMPLOYMENT IN HUNAN PROVINCE

在湘就业的本科毕业生共有2264人，占单位就业人数的70.79%。

在湘就业主要城市



衡阳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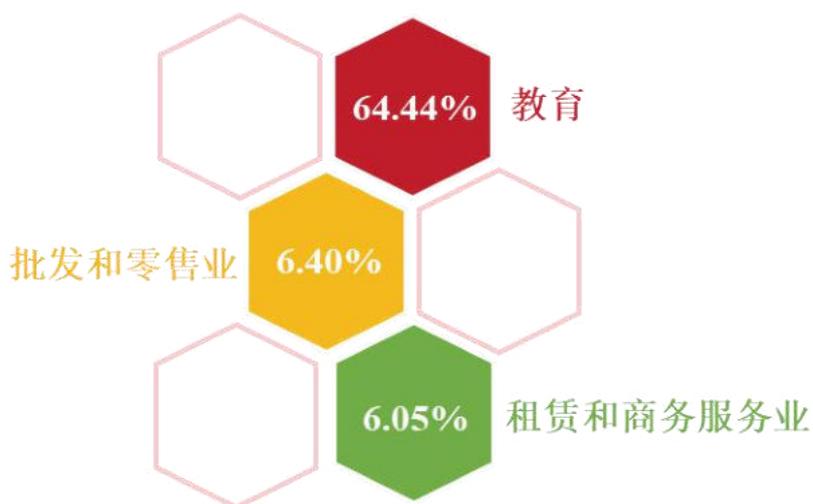


长沙市



永州市

在湘就业主要行业



05

继续深造 FURTHER STUDY FURTHER STUDY

继续深造率



401人 9.71%
国内升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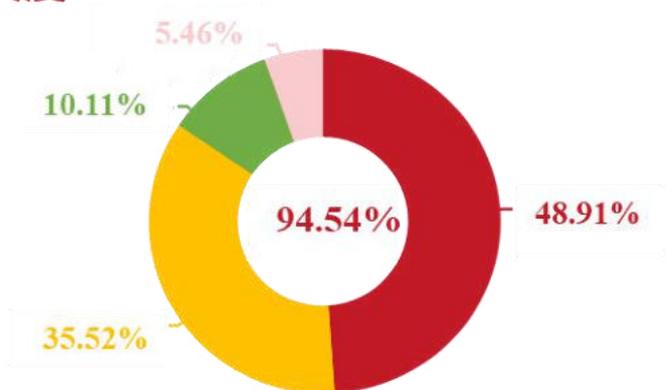


8人 0.19%
出国(境)

本校2022届毕业生继续深造总人数409人，占毕业生人数的9.90%，其中，国内升学401人，出国(境)8人。

继续深造与专业相关度

- 非常相关
- 相关
- 比较相关
- 不太相关



升学院校类型Top3



140人
师范类院校



133人
综合类院校



72人
理工类院校

第一章 本科毕业生就基本况

本部分数据来源于湖南省大中专学校学生信息咨询与就业指导中心 2022 届本科毕业生派遣数据库，主要从本科毕业生规模与结构、初次毕业去向落实情况、单位就业流向三个方面进行分析。

一、毕业生规模与结构

(一) 毕业生规模

本科毕业生总人数 4130 人。其中，师范生 2133 人，占毕业生总人数的 51.65%；非师范生 1997 人，占毕业生总人数的 48.35%。

分性别来看，男生 976 人，占毕业生总人数的 23.63%；女生 3154 人，占毕业生总人数的 76.37%。师范生男女比例为 26：100，非师范生男女比例为 37：100，全体本科毕业生男女比例为 31：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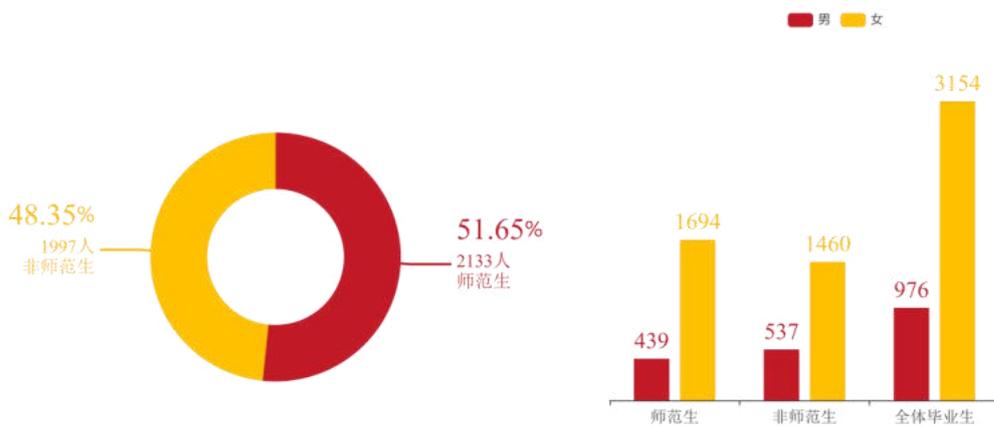


图 1-1 本科毕业生规模及性别分布

(二) 毕业生结构分布

1. 学院结构

本科毕业生人数排名前三的学院分别为“经济与管理学院”（358 人，占比 8.67%）、“地理与旅游学院”（337 人，占比 8.16%）、“数学与统计学院”（318 人，占比 7.70%）。

分师范生类别来看，师范生人数排名前三的学院分别为“数学与统计学院”（252 人，

占比 11.81%)、“文学院”(225 人, 占比 10.55%)、“物理与电子工程学院”(200 人, 占比 9.38%); 非师范生人数排名前三的学院分别为“经济与管理学院”(358 人, 占比 17.93%)、“美术学院”(226 人, 占比 11.32%)、“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222 人, 占比 11.12%)。

表 1-1 本科毕业生学院分布

学院	师范生		非师范生		全体毕业生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经济与管理学院	-	-	358	17.93%	358	8.67%
地理与旅游学院	163	7.64%	174	8.71%	337	8.16%
数学与统计学院	252	11.81%	66	3.30%	318	7.70%
物理与电子工程学院	200	9.38%	116	5.81%	316	7.65%
文学院	225	10.55%	78	3.91%	303	7.34%
外国语学院	150	7.03%	144	7.21%	294	7.12%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	70	3.28%	222	11.12%	292	7.07%
美术学院	62	2.91%	226	11.32%	288	6.97%
化学与材料科学学院	163	7.64%	118	5.91%	281	6.80%
生命科学学院	194	9.10%	64	3.20%	258	6.25%
体育科学学院	119	5.58%	108	5.41%	227	5.50%
音乐学院	175	8.20%	35	1.75%	210	5.08%
法学院	92	4.31%	112	5.61%	204	4.94%
教育科学学院	185	8.67%	-	-	185	4.48%
新闻与传播学院	-	-	176	8.81%	176	4.26%
马克思主义学院	83	3.89%	-	-	83	2.01%
总计	2133	100.00%	1997	100.00%	4130	100.00%

2. 专业结构

本科毕业生人数排名前三的专业分别为“数学与应用数学”(252 人, 占比 11.81%)、“汉语言文学”(225 人, 占比 10.55%)、“物理学”(200 人, 占比 9.38%)。

分师范生类别来看, 师范生人数排名前三的专业分别为“数学与应用数学”(252 人, 占比 11.81%)、“汉语言文学”(225 人, 占比 10.55%)、“物理学”(200 人, 占比 9.38%); 非师范生人数排名前三的专业分别为“财务管理”(121 人, 占比 6.06%)、“运动训练”(108 人, 占比 5.41%)、“环境设计”(95 人, 占比 4.76%)。

表 1-2 本科毕业生专业分布

学院	专业	师范生		非师范生		全体毕业生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音乐学院	音乐学	144	6.75%	-	-	144	6.75%
	音乐表演	-	-	35	1.75%	35	1.75%
	舞蹈学	31	1.45%	-	-	31	1.45%
音乐学院小计		175	8.20%	35	1.75%	210	5.08%
法学院	历史学	92	4.31%	-	-	92	4.31%
	法学	-	-	76	3.81%	76	3.81%

学院	专业	师范生		非师范生		全体毕业生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知识产权	-	-	36	1.80%	36	1.80%
法学院 小计		92	4.31%	112	5.61%	204	4.94%
经济与管理学院	财务管理	-	-	121	6.06%	121	6.06%
	经济学	-	-	83	4.16%	83	4.16%
	国际经济与贸易	-	-	78	3.91%	78	3.91%
	电子商务	-	-	76	3.81%	76	3.81%
经济与管理学院 小计		-	-	358	17.93%	358	17.93%
新闻与传播学院	新闻学	-	-	76	3.81%	76	3.81%
	广告学	-	-	61	3.05%	61	3.05%
	网络与新媒体	-	-	39	1.95%	39	1.95%
新闻与传播学院 小计		-	-	176	8.81%	176	8.81%
美术学院	环境设计	-	-	95	4.76%	95	4.76%
	视觉传达设计	-	-	71	3.56%	71	3.56%
	绘画	-	-	60	3.00%	60	3.00%
	美术学	62	2.91%	-	-	62	2.91%
美术学院 小计		62	2.91%	226	11.32%	288	6.97%
地理与旅游学院	地理科学	163	7.64%	-	-	163	7.64%
	旅游管理	-	-	67	3.36%	67	3.36%
	人文地理与城乡规划	-	-	39	1.95%	39	1.95%
	风景园林	-	-	35	1.75%	35	1.75%
	地理信息科学	-	-	33	1.65%	33	1.65%
地理与旅游学院 小计		163	7.64%	174	8.71%	337	8.16%
马克思主义学院	思想政治教育	83	3.89%	-	-	83	3.89%
马克思主义学院 小计		83	3.89%	-	-	83	3.89%
体育科学学院	体育教育	119	5.58%	-	-	119	5.58%
	运动训练	-	-	108	5.41%	108	5.41%
体育科学学院 小计		119	5.58%	108	5.41%	227	5.50%
物理与电子工程学院	物理学	200	9.38%	-	-	200	9.38%
	电子信息工程	-	-	74	3.71%	74	3.71%
	电子信息科学与技术	-	-	42	2.10%	42	2.10%
物理与电子工程学院 小计		200	9.38%	116	5.81%	316	7.65%
教育科学学院	应用心理学	72	3.38%	-	-	72	3.38%
	学前教育	69	3.23%	-	-	69	3.23%
	教育学	44	2.06%	-	-	44	2.06%
教育科学学院 小计		185	8.67%	-	-	185	8.67%
数学与统计学院	数学与应用数学	252	11.81%	-	-	252	11.81%
	信息与计算科学	-	-	34	1.70%	34	1.70%
	统计学	-	-	32	1.60%	32	1.60%
数学与统计学院 小计		252	11.81%	66	3.30%	318	7.70%
文学院	汉语言文学	225	10.55%	-	-	225	10.55%
	汉语国际教育	-	-	42	2.10%	42	2.10%
	编辑出版学	-	-	36	1.80%	36	1.80%
文学院 小计		225	10.55%	78	3.91%	303	7.34%

学院	专业	师范生		非师范生		全体毕业生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	软件工程	-	-	74	3.71%	74	3.71%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70	3.28%	75	3.76%	145	3.51%
	网络工程	-	-	38	1.90%	38	1.90%
	物联网工程	-	-	35	1.75%	35	1.75%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 小计		70	3.28%	222	11.12%	292	7.07%
化学与材料科学学院	化学	163	7.64%	-	-	163	7.64%
	化学生物学	-	-	41	2.05%	41	2.05%
	应用化学	-	-	39	1.95%	39	1.95%
	高分子材料与工程	-	-	38	1.90%	38	1.90%
化学与材料科学学院 小计		163	7.64%	118	5.91%	281	6.80%
生命科学学院	生物科学	194	9.10%	-	-	194	9.10%
	环境工程	-	-	33	1.65%	33	1.65%
	食品科学与工程	-	-	31	1.55%	31	1.55%
生命科学学院 小计		194	9.10%	64	3.20%	258	6.25%
外国语学院	英语	150	7.03%	-	-	150	7.03%
	商务英语	-	-	90	4.51%	90	4.51%
	翻译	-	-	54	2.70%	54	2.70%
外国语学院 小计		150	7.03%	144	7.21%	294	7.12%
总计		2133	100.00%	1997	100.00%	4130	100.00%

3. 生源地结构

本科毕业生生源地覆盖 30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其中，“湖南省”生源人数最多，有 3295 人（占比 79.78%）。非湖南省生源人数共有 835 人（占比 20.22%），其中非湖南省生源人数位列前三的地区分别为“海南省”（85 人，占比 2.06%）、“浙江省”（80 人，占比 1.94%）、“江西省”（72 人，占比 1.7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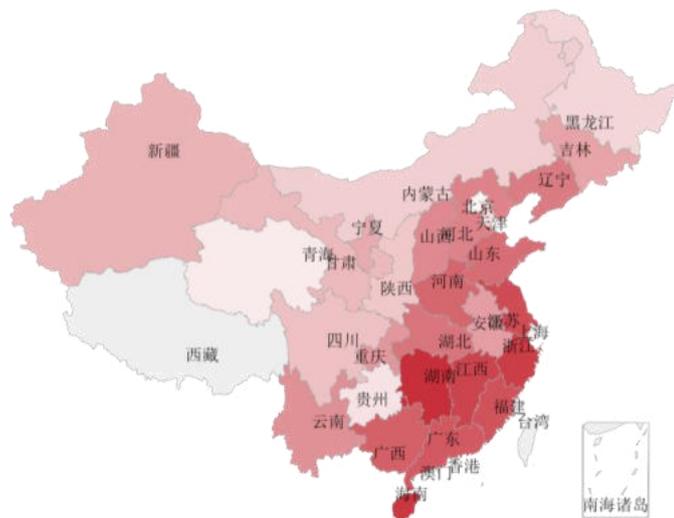


图 1-2 本科毕业生生源地分布

分师范生类别来看，师范生湖南省内生源 1855 人，占比 86.97%；非师范生湖南省内生源 1440 人，占比 72.11%。生源地分布明细如下表所示。

表 1-3 分师范生类别本科毕业生生源地分布

生源地	师范生		非师范生		全体毕业生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湖南省	1855	86.97%	1440	72.11%	3295	79.78%
海南省	29	1.36%	56	2.80%	85	2.06%
浙江省	30	1.41%	50	2.50%	80	1.94%
江西省	30	1.41%	42	2.10%	72	1.74%
江苏省	22	1.03%	34	1.70%	56	1.36%
福建省	17	0.80%	39	1.95%	56	1.36%
广西壮族自治区	17	0.80%	30	1.50%	47	1.14%
河南省	13	0.61%	34	1.70%	47	1.14%
广东省	13	0.61%	34	1.70%	47	1.14%
山东省	13	0.61%	33	1.65%	46	1.11%
湖北省	9	0.42%	22	1.10%	31	0.75%
辽宁省	8	0.38%	19	0.95%	27	0.65%
河北省	7	0.33%	19	0.95%	26	0.63%
山西省	8	0.38%	17	0.85%	25	0.61%
云南省	7	0.33%	12	0.60%	19	0.46%
安徽省	5	0.23%	12	0.60%	17	0.41%
重庆市	4	0.19%	13	0.65%	17	0.41%
吉林省	5	0.23%	11	0.55%	16	0.39%
宁夏回族自治区	3	0.14%	12	0.60%	15	0.36%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3	0.14%	10	0.50%	13	0.31%
甘肃省	2	0.09%	10	0.50%	12	0.29%
四川省	4	0.19%	8	0.40%	12	0.29%
陕西省	3	0.14%	8	0.40%	11	0.27%
天津市	4	0.19%	6	0.30%	10	0.24%
贵州省	2	0.09%	8	0.40%	10	0.24%
内蒙古自治区	4	0.19%	6	0.30%	10	0.24%
黑龙江省	3	0.14%	7	0.35%	10	0.24%
青海省	8	0.38%	1	0.05%	9	0.22%
上海市	3	0.14%	2	0.10%	5	0.12%
北京市	2	0.09%	2	0.10%	4	0.10%
总计	2133	100.00%	1997	100.00%	4130	100.00%

4.民族结构

本科毕业生来自 15 个民族，其中“汉族”生源人数最多，有 3767 人（占比 91.21%）。少数民族生源人数共有 363 人（占比 8.79%），其中少数民族生源人数位列前三的民族分别为“土家族”（122 人，占比 2.95%）、“苗族”（105 人，占比 2.54%）、“侗族”（50 人，占比 1.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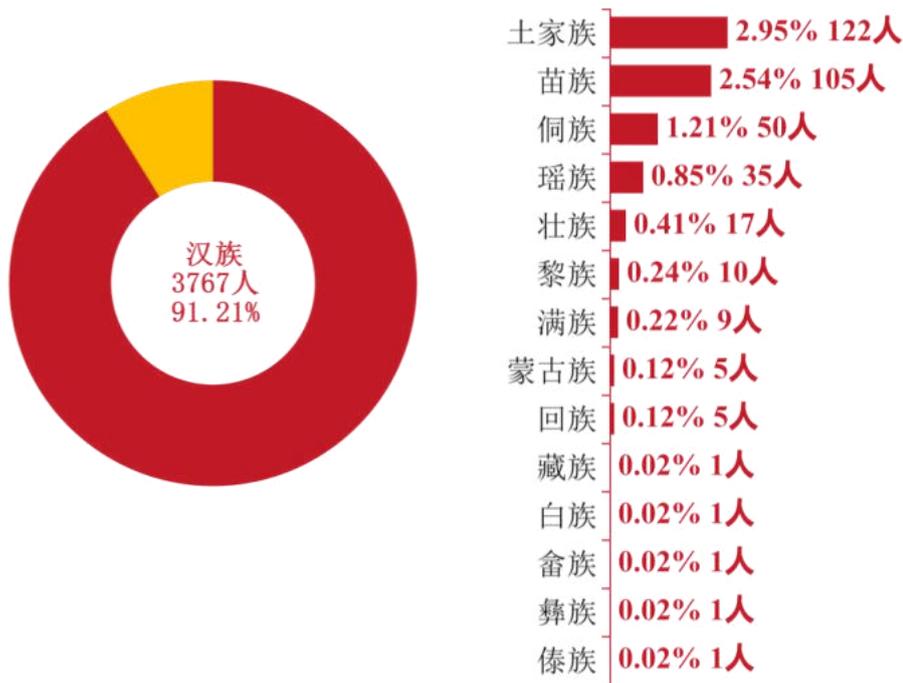


图 1-3 本科毕业生民族结构分布

分师范生类别来看，师范生汉族生源 1901 人，占比 89.12%；非师范生汉族生源 1866 人，占比 93.44%。各民族分布明细如下表所示。

表 1-4 分师范生类别本科毕业生民族分布

民族	师范生		非师范生		全体毕业生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汉族	1901	89.12%	1866	93.44%	3767	91.21%
土家族	77	3.61%	45	2.25%	122	2.95%
苗族	75	3.52%	30	1.50%	105	2.54%
侗族	36	1.69%	14	0.70%	50	1.21%
瑶族	23	1.08%	12	0.60%	35	0.85%
壮族	6	0.28%	11	0.55%	17	0.41%
黎族	5	0.23%	5	0.25%	10	0.24%
满族	1	0.05%	8	0.40%	9	0.22%
回族	5	0.23%	-	-	5	0.12%
蒙古族	1	0.05%	4	0.20%	5	0.12%
傣族	1	0.05%	-	-	1	0.02%
畲族	-	-	1	0.05%	1	0.02%
白族	-	-	1	0.05%	1	0.02%
藏族	1	0.05%	-	-	1	0.02%
彝族	1	0.05%	-	-	1	0.02%
总计	2133	100.00%	1997	100.00%	4130	100.00%

5. 困难生结构

本科毕业生中，困难生生源人数为 714 人，占全体毕业生的 17.29%。分师范生类别来

看，师范生困难生的生源人数为 318 人，占比 14.91%；非师范生困难生的生源人数为 396 人，占比 19.83%。各困难生类别分布明细如下表所示。

表 1-5 本科毕业生困难生类别分布情况

困难生类别	师范生		非师范生		全体毕业生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非困难生	1815	85.09%	1601	80.17%	3416	82.71%
家庭经济困难	112	5.25%	266	13.32%	378	9.15%
建档立卡贫困生	200	9.38%	121	6.06%	321	7.77%
纯农户家庭	6	0.28%	2	0.10%	8	0.19%
就业困难和家庭困难	-	-	5	0.25%	5	0.12%
零就业家庭	-	-	1	0.05%	1	0.02%
身体残疾	-	-	1	0.05%	1	0.02%
总计	2133	100.00%	1997	100.00%	4130	100.00%

二、初次毕业去向落实情况

（一）总体毕业去向落实率

1. 毕业去向落实率

截至 2022 年 8 月 31 日，本科毕业生毕业去向落实人数为 3621 人，初次毕业去向落实率¹为 87.68%。其中，师范生毕业去向落实人数为 1948 人，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91.33%；非师范生毕业去向落实人数为 1673 人，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83.7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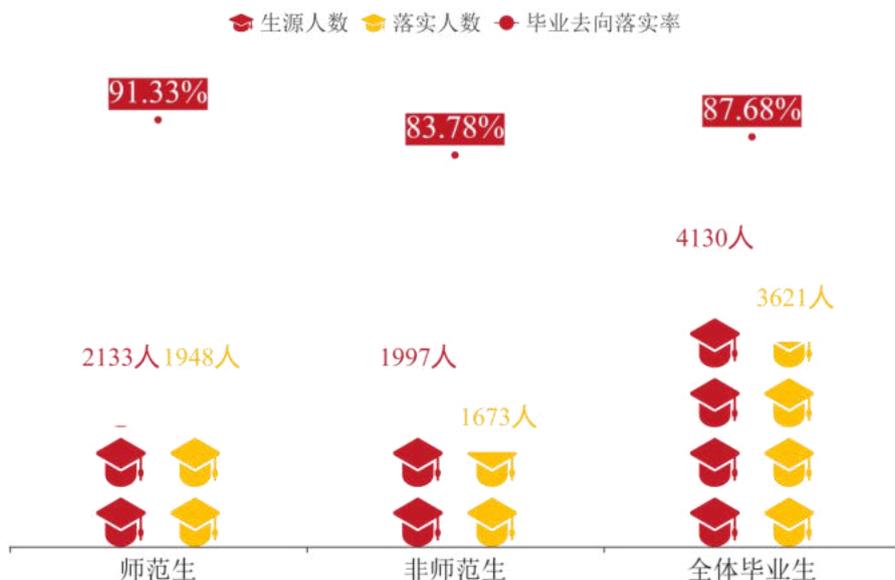


图 1-4 本科毕业生初次毕业去向落实率

¹ 按照教育部公布的毕业去向落实率统计公式，初次毕业去向落实率统计时间截止于 2022 年 8 月 31 日，以下简称毕业去向落实率。毕业去向落实包含协议和合同就业、自主创业、灵活就业、出国出境、升学。下同。

全体本科毕业生“协议和合同就业率”57.05%、“继续深造率”9.90%、“灵活就业率”20.44%、“自主创业率”0.29%。其中，师范生“协议和合同就业率”69.20%、“继续深造率”9.19%、“灵活就业率”12.85%、“自主创业率”0.09%；非师范生“协议和合同就业率”44.07%、“继续深造率”10.67%、“灵活就业率”28.54%、“自主创业率”0.5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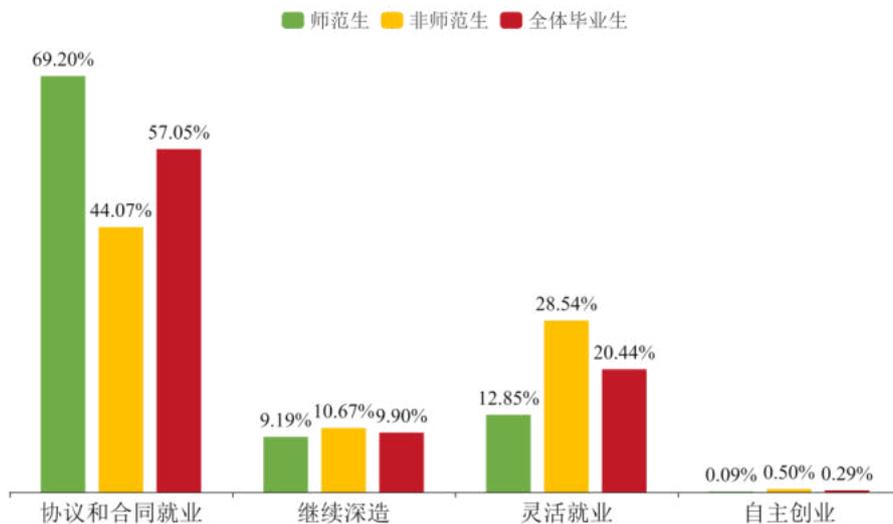


图 1-5 本科毕业生毕业去向四个率情况

2. 毕业去向分布

已落实本科毕业生中位列前三的毕业去向分别为：“签劳动合同形式就业”（1011 人，占比 24.48%）、“其他录用形式就业”（842 人，占比 20.39%）、“乡村教师”（784 人，占比 18.98%）。

分师范生类别来看，师范生的主要毕业去向类别为：“乡村教师”（784 人，占比 36.76%）、“签劳动合同形式就业”（434 人，占比 20.35%）、“其他录用形式就业”（274 人，占比 12.85%）；非师范生的主要毕业去向类别为：“签劳动合同形式就业”（577 人，占比 28.89%）、“其他录用形式就业”（568 人，占比 28.44%）、“签就业协议形式就业”（276 人，占比 13.82%）。

表 1-6 本科毕业生毕业去向分布

分类	毕业去向	师范生		非师范生		全体毕业生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协议和合同就业	签劳动合同形式就业	434	20.35%	577	28.89%	1011	24.48%
	乡村教师	784	36.76%	-	-	784	18.98%
	签就业协议形式就业	240	11.25%	276	13.82%	516	12.49%
	应征义务兵	6	0.28%	9	0.45%	15	0.36%
	西部计划	4	0.19%	8	0.40%	12	0.29%
	特岗教师	6	0.28%	5	0.25%	11	0.27%

分类	毕业去向	师范生		非师范生		全体毕业生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选调生	1	0.05%	2	0.10%	3	0.07%
	三支一扶	1	0.05%	2	0.10%	3	0.07%
	科研助理、管理助理	-	-	1	0.05%	1	0.02%
协议和合同就业小计		1476	69.20%	880	44.07%	2356	57.05%
继续深造	研究生	194	9.10%	207	10.37%	401	9.71%
	出国、出境	2	0.09%	6	0.30%	8	0.19%
继续深造小计		196	9.19%	213	10.67%	409	9.90%
灵活就业	其他录用形式就业	274	12.85%	568	28.44%	842	20.39%
	自由职业	-	-	2	0.10%	2	0.05%
灵活就业小计		274	12.85%	570	28.54%	844	20.44%
自主创业	自主创业	2	0.09%	10	0.50%	12	0.29%
自主创业小计		2	0.09%	10	0.50%	12	0.29%
待就业	求职中	164	7.69%	268	13.42%	432	10.46%
	拟应征入伍	3	0.14%	-	-	3	0.07%
	拟参加公招考试	-	-	1	0.05%	1	0.02%
待就业小计		167	7.83%	269	13.47%	436	10.56%
暂不就业	暂不就业	15	0.70%	51	2.55%	66	1.60%
	拟出国出境	-	-	1	0.05%	1	0.02%
	不就业拟升学	3	0.14%	3	0.15%	6	0.15%
暂不就业小计		18	0.84%	55	2.75%	73	1.77%
总计		2133	100.00%	1997	100.00%	4130	100.00%

（二）分类别毕业去向落实率

1. 分学院毕业去向落实率

本科毕业生毕业去向落实率排名前三的学院为：“物理与电子工程学院”（毕业生人数 316 人，已落实 291 人，落实率 92.09%）、“数学与统计学院”（毕业生人数 318 人，已落实 289 人，落实率 90.88%）、“外国语学院”（毕业生人数 294 人，已落实 264 人，落实率 89.80%）。

分师范生类别来看，师范生毕业去向落实率排名前三的学院为：“法学院”（毕业生人数 92 人，已落实 91 人，落实率 98.91%）、“物理与电子工程学院”（毕业生人数 200 人，已落实 192 人，落实率 96.00%）、“地理与旅游学院”（毕业生人数 163 人，已落实 156 人，落实率 95.71%）。非师范生毕业去向落实率排名前三的学院为：“体育科学学院”（毕业生人数 108 人，已落实 96 人，落实率 88.89%）、“外国语学院”（毕业生人数 144 人，已落实 128 人，落实率 88.89%）、“化学与材料科学学院”（毕业生人数 118 人，已落实 103 人，落实率 87.29%）。

表 1-7 本科毕业生分学院毕业去向落实率

学院	师范生			非师范生			全体毕业生		
	毕业生人数	落实人数	毕业去向落实率	毕业生人数	落实人数	毕业去向落实率	毕业生人数	落实人数	毕业去向落实率
物理与电子工程学院	200	192	96.00%	116	99	85.34%	316	291	92.09%
数学与统计学院	252	237	94.05%	66	52	78.79%	318	289	90.88%
外国语学院	150	136	90.67%	144	128	88.89%	294	264	89.80%
生命科学学院	194	177	91.24%	64	53	82.81%	258	230	89.15%
化学与材料科学学院	163	147	90.18%	118	103	87.29%	281	250	88.97%
音乐学院	175	156	89.14%	35	30	85.71%	210	186	88.57%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	70	65	92.86%	222	193	86.94%	292	258	88.36%
马克思主义学院	83	73	87.95%	-	-	-	83	73	87.95%
文学院	225	213	94.67%	78	52	66.67%	303	265	87.46%
地理与旅游学院	163	156	95.71%	174	137	78.74%	337	293	86.94%
经济与管理学院	-	-	-	358	311	86.87%	358	311	86.87%
法学院	92	91	98.91%	112	85	75.89%	204	176	86.27%
教育科学学院	185	159	85.95%	-	-	-	185	159	85.95%
体育科学学院	119	98	82.35%	108	96	88.89%	227	194	85.46%
新闻与传播学院	-	-	-	176	146	82.95%	176	146	82.95%
美术学院	62	48	77.42%	226	188	83.19%	288	236	81.94%
总计	2133	1948	91.33%	1997	1673	83.78%	4130	3621	87.68%

2.分专业毕业去向落实率

师范生毕业去向落实率排名前三的专业为：“历史学”（毕业生人数 92 人，已落实 91 人，落实率 98.91%）、“物理学”（毕业生人数 200 人，已落实 192 人，落实率 96.00%）、“地理科学”（毕业生人数 163 人，已落实 156 人，落实率 95.71%）。

非师范生毕业去向落实率排名前三的专业为：“物联网工程”（毕业生人数 35 人，已落实 34 人，落实率 97.14%）、“国际经济与贸易”（毕业生人数 78 人，已落实 74 人，落实率 94.87%）、“地理信息科学”（毕业生人数 33 人，已落实 30 人，落实率 90.91%）。

各二级学院及专业的毕业去向落实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1-8 本科毕业生分专业毕业去向落实率

学院	专业	师范生			非师范生			全体毕业生		
		毕业生人数	落实人数	毕业去向落实率	毕业生人数	落实人数	毕业去向落实率	毕业生人数	落实人数	毕业去向落实率
物理与电子工程学院	物理学	200	192	96.00%	-	-	-	200	192	96.00%
	电子信息工程	-	-	-	74	66	89.19%	74	66	89.19%
	电子信息科学与技术	-	-	-	42	33	78.57%	42	33	78.57%
物理与电子工程学院 小计		200	192	96.00%	116	99	85.34%	316	291	92.09%
数学与统计学院	数学与应用数学	252	237	94.05%	-	-	-	252	237	94.05%
	统计学	-	-	-	32	29	90.63%	32	29	90.63%

学院	专业	师范生			非师范生			全体毕业生		
		毕业生人数	落实人数	毕业去向落实率	毕业生人数	落实人数	毕业去向落实率	毕业生人数	落实人数	毕业去向落实率
	信息与计算科学	-	-	-	34	23	67.65%	34	23	67.65%
数学与统计学院 小计		252	237	94.05%	66	52	78.79%	318	289	90.88%
外国语学院	英语	150	136	90.67%	-	-	-	150	136	90.67%
	商务英语	-	-	-	90	81	90.00%	90	81	90.00%
	翻译	-	-	-	54	47	87.04%	54	47	87.04%
外国语学院 小计		150	136	90.67%	144	128	88.89%	294	264	89.80%
生命科学学院	生物科学	194	177	91.24%	-	-	-	194	177	91.24%
	环境工程	-	-	-	33	28	84.85%	33	28	84.85%
	食品科学与工程	-	-	-	31	25	80.65%	31	25	80.65%
生命科学学院 小计		194	177	91.24%	64	53	82.81%	258	230	89.15%
化学与材料科学学院	化学生物学	-	-	-	41	37	90.24%	41	37	90.24%
	化学	163	147	90.18%	-	-	-	163	147	90.18%
	高分子材料与工程	-	-	-	38	34	89.47%	38	34	89.47%
	应用化学	-	-	-	39	32	82.05%	39	32	82.05%
化学与材料科学学院 小计		163	147	90.18%	118	103	87.29%	281	250	88.97%
音乐学院	舞蹈学	31	28	90.32%	-	-	-	31	28	90.32%
	音乐学	144	128	88.89%	-	-	-	144	128	88.89%
	音乐表演	-	-	-	35	30	85.71%	35	30	85.71%
音乐学院 小计		175	156	89.14%	35	30	85.71%	210	186	88.57%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70	65	92.86%	75	68	90.67%	145	133	91.72%
	物联网工程	-	-	-	35	34	97.14%	35	34	97.14%
	网络工程	-	-	-	38	33	86.84%	38	33	86.84%
	软件工程	-	-	-	74	58	78.38%	74	58	78.38%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 小计		70	65	92.86%	222	193	86.94%	292	258	88.36%
马克思主义学院	思想政治教育	83	73	87.95%	-	-	-	83	73	87.95%
马克思主义学院 小计		83	73	87.95%	-	-	-	83	73	87.95%
文学院	汉语言文学	225	213	94.67%	-	-	-	225	213	94.67%
	编辑出版学	-	-	-	36	26	72.22%	36	26	72.22%
	汉语国际教育	-	-	-	42	26	61.90%	42	26	61.90%
文学院 小计		225	213	94.67%	78	52	66.67%	303	265	87.46%
地理与旅游学院	地理科学	163	156	95.71%	-	-	-	163	156	95.71%
	地理信息科学	-	-	-	33	30	90.91%	33	30	90.91%
	风景园林	-	-	-	35	28	80.00%	35	28	80.00%
	旅游管理	-	-	-	67	51	76.12%	67	51	76.12%
	人文地理与城乡规划	-	-	-	39	28	71.79%	39	28	71.79%
地理与旅游学院 小计		163	156	95.71%	174	137	78.74%	337	293	86.94%
经济与管理学院	国际经济与贸易	-	-	-	78	74	94.87%	78	74	94.87%
	电子商务	-	-	-	76	67	88.16%	76	67	88.16%
	财务管理	-	-	-	121	101	83.47%	121	101	83.47%
	经济学	-	-	-	83	69	83.13%	83	69	83.13%
经济与管理学院 小计		-	-	-	358	311	86.87%	358	311	86.87%
法学院	历史学	92	91	98.91%	-	-	-	92	91	98.91%
	知识产权	-	-	-	36	30	83.33%	36	30	83.33%

学院	专业	师范生			非师范生			全体毕业生		
		毕业生人数	落实人数	毕业去向落实率	毕业生人数	落实人数	毕业去向落实率	毕业生人数	落实人数	毕业去向落实率
	法学	-	-	-	76	55	72.37%	76	55	72.37%
法学院 小计		92	91	98.91%	112	85	75.89%	204	176	86.27%
教育科学学院	应用心理学	72	63	87.50%	-	-	-	72	63	87.50%
	学前教育	69	59	85.51%	-	-	-	69	59	85.51%
	教育学	44	37	84.09%	-	-	-	44	37	84.09%
教育科学学院 小计		185	159	85.95%	-	-	-	185	159	85.95%
体育科学学院	运动训练	-	-	-	108	96	88.89%	108	96	88.89%
	体育教育	119	98	82.35%	-	-	-	119	98	82.35%
体育科学学院 小计		119	98	82.35%	108	96	88.89%	227	194	85.46%
新闻与传播学院	广告学	-	-	-	61	54	88.52%	61	54	88.52%
	新闻学	-	-	-	76	63	82.89%	76	63	82.89%
	网络与新媒体	-	-	-	39	29	74.36%	39	29	74.36%
新闻与传播学院 小计		-	-	-	176	146	82.95%	176	146	82.95%
美术学院	视觉传达设计	-	-	-	71	63	88.73%	71	63	88.73%
	环境设计	-	-	-	95	79	83.16%	95	79	83.16%
	美术学	62	48	77.42%	-	-	-	62	48	77.42%
	绘画	-	-	-	60	46	76.67%	60	46	76.67%
美术学院 小计		62	48	77.42%	226	188	83.19%	288	236	81.94%
总计		2133	1948	91.33%	1997	1673	83.78%	4130	3621	87.68%

3.分性别毕业去向落实率

本科毕业生中，男生的毕业去向落实人数为 850 人，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87.09%；女生的毕业去向落实人数为 2771 人，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87.8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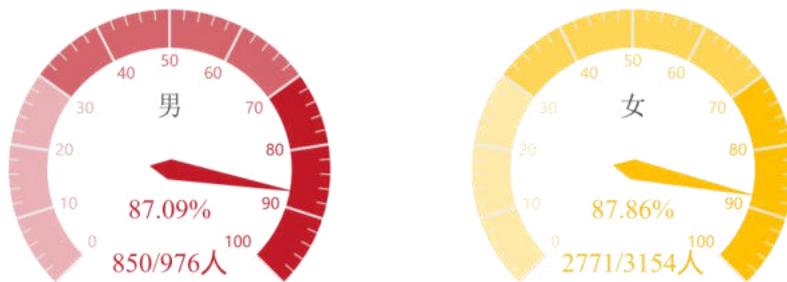


图 1-6 分性别毕业去向落实率

4.分生源省份毕业去向落实率

本科毕业生中，省内生源的毕业去向落实人数为 2944 人，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89.35%；外省生源的毕业去向落实人数为 677 人，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81.0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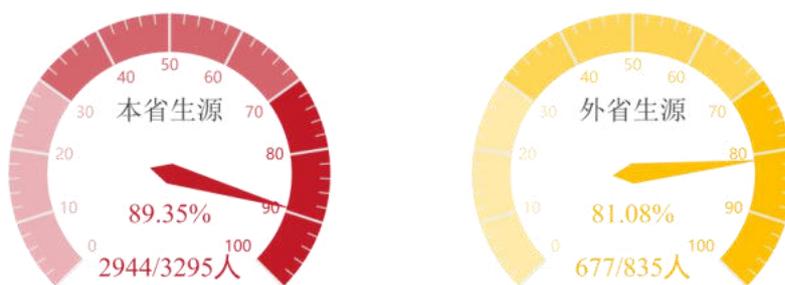


图 1-7 分生源省份毕业去向落实率

5 分民族毕业去向落实率

本科毕业生中，汉族生源的毕业去向落实人数为 3292 人，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87.39%；少数民族生源的毕业去向落实人数为 329 人，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90.6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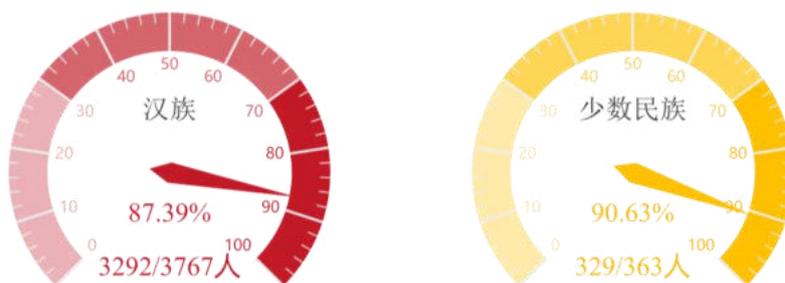


图 1-8 分民族毕业去向落实率

6. 分困难生类别毕业去向落实率

本科毕业生中，非困难生生源的毕业去向落实人数为 2991 人，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87.56%；困难生的毕业去向落实人数为 630 人，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88.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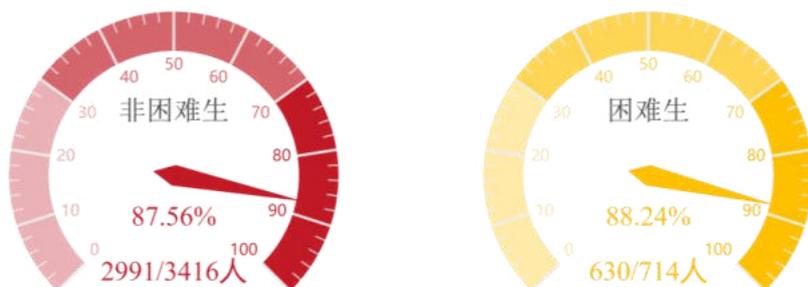


图 1-9 分困难生类别毕业去向落实率

三、单位就业流向

单位就业流向只分析已落实就业单位的 3198 名本科毕业生（毕业去向不含升学、出国、自由职业、自主创业、待就业），其中师范生的单位就业人数为 1674 人，非师范生的单位就业人数为 1524 人。

（一）就业省份分布

本科毕业生就业地区分布 30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其中，湖南省就业人数最多，有 2264 人（占比 70.79%）。省外就业人数共有 934 人（占比 29.21%），其中，就业人数位列前三的地区分别为“广东省”（327 人，占比 10.23%）、“浙江省”（115 人，占比 3.60%）、“江苏省”（58 人，占比 1.8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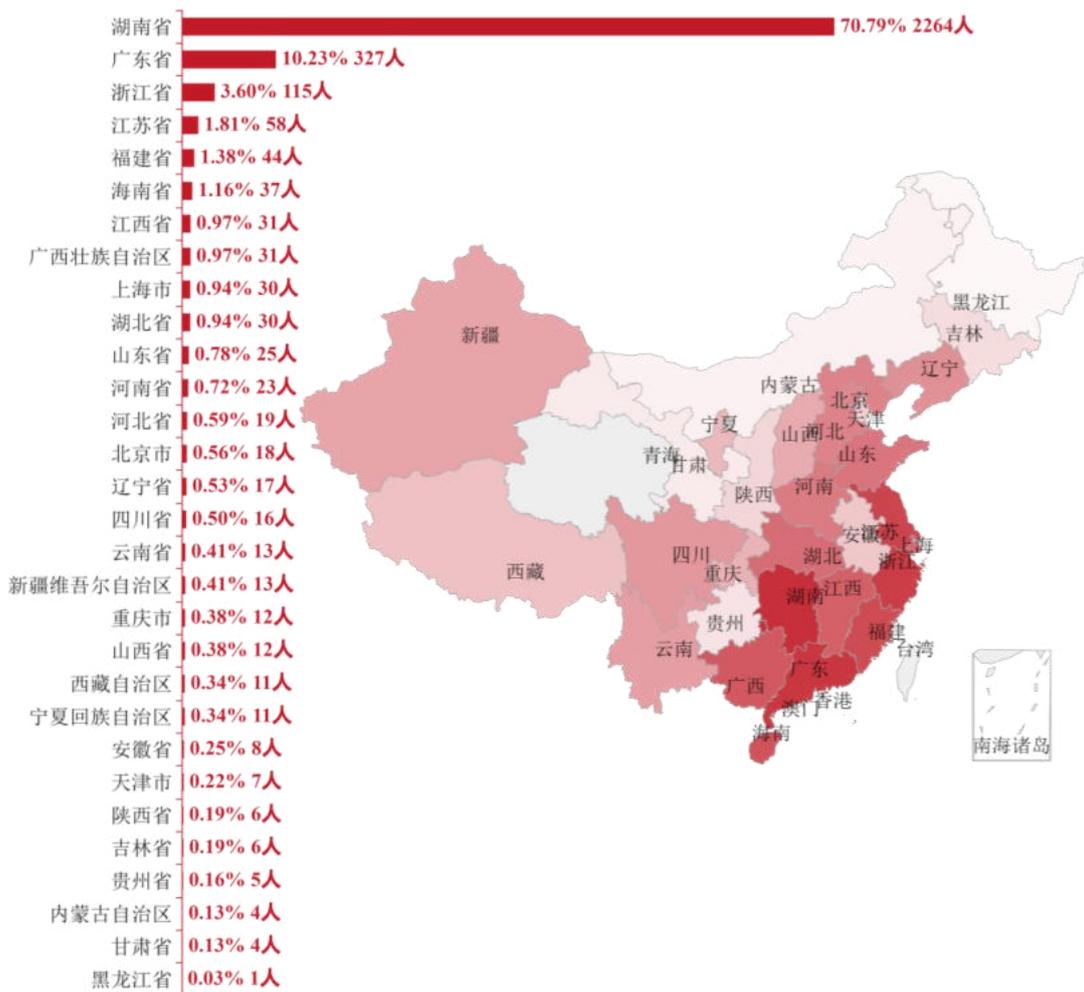


图 1-10 本科毕业生就业地区流向

分师范生类别来看，师范生就业地区主要为“湖南省”（1551人，占比86.34%）、“广东省”（60人，占比3.43%）、“浙江省”（27人，占比1.54%）；非师范生就业地区主要为“湖南省”（753人，占比52.00%）、“广东省”（267人，占比18.44%）、“浙江省”（88人，占比6.08%）。

表 1-9 分师范生类别本科毕业生就业地区流向

省份	师范生		非师范生		全体毕业生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湖南省	1511	86.34%	753	52.00%	2264	70.79%
广东省	60	3.43%	267	18.44%	327	10.23%
浙江省	27	1.54%	88	6.08%	115	3.60%
江苏省	22	1.26%	36	2.49%	58	1.81%
福建省	14	0.80%	30	2.07%	44	1.38%
海南省	14	0.80%	23	1.59%	37	1.16%
江西省	8	0.46%	23	1.59%	31	0.97%
广西壮族自治区	14	0.80%	17	1.17%	31	0.97%
湖北省	5	0.29%	25	1.73%	30	0.94%
上海市	8	0.46%	22	1.52%	30	0.94%
山东省	7	0.40%	18	1.24%	25	0.78%
河南省	4	0.23%	19	1.31%	23	0.72%
河北省	6	0.34%	13	0.90%	19	0.59%
北京市	4	0.23%	14	0.97%	18	0.56%
辽宁省	7	0.40%	10	0.69%	17	0.53%
四川省	1	0.06%	15	1.04%	16	0.50%
云南省	4	0.23%	9	0.62%	13	0.41%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3	0.17%	10	0.69%	13	0.41%
山西省	3	0.17%	9	0.62%	12	0.38%
重庆市	6	0.34%	6	0.41%	12	0.38%
西藏自治区	11	0.63%	-	-	11	0.34%
宁夏回族自治区	3	0.17%	8	0.55%	11	0.34%
安徽省	3	0.17%	5	0.35%	8	0.25%
天津市	2	0.11%	5	0.35%	7	0.22%
陕西省	-	-	6	0.41%	6	0.19%
吉林省	2	0.11%	4	0.28%	6	0.19%
贵州省	1	0.06%	4	0.28%	5	0.16%
甘肃省	-	-	4	0.28%	4	0.13%
内蒙古自治区	-	-	4	0.28%	4	0.13%
黑龙江省	-	-	1	0.07%	1	0.03%
总计	1750	100.00%	1448	100.00%	3198	100.00%

（二）单位行业分布

1. 总体单位行业分布

按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标准²，本科毕业生就业行业主要为“教育”（1640人，占比51.28%）、“批发和零售业”（292人，占比9.13%）、“租赁和商务服务业”（227人，占比7.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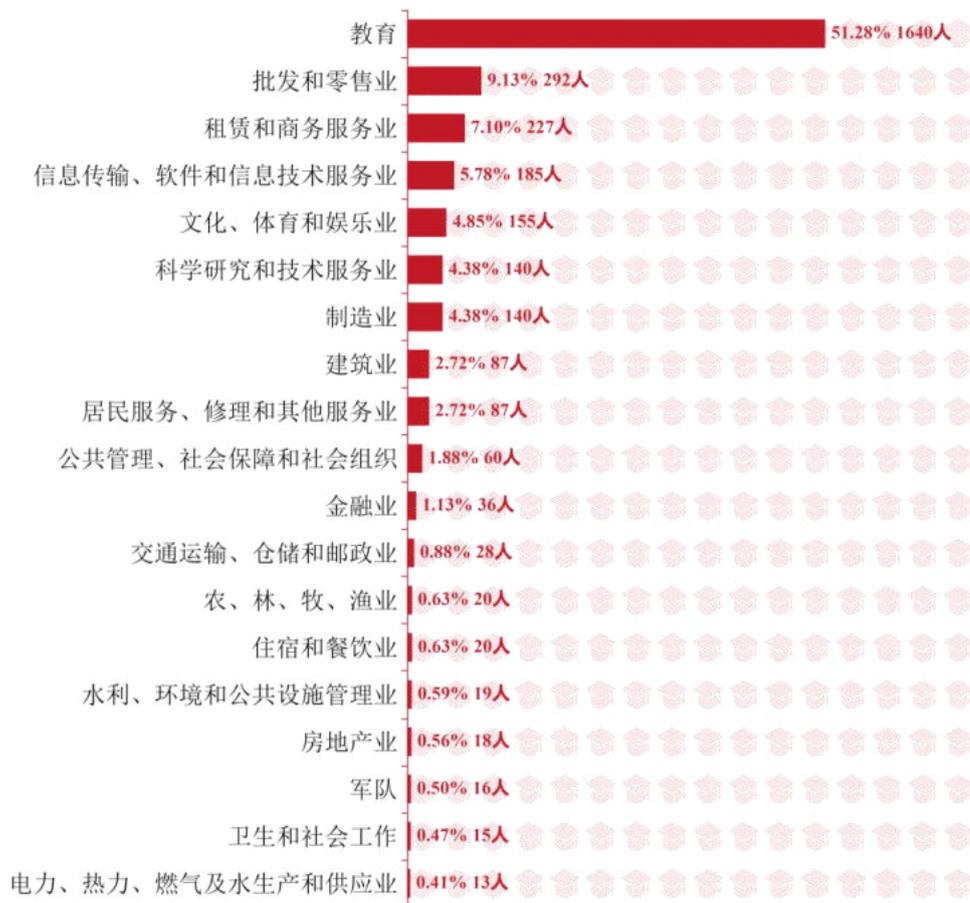


图 1-11 本科毕业生就业行业分布

分师范生类别来看，师范生就业行业主要为“教育”（1392人，占比79.54%）、“文化、体育和娱乐业”（73人，占比4.17%）、“租赁和商务服务业”（63人，占比3.60%）；非师范生就业行业主要为“教育”（248人，占比17.13%）、“批发和零售业”（246人，占比16.99%）、“租赁和商务服务业”（164人，占比11.33%）。

² 行业分类参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分类标准，行业编号按照教育部《关于调整全国普通高等学校毕业生就业数据库结构及代码标准的通知》（教学司函〔2014〕1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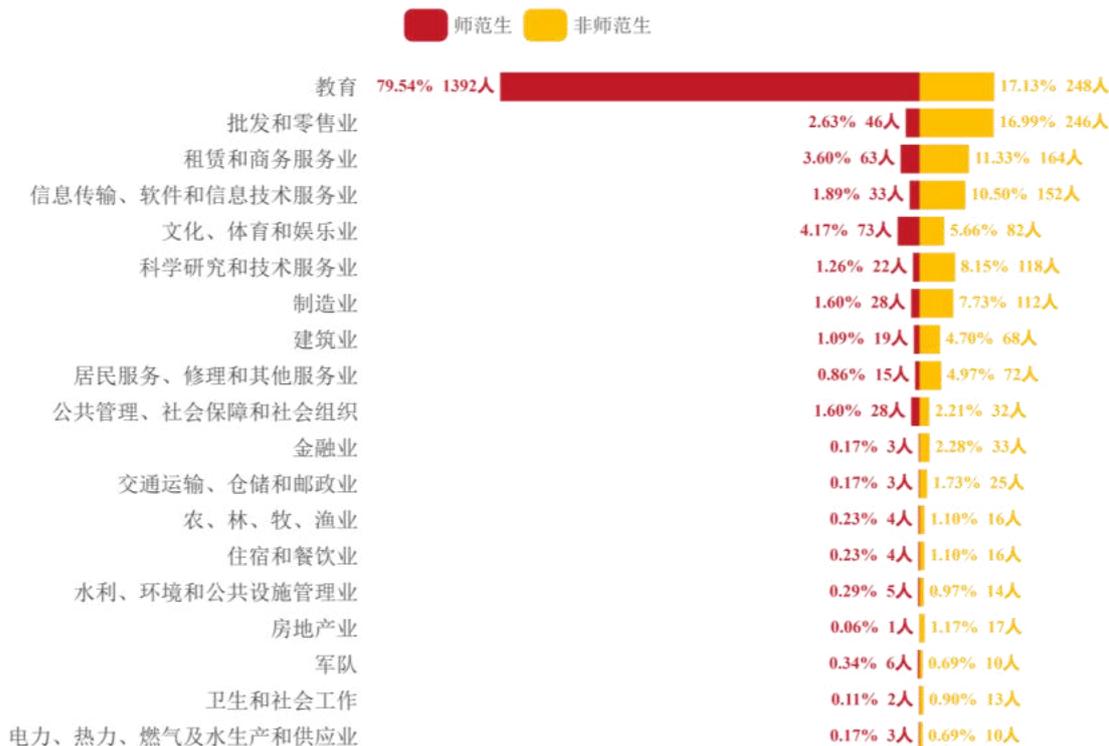


图 1-12 分师范生类别本科毕业生就业行业分布

2.分专业单位行业分布

(1) 师范生分专业行业分布

将各专业就业行业位列前三的占比之和作为行业聚集度的衡量指标，师范生的整体行业聚集度为 87.31%，师范生各专业的行业流向如下表所示。

表 1-10 师范生分专业就业行业聚集度

学院	专业	前三行业单位就业人数	就业人数排名前三行业	行业聚集度
数学与统计学学院	数学与应用数学	215	教育(96.77%),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1.38%),租赁和商务服务业(0.92%)	99.07%
数学与统计学学院 小计		215	教育(96.77%),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1.38%),租赁和商务服务业(0.92%)	99.07%
文学院	汉语言文学	178	教育(81.91%),批发和零售业(4.02%),租赁和商务服务业(3.52%)	89.45%
文学院 小计		178	教育(81.91%),批发和零售业(4.02%),租赁和商务服务业(3.52%)	89.45%
物理与电子工程学院	物理学	154	教育(86.83%),批发和零售业(2.99%),租赁和商务服务业(2.40%)	92.22%
物理与电子工程学院 小计		154	教育(86.83%),批发和零售业(2.99%),租赁和商务服务业(2.40%)	92.22%
生命科学学院	生物科学	152	教育(98.03%),租赁和商务服务业(1.32%),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0.66%)	100.00%
生命科学学院 小计		152	教育(98.03%),租赁和商务服务业(1.32%),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0.66%)	100.00%
地理与旅游学院	地理科学	139	教育(94.41%),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1.40%),批发和零售业(1.40%)	97.21%

学院	专业	前三行业单位就业人数	就业人数排名前三行业	行业聚集度
地理与旅游学院 小计		139	教育(94.41%),租赁和商务服务业(1.40%),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1.40%)	97.21%
教育科学学院	应用心理学	55	教育(81.67%),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6.67%),文化、体育和娱乐业(3.33%)	91.67%
	学前教育	48	教育(75.93%),租赁和商务服务业(7.41%),批发和零售业(5.56%)	88.90%
	教育学	32	教育(69.44%),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11.11%),租赁和商务服务业(8.33%)	88.88%
教育科学学院 小计		128	教育(76.67%),租赁和商务服务业(5.33%),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3.33%)	85.33%
化学与材料科学学院	化学	125	教育(83.72%),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9.30%),制造业(3.88%)	96.90%
化学与材料科学学院 小计		125	教育(83.72%),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9.30%),制造业(3.88%)	96.90%
外国语学院	英语	119	教育(77.69%),租赁和商务服务业(10.77%),建筑业(3.08%)	91.54%
外国语学院 小计		119	教育(77.69%),租赁和商务服务业(10.77%),建筑业(3.08%)	91.54%
音乐学院	舞蹈学	24	教育(53.57%),文化、体育和娱乐业(21.43%),租赁和商务服务业(10.71%)	85.71%
	音乐学	68	教育(33.03%),文化、体育和娱乐业(18.35%),批发和零售业(11.01%)	62.39%
音乐学院 小计		91	教育(37.23%),文化、体育和娱乐业(18.98%),批发和零售业(10.22%)	66.43%
法学院	历史学	81	教育(85.23%),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4.55%),文化、体育和娱乐业(2.27%)	92.05%
法学院 小计		81	教育(85.23%),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4.55%),文化、体育和娱乐业(2.27%)	92.05%
马克思主义学院	思想政治教育	66	教育(94.12%),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1.47%),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1.47%)	97.06%
马克思主义学院 小计		66	教育(94.12%),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1.47%),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1.47%)	97.06%
体育科学学院	体育教育	61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43.42%),教育(28.95%),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7.89%)	80.26%
体育科学学院 小计		61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43.42%),教育(28.95%),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7.89%)	80.26%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54	教育(78.33%),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6.67%),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5.00%)	90.00%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 小计		54	教育(78.33%),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6.67%),批发和零售业(5.00%)	90.00%
美术学院	美术学	18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20.59%),教育(20.59%),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11.76%)	52.94%
美术学院 小计		18	教育(20.59%),租赁和商务服务业(20.59%),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11.76%)	52.94%

(2) 非师范生分专业行业分布

非师范生的整体行业聚集度为 45.45%，非师范生各专业的行业流向如下表所示。

表 1-11 非师范生分专业就业行业聚集度

学院	专业	前三行业单位就业人数	就业人数排名前三行业	行业聚集度
经济与管理学院	国际经济与贸易	41	批发和零售业(26.09%),教育(18.84%),租赁和商务服务业(14.49%)	59.42%
	电子商务	35	批发和零售业(33.90%),教育(13.56%),租赁和商务服务业(11.86%)	59.32%

学院	专业	前三行业单位就业人数	就业人数排名前三行业	行业聚集度
	经济学	36	批发和零售业(27.27%),教育(13.64%),租赁和商务服务业(13.64%)	54.55%
	财务管理	50	批发和零售业(26.09%),租赁和商务服务业(15.22%),制造业(13.04%)	54.35%
经济与管理学院 小计		160	批发和零售业(27.97%),租赁和商务服务业(13.99%),教育(13.99%)	55.95%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	软件工程	43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37.25%),批发和零售业(33.33%),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13.73%)	84.31%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38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36.84%),批发和零售业(15.79%),制造业(14.04%)	66.67%
	网络工程	17	教育(20.69%),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20.69%),批发和零售业(17.24%)	58.62%
	物联网工程	1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38.46%),租赁和商务服务业(11.54%),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7.69%)	57.69%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 小计		107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34.36%),批发和零售业(20.25%),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11.04%)	65.65%
美术学院	绘画	27	教育(31.71%),批发和零售业(21.95%),租赁和商务服务业(12.20%)	65.86%
	视觉传达设计	32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28.57%),批发和零售业(16.07%),文化、体育和娱乐业(12.50%)	57.14%
	环境设计	37	建筑业(27.40%),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12.33%),教育(10.96%)	50.69%
美术学院 小计		81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17.06%),教育(15.88%),批发和零售业(14.71%)	47.65%
外国语学院	商务英语	40	制造业(21.43%),租赁和商务服务业(18.57%),教育(17.14%)	57.14%
	翻译	25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20.45%),批发和零售业(18.18%),教育(18.18%)	56.81%
外国语学院 小计		64	制造业(19.30%),租赁和商务服务业(19.30%),教育(17.54%)	56.14%
新闻与传播学院	广告学	29	批发和零售业(18.87%),租赁和商务服务业(18.87%),文化、体育和娱乐业(16.98%)	54.72%
	网络与新媒体	14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22.22%),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18.52%),制造业(11.11%)	51.85%
	新闻学	28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19.30%),文化、体育和娱乐业(17.54%),教育(12.28%)	49.12%
新闻与传播学院 小计		64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17.52%),文化、体育和娱乐业(15.33%),批发和零售业(13.87%)	46.72%
体育科学学院	运动训练	61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36.26%),教育(18.68%),租赁和商务服务业(12.09%)	67.03%
体育科学学院 小计		61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36.26%),教育(18.68%),租赁和商务服务业(12.09%)	67.03%
地理与旅游学院	地理信息科学	17	教育(30.77%),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19.23%),批发和零售业(15.38%)	65.38%
	风景园林	12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28.57%),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14.29%),教育(14.29%)	57.15%
	旅游管理	26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21.74%),教育(19.57%),制造业(15.22%)	56.53%
	人文地理与城乡规划	11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28.57%),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14.29%),金融业(9.52%)	52.38%
地理与旅游学院 小计		56	教育(19.30%),租赁和商务服务业(14.91%),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14.91%)	49.12%

学院	专业	前三行业单位就业人数	就业人数排名前三行业	行业聚集度
化学与材料科学学院	应用化学	19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55.00%),教育(30.00%),制造业(10.00%)	95.00%
	高分子材料与工程	16	教育(38.89%),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38.89%),制造业(11.11%)	88.89%
	化学生物学	20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41.67%),教育(29.17%),制造业(12.50%)	83.34%
化学与材料科学学院 小计		55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45.16%),教育(32.26%),制造业(11.29%)	88.71%
物理与电子工程学院	电子信息科学与技术	21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33.33%),教育(29.63%),批发和零售业(14.81%)	77.77%
	电子信息工程	32	教育(25.00%),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21.15%),批发和零售业(15.38%)	61.53%
物理与电子工程学院 小计		53	教育(26.58%),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25.32%),批发和零售业(15.19%)	67.09%
法学院	知识产权	21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30.00%),批发和零售业(30.00%),制造业(10.00%)	70.00%
	法学	29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35.85%),批发和零售业(11.32%),制造业(7.55%)	54.72%
法学院 小计		50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33.73%),批发和零售业(18.07%),制造业(8.43%)	60.23%
文学院	汉语国际教育	20	教育(73.91%),文化、体育和娱乐业(8.70%),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4.35%)	86.96%
	编辑出版学	14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20.00%),批发和零售业(20.00%),文化、体育和娱乐业(16.00%)	56.00%
文学院 小计		33	教育(43.75%),批发和零售业(12.50%),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12.50%)	68.75%
数学与统计学院	信息与计算科学	17	教育(38.10%),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28.57%),批发和零售业(14.29%)	80.96%
	统计学	15	教育(50.00%),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15.00%),金融业(10.00%)	75.00%
数学与统计学院 小计		30	教育(43.90%),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21.95%),批发和零售业(7.32%)	73.17%
音乐学院	音乐表演	18	批发和零售业(28.57%),租赁和商务服务业(17.86%),教育(17.86%)	64.29%
音乐学院 小计		18	批发和零售业(28.57%),教育(17.86%),租赁和商务服务业(17.86%)	64.29%
生命科学学院	环境工程	11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27.78%),教育(22.22%),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11.11%)	61.11%
	食品科学与工程	8	农、林、牧、渔业(21.43%),批发和零售业(21.43%),教育(14.29%)	57.15%
生命科学学院 小计		16	教育(18.75%),批发和零售业(15.63%),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15.63%)	50.01%

(三) 就业单位性质分布

本科毕业生就业单位性质主要为“其他企业”(1511人,占比47.25%)、“地方基层项目”(791人,占比24.73%)、“其他教学单位”(547人,占比17.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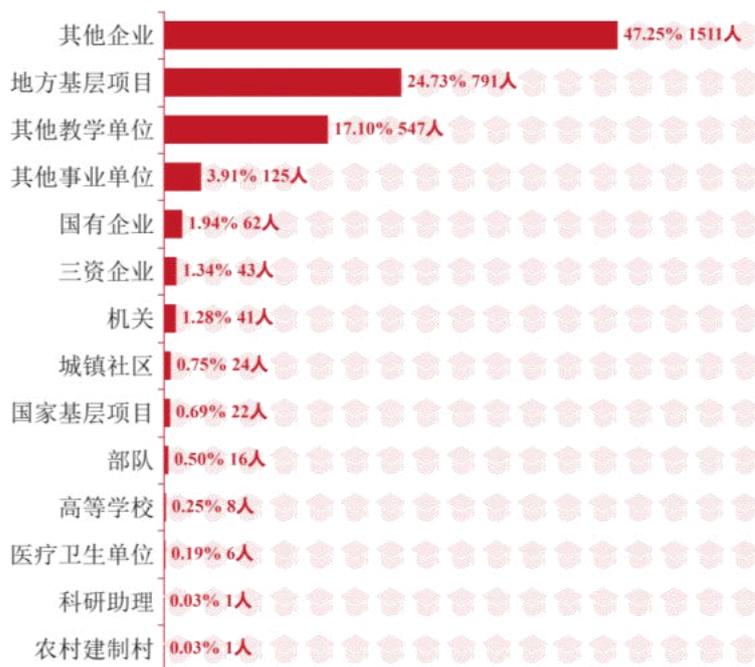


图 1-13 本科毕业生就业单位性质分布

分师范生类别来看，师范生就业单位性质主要为“地方基层项目”（788 人，占比 45.03%）、“其他教学单位”（410 人，占比 23.43%）、“其他企业”（403 人，占比 23.03%）；非师范生就业单位性质主要为“其他企业”（1108 人，占比 76.52%）、“其他教学单位”（137 人，占比 9.46%）、“国有企业”（52 人，占比 3.5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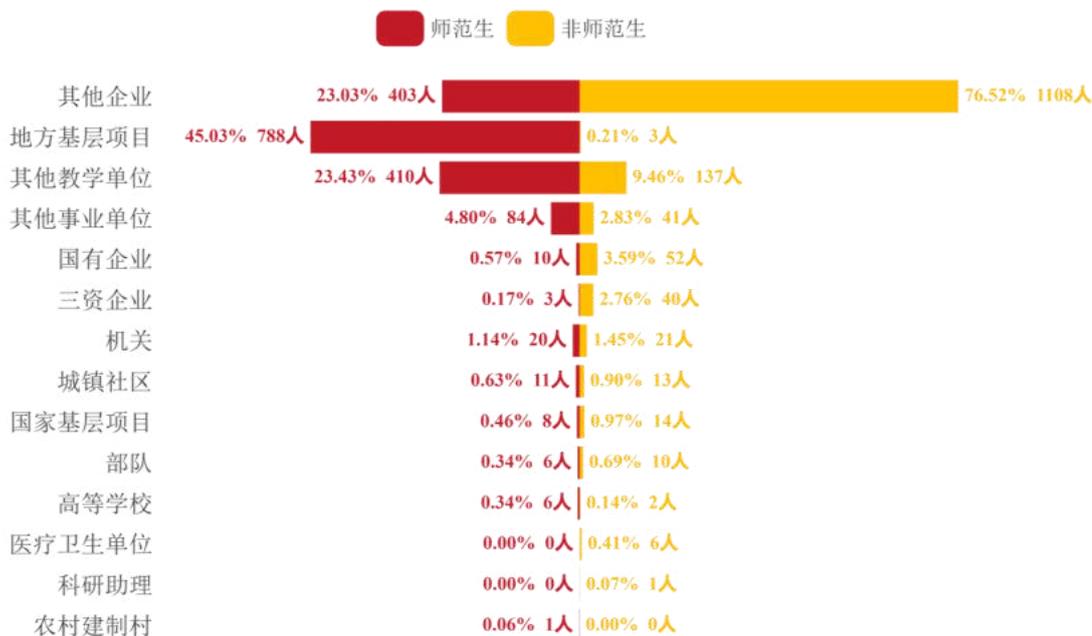


图 1-14 分师范生类别本科毕业生就业单位性质分布

(四) 就业职位类别分布

本科毕业生就业职位类别主要为“教学人员”（1681人，占比52.56%）、“其他人员”（311人，占比9.72%）、“办事人员和有关人员”（302人，占比9.4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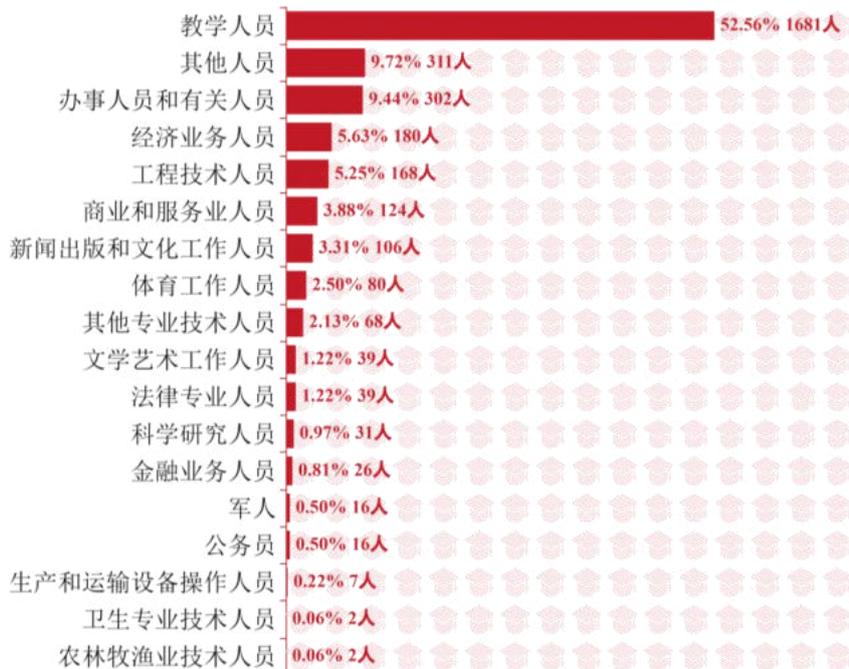


图 1-15 本科毕业生就业职位类别分布

分师范生类别来看，师范生就业行业主要为“教学人员”（1442人，占比82.40%）、“办事人员和有关人员”（86人，占比4.91%）、“其他人员”（82人，占比4.69%）；非师范生就业行业主要为“教学人员”（239人，占比16.51%）、“其他人员”（229人，占比15.81%）、“办事人员和有关人员”（216人，占比14.9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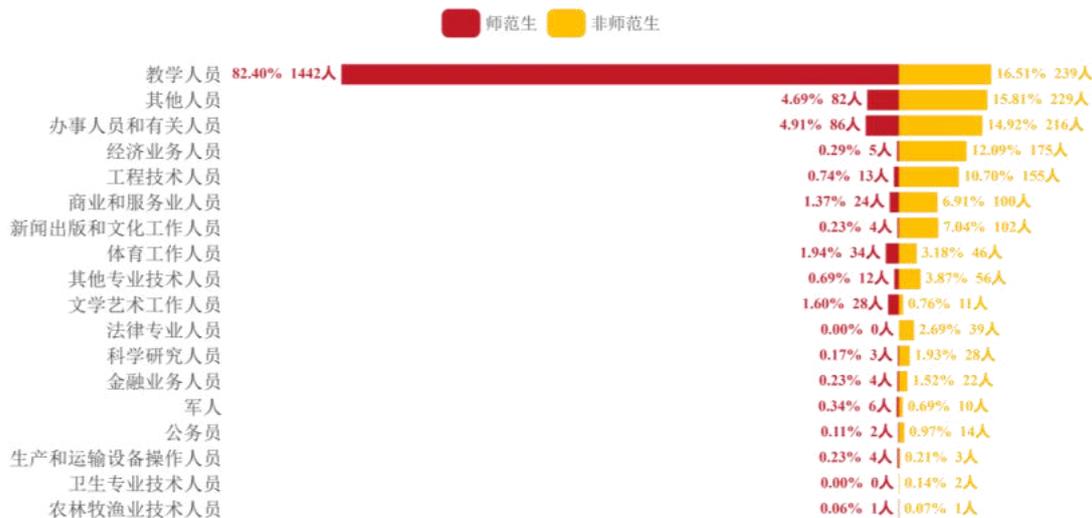


图 1-16 分师范生类别本科毕业生就业职位类别分布

02

服务重点区域和领域

就业情况

第二章 服务重点区域和领域就业情况

服务重点区域和领域的就业情况只分析已落实就业单位的 3198 名毕业生，毕业去向包含签就业协议形式就业，签劳动合同形式就业，其他录用形式就业，应征义务兵，国家、地方基层项目。

一、就业地理大区

学校鼓励和引导毕业生对接“四大板块”，积极服务推进西部大开发、发挥优势推动中部地区崛起、创新引领率先实现东部地区优化发展、深化改革加快东北老工业基地振兴等战略。其中，本科毕业生在东部地区就业 680 人，占已落实就业单位毕业生的 21.26%，中部地区就业 2368 人（占比 74.05%），西部地区就业 126 人（占比 3.94%），东北地区就业 24 人（占比 0.7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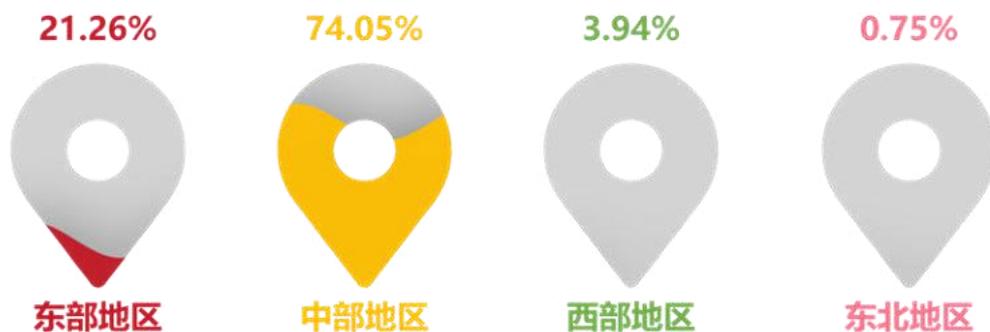


图 2-1 本科毕业生就业地理大区分布

二、国家重点战略地区就业情况

为实现区域均衡发展和人才资源的有效配置，学校积极响应国家号召，有效引导毕业

生服务“六大区域”战略³。其中，本科毕业生在长江经济带就业 2582 人，占已落实就业单位毕业生的 80.74%，一带一路经济带就业 682 人（占比 21.33%），长江三角洲区域就业 211 人（占比 6.60%），京津冀区域就业 44 人（占比 1.38%），粤港澳大湾区就业 310 人（占比 9.69%），黄河流域就业 101 人（占比 3.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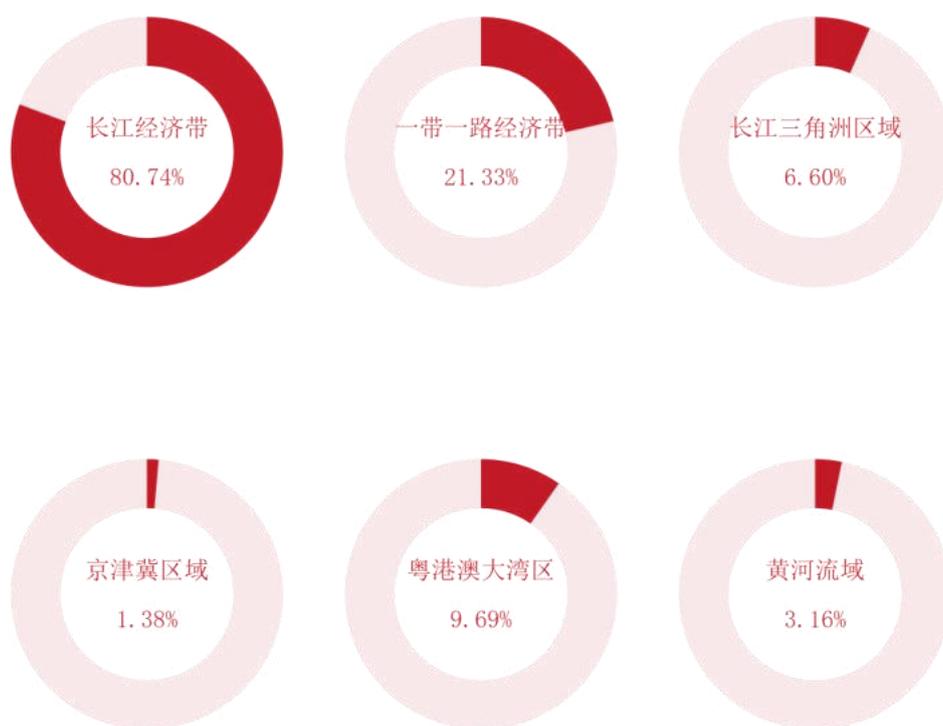


图 2-2 本科毕业生国家重点战略地区就业情况

三、主要就业城市

从就业单位所在城市来看，本科毕业生主要流向的城市为“衡阳市”536 人，占已落

³ 国家重点战略地区：本报告严格按照国家战略地区的划分进行分析，各大国家战略地区的省份有重复，未进行去重。

A. 长江经济带：出自 2016 年 9 月《长江经济带发展规划纲要》，包含上海、江苏、浙江、安徽、江西、湖北、湖南、重庆、四川、云南、贵州等 11 个省市。

B. “一带一路”经济带：出自 2015 年 3 月 28 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外交部、商务部联合发布《推动共建丝绸之路经济带和 21 世纪海上丝绸之路的愿景与行动》。包含广东、浙江、上海、福建、广西、新疆、海南、云南、陕西、重庆、西藏、甘肃、青海、辽宁、内蒙古、宁夏、吉林、黑龙江等 18 个省区市。

C. 长江三角洲：根据国务院 2019 年批准的《长江三角洲区域一体化发展规划纲要》，长江三角洲地区包括上海市、江苏省、浙江省、安徽省中共 41 个城市。

D. 京津冀经济圈：出自 2015 年 4 月 30 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京津冀协同发展规划纲要》，包含北京、天津、河北。

E. 粤港澳大湾区：出自 2019 年 2 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的《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纲要中明确粤港澳大湾区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广东省广州市、深圳市、珠海市、佛山市、惠州市、东莞市、中山市、江门市、肇庆市。

F. 黄河流域：出自 2021 年 10 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的《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规划纲要》，规划范围为黄河干支流流经的青海、四川、甘肃、宁夏、内蒙古、山西、陕西、河南、山东 9 省区相关县级行政区。

实就业单位毕业生的 16.76%，其次为“长沙市”452 人（占比 14.13%）、“永州市”157 人（占比 4.9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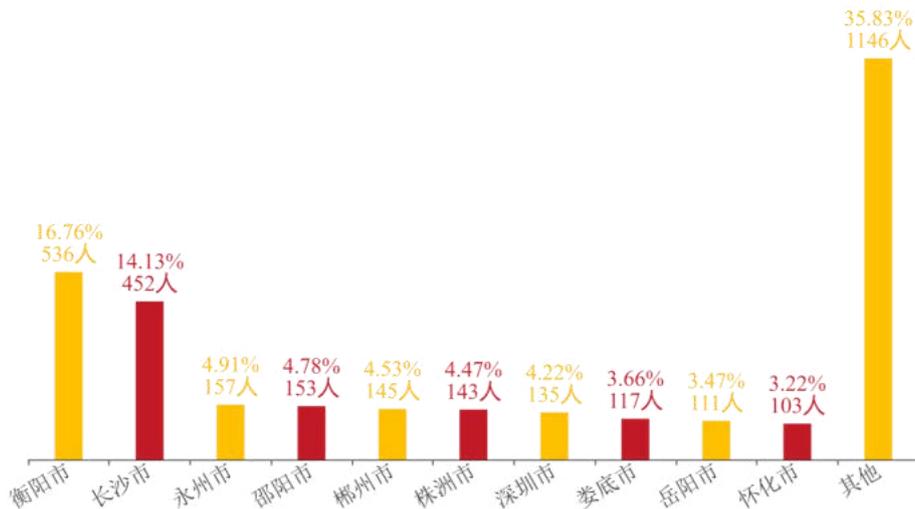


图 2-3 本科毕业生主要就业城市（前 10）

分师范生类别来看，师范生主要流向的城市为“衡阳市”（314 人，占比 17.94%）、“长沙市”（181 人，占比 10.34%）、“邵阳市”（130 人，占比 7.43%）；非师范生主要流向的城市为“长沙市”（271 人，占比 18.72%）、“衡阳市”（222 人，占比 15.33%）、“深圳市”（119 人，占比 8.22%）。

表 2-1 分师范生类别本科毕业生主要就业城市（前 10）

就业城市	师范生		就业城市	非师范生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衡阳市	314	17.94%	长沙市	271	18.72%
长沙市	181	10.34%	衡阳市	222	15.33%
邵阳市	130	7.43%	深圳市	119	8.22%
永州市	121	6.91%	广州市	51	3.52%
郴州市	119	6.80%	东莞市	45	3.11%
株洲市	104	5.94%	株洲市	39	2.69%
娄底市	87	4.97%	永州市	36	2.49%
怀化市	87	4.97%	娄底市	30	2.07%
岳阳市	86	4.91%	杭州市	30	2.07%
益阳市	81	4.63%	郴州市	26	1.80%
其他	440	25.14%	其他	579	39.99%

四、就业经济区流向

从本科毕业生生源地所在经济大区⁴（左）和就业地所在经济大区（右）分布可以看到：长江中游经济区的生源人数和就业人数最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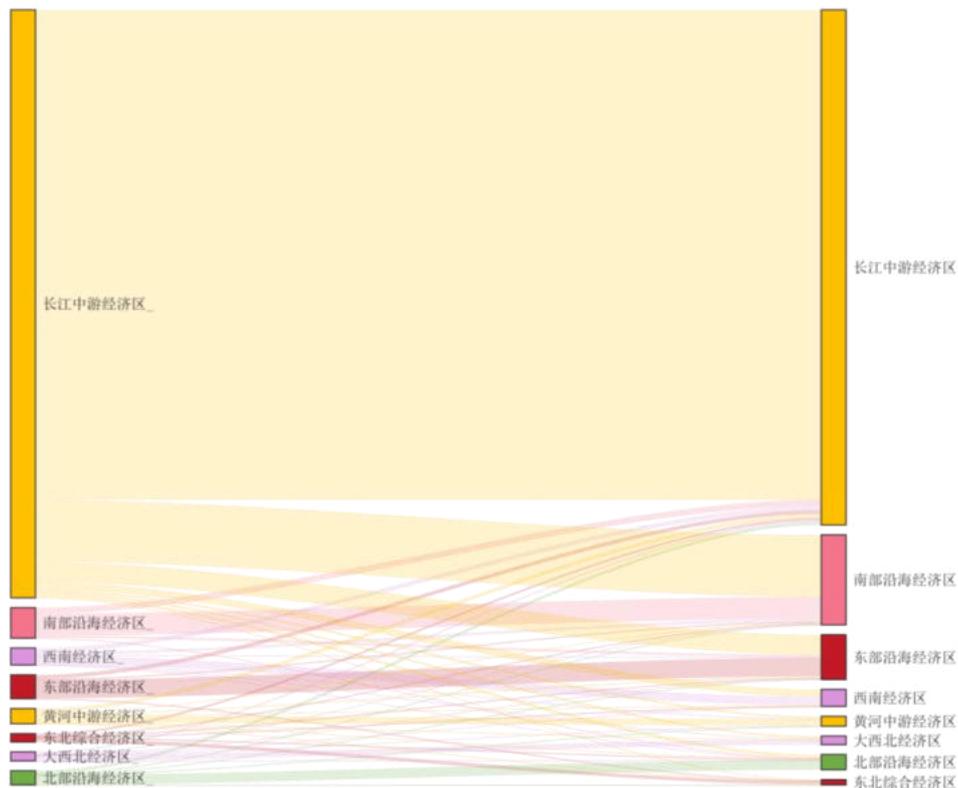


图 2-4 本科毕业生生源地（左）到就业地（右）流向

各大经济区的生源人数和就业人数如下表所示。

表 2-2 生源地到就业地流向人数

经济区	生源人数	单位就业人数
长江中游经济区	3415	2333
南部沿海经济区	188	408
东部沿海经济区	141	203
西南经济区	105	77
黄河中游经济区	93	45

⁴ 八大经济区：根据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发布的《地区协调发展的战略和政策》报告，将全国除港澳台以外的 31 个省（直辖市、自治区）划分为八大经济区，具体划分如下：

- A. 长江中游经济区，包含湖南、湖北、江西、安徽；
- B. 南部沿海经济区，包含广东、福建、海南；
- C. 东部沿海经济区，包含浙江、上海、江苏；
- D. 西南经济区，包含贵州、四川、广西、云南、重庆；
- E. 北部沿海经济区，包含北京、山东、河北、天津；
- F. 黄河中游经济区，包含河南、陕西、山西、内蒙古；
- G. 大西北经济区，包含新疆、西藏、青海、甘肃、宁夏；
- H. 东北综合经济区，包含黑龙江、辽宁、吉林。

经济区	生源人数	单位就业人数
北部沿海经济区	86	69
东北综合经济区	53	24
大西北经济区	49	39

五、回生源地就业情况

已落实就业单位的本科毕业生有 3198 人，回生源地就业⁵的有 2487 人，回生源地就业比例为 77.77%。其中湖南省生源留湖南省就业比例为 83.01%（湖南籍毕业生单位就业 2578 人，留湖南省就业人数 2140 人）。

表 2-3 已就业本科毕业生回生源地就业情况

省份	单位就业人数	回生源地就业人数	回生源地就业比例
上海市	2	2	100.00%
湖南省	2578	2140	83.01%
宁夏回族自治区	14	11	78.57%
福建省	42	32	76.19%
江苏省	48	36	75.00%
浙江省	58	42	72.41%
广东省	38	26	68.42%
北京市	3	2	66.67%
河北省	19	12	63.16%
山东省	33	20	60.61%
陕西省	7	4	57.14%
广西壮族自治区	35	20	57.14%
海南省	58	33	56.90%
天津市	9	5	55.56%
湖北省	22	12	54.55%
辽宁省	17	9	52.94%
山西省	17	9	52.94%
安徽省	10	5	50.00%
吉林省	13	6	46.15%
重庆市	9	4	44.44%
四川省	7	3	42.86%
江西省	53	22	41.51%
河南省	38	15	39.47%
云南省	19	7	36.84%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9	3	33.33%

⁵ “回生源地就业情况”统计指标说明：

单位就业人数：对应省份籍贯的毕业生中单位就业的人数；

回生源地就业人数：对应省份的毕业生回到其生源地就业的人数；

回生源地就业比例：回生源地就业人数/单位就业人数。

省份	单位就业人数	回生源地就业人数	回生源地就业比例
甘肃省	10	3	30.00%
贵州省	7	2	28.57%
内蒙古自治区	7	2	28.57%
黑龙江省	8	-	-
青海省	8	-	-
总计	3198	2487	77.77%

六、在湘就业情况

本科毕业生在湘就业 2264 人（占单位就业人数的 70.79%），本节主要从在湘就业行业、在湘就业地区、在湘就业生源地分布、在衡就业情况四个方面进行分析。

（一）在湘就业地区

本科毕业生在省内就业城市主要为“衡阳市”（536 人，占湖南省就业人数 23.67%）、“长沙市”（452 人，占比 19.96%）、“永州市”（157 人，占比 6.9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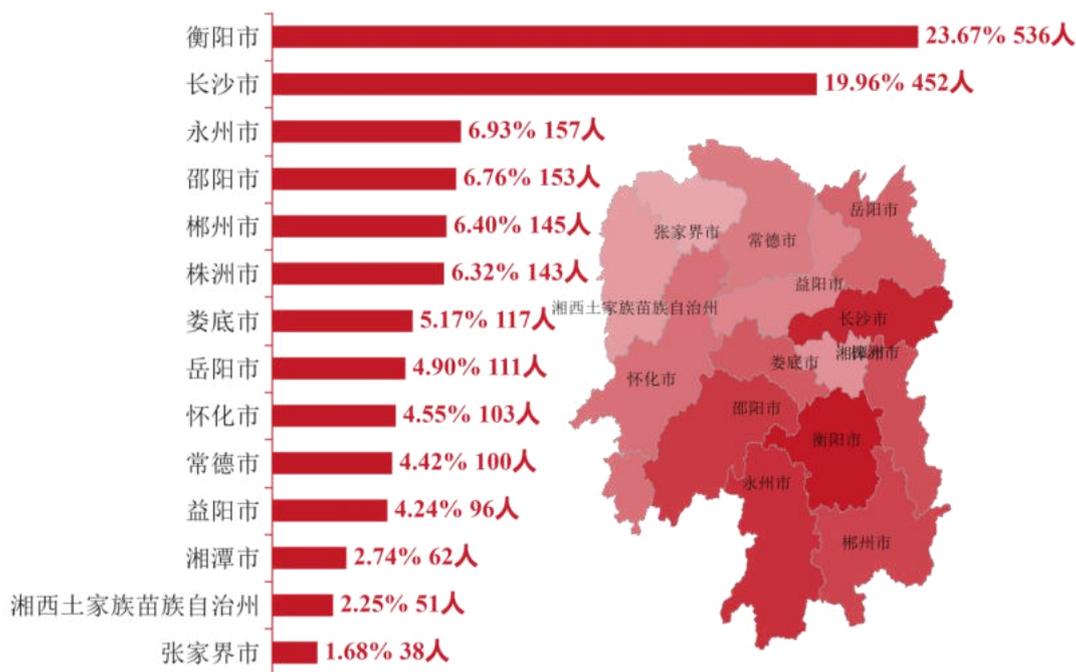


图 2-5 本科毕业生在湘就业城市分布

（二）在湘就业行业

本科毕业生省内就业行业主要为“教育”（1459 人，占比 64.44%）、“批发和零售业”（145 人，占比 6.40%）、“租赁和商务服务业”（137 人，占比 6.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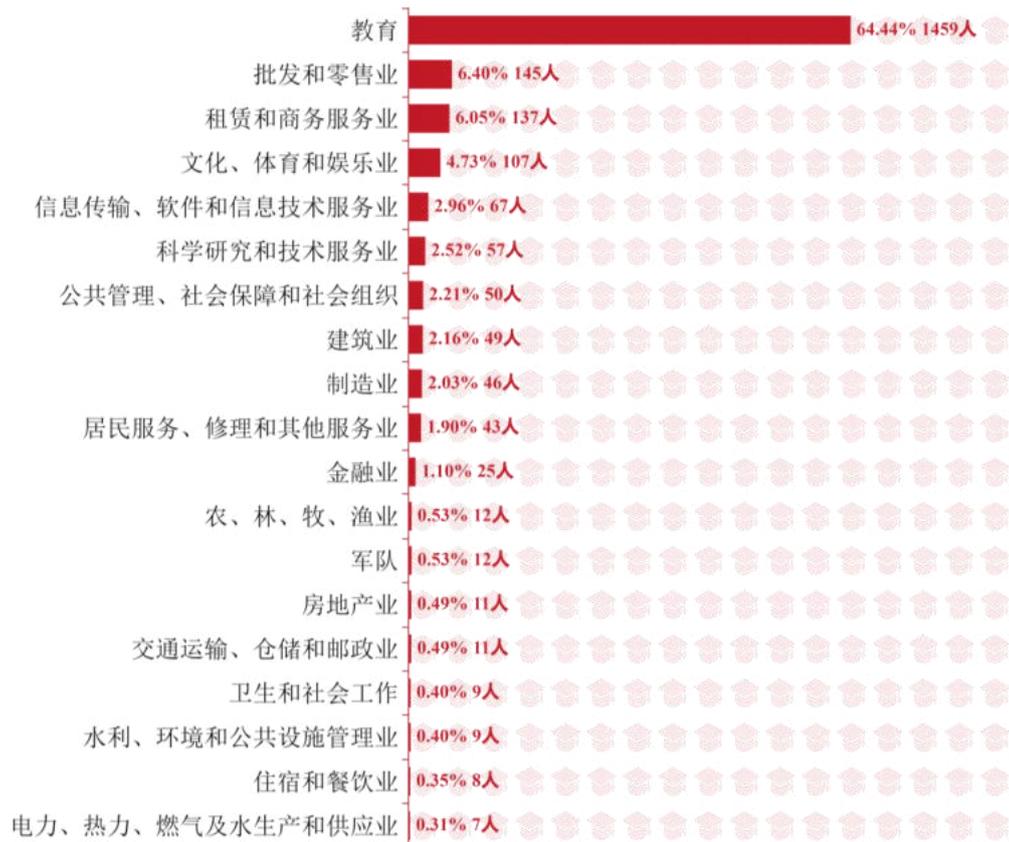


图 2-6 本科毕业生在湘就业行业分布

(三) 在湘就业生源地分布

在湖南省就业的本科毕业生中，94.52%的毕业生为湖南籍生源，5.48%的毕业生为非湖南籍生源。在学校所在城市衡阳市就业的毕业生中，86.19%的毕业生为湖南籍生源，13.81%的毕业生为非湖南籍生源。

表 2-4 本科毕业生在湘就业生源地分布

生源属性	就业地	就业人数	占比
湖南籍	湖南省	2140	94.52%
非湖南籍	湖南省	124	5.48%
总计		2264	100.00%

生源属性	就业地	就业人数	占比
湖南籍	衡阳市	462	86.19%
非湖南籍	衡阳市	74	13.81%
总计		536	100.00%

各生源地的毕业生到湖南省就业的流向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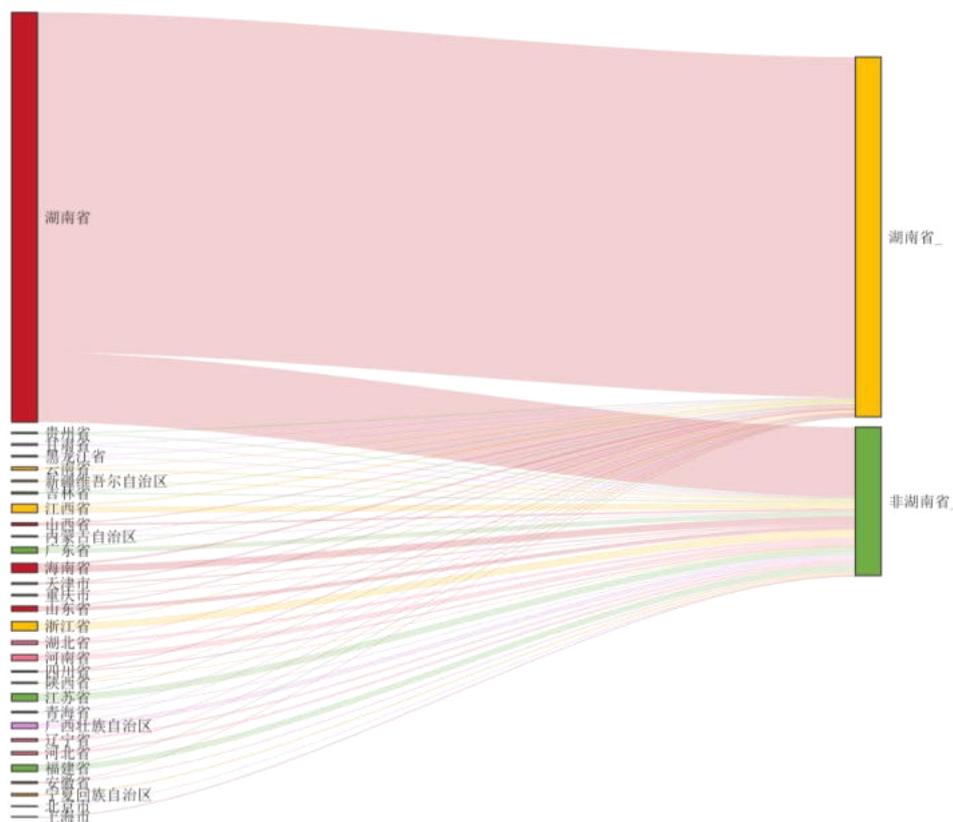


图 2-7 各省生源（左）到湖南省（右）就业流向

（四）在衡就业情况

本科毕业生在衡阳市就业 536 人（占湖南省就业人数的 23.67%），本节主要从在衡就业行业与在衡就业地区两个方面进行分析。

1. 在衡就业地区

本科毕业生在衡阳市就业的地区主要为“衡阳市区”（448 人，占比 83.58%）、“衡南县”（22 人，占比 4.10%）、“衡东县”（15 人，占比 2.80%）。

分师范生类别来看，师范生在衡阳市就业的地区主要为“衡阳市区”（264 人，占比 84.08%）、“衡南县”（13 人，占比 4.14%）、“衡东县”（11 人，占比 3.50%）；非师范生在衡阳市就业的地区主要为“衡阳市区”（184 人，占比 82.88%）、“衡南县”（9 人，占比 4.05%）、“祁东县”（8 人，占比 3.60%）。

表 2-5 分师范生类别本科毕业生在衡就业地区

市县区	师范生		非师范生		全体毕业生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衡阳市区	264	84.08%	184	82.88%	448	83.58%
衡南县	13	4.14%	9	4.05%	22	4.10%

市县区	师范生		非师范生		全体毕业生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衡东县	11	3.50%	4	1.80%	15	2.80%
祁东县	6	1.91%	8	3.60%	14	2.61%
耒阳市	6	1.91%	7	3.15%	13	2.43%
常宁市	7	2.23%	4	1.80%	11	2.05%
衡阳县	3	0.96%	4	1.80%	7	1.31%
衡山县	4	1.27%	2	0.90%	6	1.12%
总计	314	100.00%	222	100.00%	536	100.00%

2.在衡就业行业

本科毕业生在衡阳市就业行业主要为“教育”（283人，占比52.80%）、“文化、体育和娱乐业”（55人，占比10.26%）、“批发和零售业”（49人，占比9.14%）。

分师范生类别来看，师范生在衡阳就业的行业主要为“教育”（213人，占比67.83%）、“文化、体育和娱乐业”（37人，占比11.78%）、“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22人，占比7.01%）；非师范生在衡阳就业的行业主要为“教育”（70人，占比31.53%）、“批发和零售业”（39人，占比17.57%）、“租赁和商务服务业”（20人，占比9.01%）。

表 2-6 分师范生类别本科毕业生在衡就业行业

就业行业	师范生		非师范生		全体毕业生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教育	213	67.83%	70	31.53%	283	52.80%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37	11.78%	18	8.11%	55	10.26%
批发和零售业	10	3.18%	39	17.57%	49	9.14%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5	4.78%	20	9.01%	35	6.53%
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	22	7.01%	5	2.25%	27	5.04%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7	2.23%	16	7.21%	23	4.29%
建筑业	1	0.32%	13	5.86%	14	2.61%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0.00%	14	6.31%	14	2.61%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2	0.64%	8	3.60%	10	1.87%
军队	2	0.64%	5	2.25%	7	1.31%
制造业		0.00%	5	2.25%	5	0.93%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	0.32%	3	1.35%	4	0.75%
金融业		0.00%	3	1.35%	3	0.56%
住宿和餐饮业	1	0.32%	1	0.45%	2	0.37%
农、林、牧、渔业	-	-	1	0.45%	1	0.19%
房地产业	1	0.32%	-	-	1	0.19%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	0.32%	-	-	1	0.19%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1	0.45%	1	0.19%
卫生和社会工作	1	0.32%	-	-	1	0.19%
总计	314	100.00%	222	100.00%	536	100.00%

七、国家地方基层就业情况

（一）服务国家地方基层就业情况

学校始终将学生就业观、成才观的教育和培养放在首要位置，聚焦价值引领，厚植爱国主义情怀，鼓励毕业生为各地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贡献力量。2022 届本科毕业生中，有 813 人参加国家或地方基层项目，占单位就业总人数的 25.42%。其中“乡村教师”就业 784 人、“西部计划”就业 12 人、“特岗教师”就业 11 人、“三支一扶”就业 3 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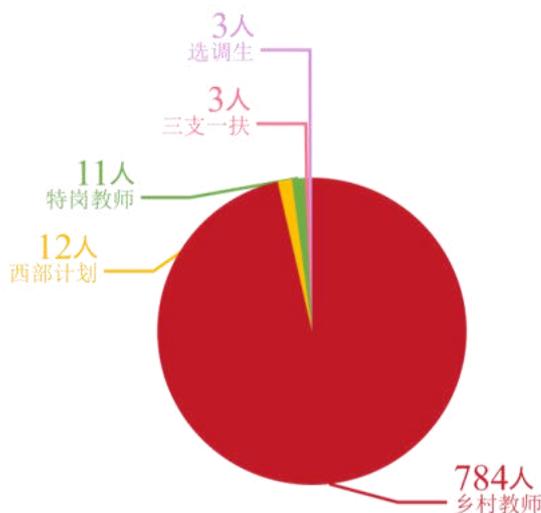


图 2-8 国家、地方基层就业情况

（二）服务农村基础教育情况

本科毕业生服务农村基础教育的人数为 811 人，其中“农村公费定向培养师范生”人数最多，为 784 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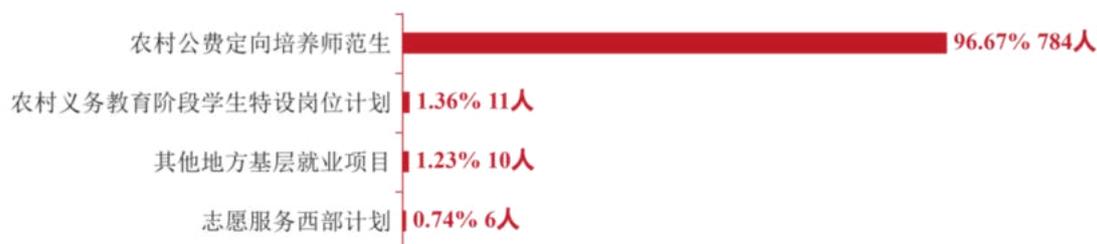


图 2-9 本科毕业生服务农村基础教育情况

本科毕业生服务农村基础教育的省（自治区）主要为“湖南省”（793 人，占比 97.78%）、“西藏自治区”（10 人，占比 1.23%）、“新疆维吾尔自治区”（5 人，占比 0.62%）。

表 2-7 本科毕业生服务农村基础教育的所在地区

省份	市区	服务农村基础教育人数	服务农村基础教育占比
湖南省	邵阳市	91	11.22%
	永州市	77	9.49%
	郴州市	76	9.37%
	常德市	69	8.51%
	娄底市	67	8.26%
	怀化市	65	8.01%
	岳阳市	58	7.15%
	益阳市	57	7.03%
	株洲市	50	6.17%
	衡阳市	49	6.04%
	长沙市	42	5.18%
	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	37	4.56%
	湘潭市	33	4.07%
张家界市	22	2.71%	
湖南省 小计		793	97.78%
西藏自治区	拉萨市	10	1.23%
西藏自治区 小计		10	1.23%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阿勒泰地区	2	0.25%
	图木舒克市	1	0.12%
	吐鲁番市	1	0.12%
	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	1	0.12%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小计		5	0.62%
河南省	信阳市	1	0.12%
河南省 小计		1	0.12%
广西壮族自治区	来宾市	1	0.12%
广西壮族自治区 小计		1	0.12%
四川省	宜宾市	1	0.12%
四川省 小计		1	0.12%
总计		811	100.00%

八、重点企业就业情况

（一）500 强企业就业情况

本科毕业生进入 500 强企业⁶就业的人数为 72 人，占已落实就业单位本科毕业生（3198 人）的 2.25%。

⁶ 世界 500 强/中国 500 强数据来源于财富中文网 2022 年 500 强排行榜，采用企业名称关键字进行匹配，同时为世界 500 强和中国 500 强的企业统一核算为世界 500 强。

表 2-8 本科毕业生 500 强企业就业情况 (人数 ≥ 2 人)

序号	集团名称	500 强标签	就业人数	占比
1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	世界 500 强	9	12.50%
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世界 500 强	8	11.11%
3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 500 强	7	9.72%
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世界 500 强	5	6.94%
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世界 500 强	3	4.17%
6	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	世界 500 强	3	4.17%
7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 500 强	3	4.17%
8	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	世界 500 强	2	2.78%
9	金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 500 强	2	2.78%
10	其他企业		30	41.70%
总计			72	100.00%

(二) 服务“三高四新”情况

1. 服务“三高四新”产业及重点企业分布

本科毕业生在省内“三高四新”战略相关重点企业的就业总人数为 50 人，占省内所有单位就业人数的比例为 2.21%。其中在“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企业”就业人数为 36 人，占省内所有单位就业人数的比例为 1.59%；在“湖南省 20 条工业新兴优势产业链重点企业”就业人数为 19 人，占比为 0.84%；在“高新技术企业重点企业”就业人数为 18 人，占比为 0.80%；在“小巨人企业重点企业”就业人数为 15 人，占比为 0.66%；在“人工智能企业重点企业”就业人数为 4 人，占比为 0.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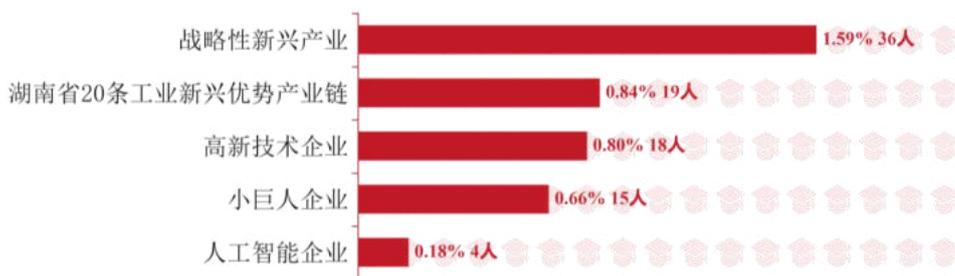


图 2-10 省内重点产业重点企业就业情况

2. 战略性新兴产业就业情况

本科毕业生在“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企业”主要就业的产业类型为“高端装备制造产业”（8 人，占比 0.35%）、“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8 人，占比 0.35%）、“生物产业”

(6人, 占比0.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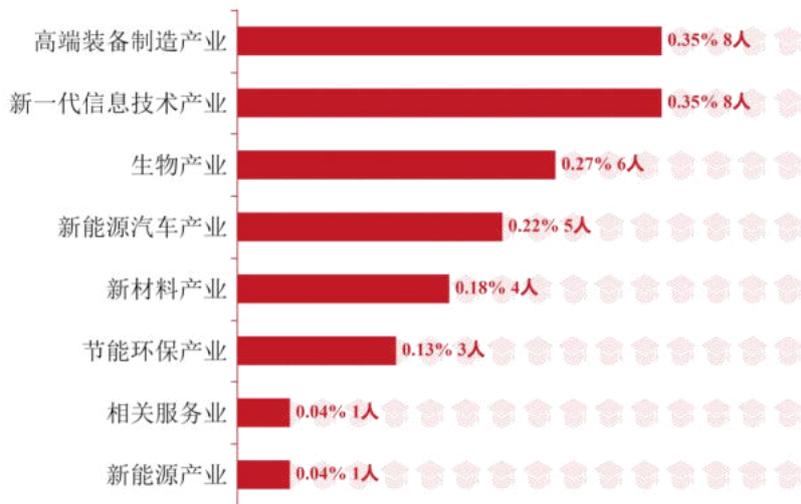


图 2-11 省内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企业就业情况

3.20 条工业新兴优势产业链就业情况

本科毕业生在“20条工业新兴优势产业链重点企业”主要就业的产业链为“生态绿色食品产业链”（5人, 占比0.22%）、“环境治理技术及应用产业链”（3人, 占比0.13%）、“新型显示器件产业链”（2人, 占比0.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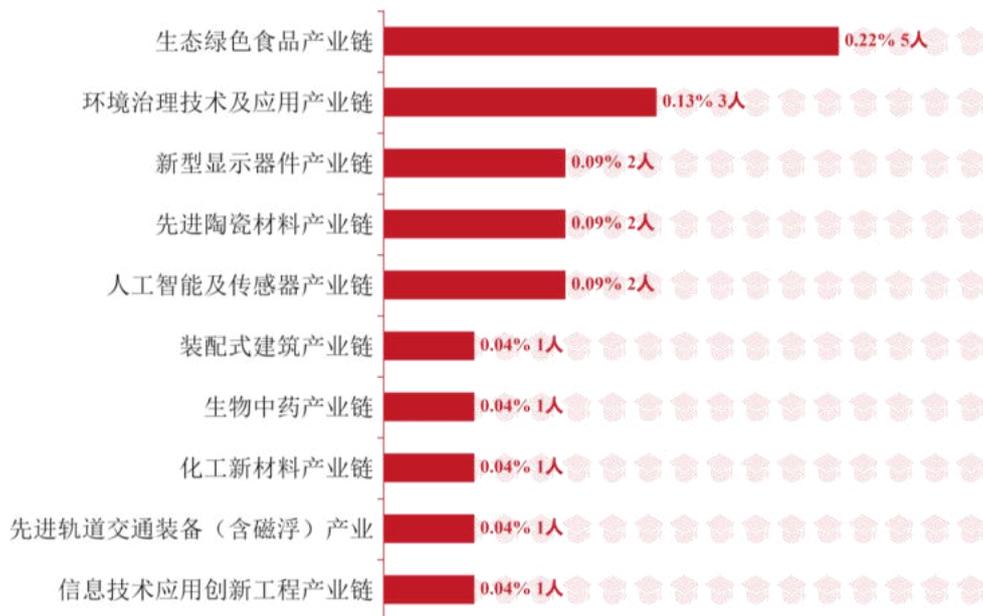


图 2-12 省内 20 条工业新兴优势产业链重点企业就业情况

03

**本科毕业生
继续深造情况**

第三章 本科毕业生继续深造情况

一、总体继续深造情况

(一) 继续深造率

本科毕业生总体继续深造人数7409人，继续深造率为9.90%。其国内升学401人，国内升学率为9.71%；出国（境）8人，出国（境）率为0.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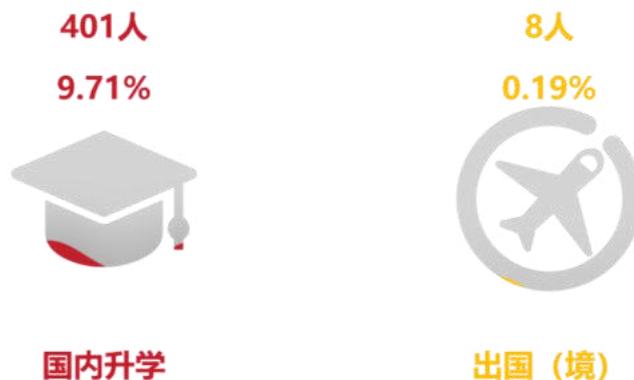


图 3-1 本科毕业生继续深造情况

(二) 分学院及专业继续深造情况

(1) 师范生分学院及专业继续深造情况

师范生继续深造率最高的三个学院为“美术学院”（继续深造14人，继续深造率22.58%）、“体育科学学院”（继续深造21人，继续深造率17.65%）、“生命科学学院”（继续深造25人，继续深造率12.89%）。师范生继续深造率最高的三个专业为“美术学”（继续深造14人，继续深造率22.58%）、“体育教育”（继续深造21人，继续深造率17.65%）、“生物科学”（继续深造25人，继续深造率12.89%）。

表 3-1 师范生分学院与专业国内升学情况

学院	专业	毕业生人数	国内升学人数	出国（境）人数	继续深造人数	继续深造率
文学院	汉语言文学	225	14	-	14	6.22%

7 继续深造人数=国内升学（含博士后）人数+出国（境）人数。

学院	专业	毕业生人数	国内升学人数	出国(境)人数	继续深造人数	继续深造率
文学院 小计		225	14	-	14	6.22%
生命科学学院	生物科学	194	25	-	25	12.89%
生命科学学院 小计		194	25	-	25	12.89%
化学与材料科学学院	化学	163	18	-	18	11.04%
化学与材料科学学院 小计		163	18	-	18	11.04%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70	5	-	5	7.14%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 小计		70	5	-	5	7.14%
地理与旅游学院	地理科学	163	13	-	13	7.98%
地理与旅游学院 小计		163	13	-	13	7.98%
外国语学院	英语	150	5	1	6	4.00%
外国语学院 小计		150	5	1	6	4.00%
体育科学学院	体育教育	119	21	-	21	17.65%
体育科学学院 小计		119	21	-	21	17.65%
物理与电子工程学院	物理学	200	25	-	25	12.50%
物理与电子工程学院 小计		200	25	-	25	12.50%
数学与统计学院	数学与应用数学	252	20	-	20	7.94%
数学与统计学院 小计		252	20	-	20	7.94%
教育科学学院	应用心理学	72	3	-	3	4.17%
	学前教育	69	5	-	5	7.25%
	教育学	44	1	-	1	2.27%
教育科学学院 小计		185	9	-	9	4.86%
马克思主义学院	思想政治教育	83	5	-	5	6.02%
马克思主义学院 小计		83	5	-	5	6.02%
美术学院	美术学	62	14	-	14	22.58%
美术学院 小计		62	14	-	14	22.58%
法学院	历史学	92	3	-	3	3.26%
法学院 小计		92	3	-	3	3.26%
音乐学院	音乐学	144	17	1	18	12.50%
	舞蹈学	31	-	-	-	-
音乐学院 小计		175	17	1	18	10.29%
总计		2133	194	2	196	9.19%

(2) 非师范生分学院及专业继续深造情况

非师范生继续深造率最高的三个学院为“化学与材料科学学院”(继续深造 40 人, 继续深造率 33.9%)、“生命科学学院”(继续深造 20 人, 继续深造率 31.25%)、“物理与电子工程学院”(继续深造 20 人, 继续深造率 17.24%)。非师范生继续深造率最高的三个专业

为“高分子材料与工程”（继续深造 16 人，继续深造率 42.11%）、“食品科学与工程”（继续深造 10 人，继续深造率 32.26%）、“应用化学”（继续深造 12 人，继续深造率 30.77%）。

表 3-2 非师范生分学院及专业继续深造情况

学院	专业	毕业生人数	国内升学人数	出国(境)人数	继续深造人数	继续深造率
新闻与传播学院	新闻学	76	6	-	6	7.89%
	广告学	61	1	-	1	1.64%
	网络与新媒体	39	2	-	2	5.13%
新闻与传播学院小计		176	9	-	9	5.11%
美术学院	环境设计	95	5	1	6	6.32%
	视觉传达设计	71	6	-	6	8.45%
	绘画	60	3	-	3	5.00%
美术学院小计		226	14	1	15	6.64%
经济与管理学院	财务管理	121	7	1	8	6.61%
	经济学	83	2	1	3	3.61%
	国际经济与贸易	78	3	1	4	5.13%
	电子商务	76	8	-	8	10.53%
经济与管理学院小计		358	20	3	23	6.42%
音乐学院	音乐表演	35	1	1	2	5.71%
音乐学院小计		35	1	1	2	5.71%
法学院	法学	76	1	-	1	1.32%
	知识产权	36	-	-	-	-
法学院小计		112	1	-	1	0.89%
地理与旅游学院	旅游管理	67	5	-	5	7.46%
	人文地理与城乡规划	39	7	-	7	17.95%
	风景园林	35	7	-	7	20.00%
	地理信息科学	33	4	-	4	12.12%
地理与旅游学院小计		174	23	-	23	13.22%
物理与电子工程学院	电子信息工程	74	14	-	14	18.92%
	电子信息科学与技术	42	6	-	6	14.29%
物理与电子工程学院小计		116	20	-	20	17.24%
体育科学学院	运动训练	108	2	-	2	1.85%
体育科学学院小计		108	2	-	2	1.85%
数学与统计学院	信息与计算科学	34	2	-	2	5.88%
	统计学	32	9	-	9	28.13%
数学与统计学院小计		66	11	-	11	16.67%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75	11	-	11	14.67%

学院	专业	毕业生人数	国内升学人数	出国(境)人数	继续深造人数	继续深造率
	软件工程	74	7	-	7	9.46%
	网络工程	38	4	-	4	10.53%
	物联网工程	35	8	-	8	22.86%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 小计		222	30	-	30	13.51%
文学院	汉语国际教育	42	3	-	3	7.14%
	编辑出版学	36	1	-	1	2.78%
文学院 小计		78	4	-	4	5.13%
化学与材料科学学院	化学生物学	41	12	-	12	29.27%
	应用化学	39	12	-	12	30.77%
	高分子材料与工程	38	16	-	16	42.11%
化学与材料科学学院 小计		118	40	-	40	33.90%
生命科学学院	环境工程	33	10	-	10	30.30%
	食品科学与工程	31	10	-	10	32.26%
生命科学学院 小计		64	20	-	20	31.25%
外国语学院	商务英语	90	9	1	10	11.11%
	翻译	54	3	-	3	5.56%
外国语学院 小计		144	12	1	13	9.03%
总计		1997	207	6	213	10.67%

二、国内升学院校特征

(一) 升学院校类型

从升学院校层次来看,本科毕业生升学院校层次主要为“普通本科高校”(262人,占比65.34%)、“双一流高校⁸”(137人,占比34.16%)。

从升学院校类型来看,本科毕业生升学院校类型主要为“师范类院校”(140人,占比34.91%)、“综合类院校”(133人,占比33.17%)、“理工类院校”(72人,占比17.96%)。

⁸ “双一流”建设高校来自于教育部、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布的《第二轮“双一流”建设高校及建设学科名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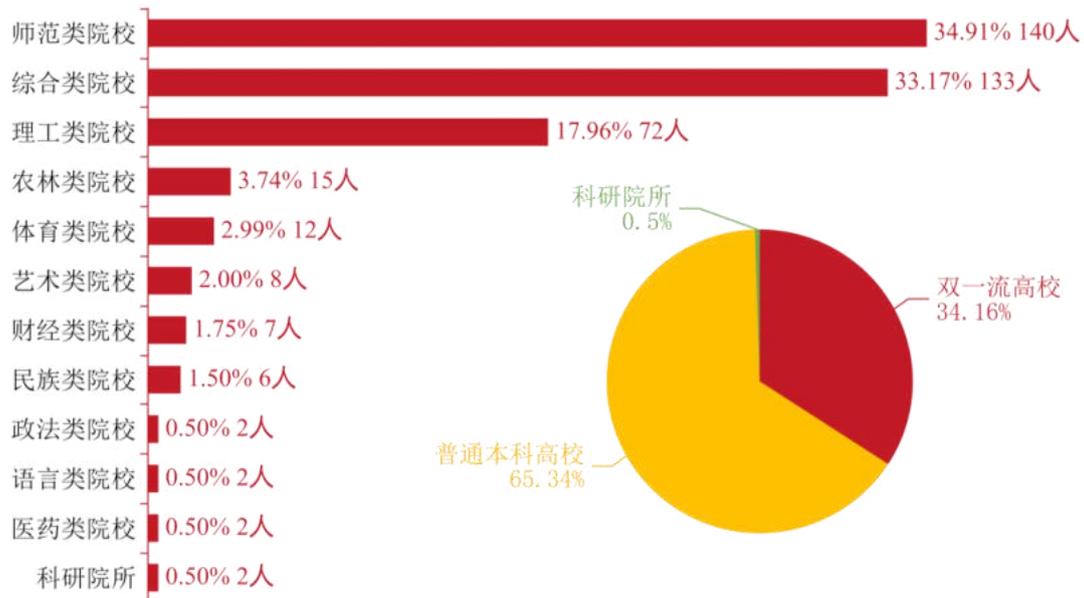


图 3-2 本科毕业生国内升学院校类型

(二) 升学至“双一流”建设高校名单

升学至“双一流”建设高校名单如下表所示。

表 3-3 升学至“双一流”建设高校名单 (人数≥2人)

序号	升学高校名称	录取人数
1	湘潭大学	28
2	湖南师范大学	26
3	华南师范大学	12
4	暨南大学	9
5	湖南大学	5
6	中南大学	4
7	海南大学	4
8	福州大学	3
9	华中师范大学	3
10	新疆大学	2
11	石河子大学	2
12	宁波大学	2
13	广州医科大学	2
14	华东理工大学	2
15	西南大学	2
16	苏州大学	2

二、继续深造反馈

（一）继续深造专业相关度

本科毕业生继续深造与专业相关度⁹为 94.54%，其中“非常相关”占比 48.91%，“相关”占比 35.52%，“比较相关”占比 10.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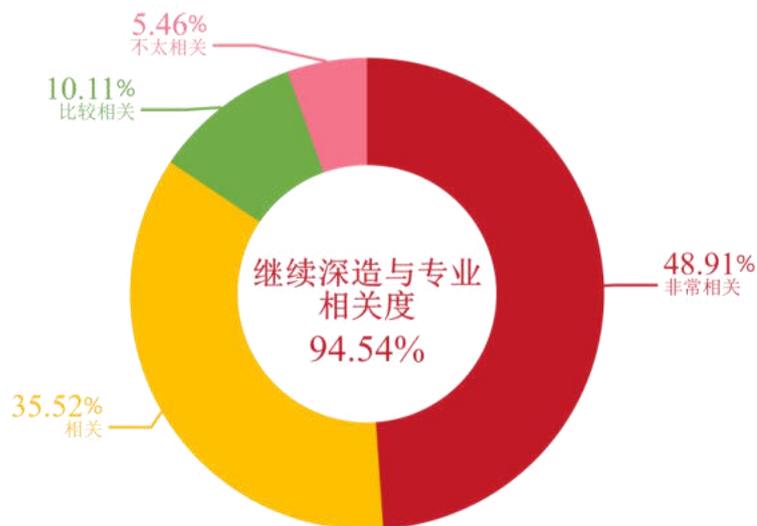


图 3-3 继续深造与专业相关度

（二）继续深造原因

本科毕业生选择国内升学的主要原因为“对本专业感兴趣，愿深入学习”（占比 71.73%）、“增加就业竞争力”（占比 61.60%）、“延缓就业压力”（占比 43.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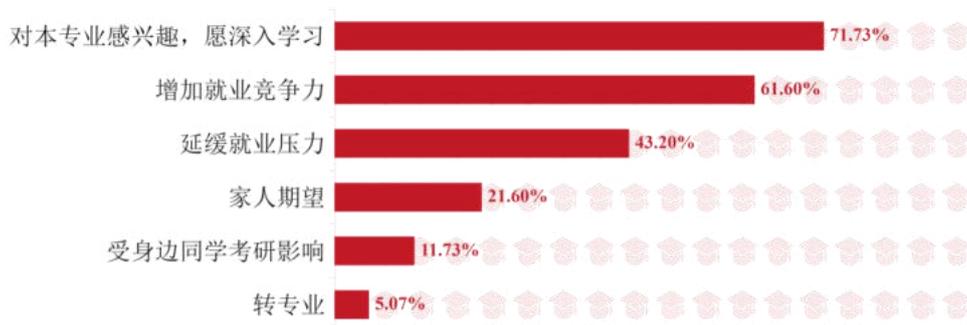


图 3-4 国内升学原因（多选题）

⁹ 相关度=（非常相关+相关+比较相关）/（非常相关+相关+比较相关+不太相关+不相关）*100%。下同。

本科毕业生选择出国（境）的主要原因为“提升综合能力，学成建设祖国”（占比48.00%）、“增长见识，了解他国习俗与文化”（占比42.93%）、“提升就业竞争力”（占比37.0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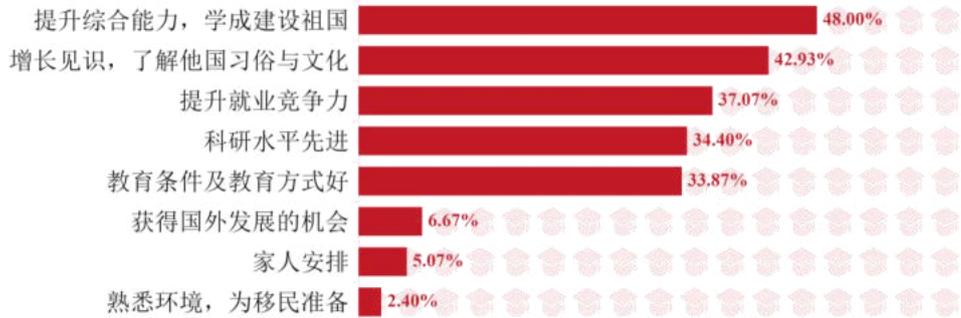


图 3-5 出国（境）原因（多选题）

04

**本科毕业生
就业反馈**

第四章 本科毕业生就业反馈

本部分数据来源于“衡阳师范学院 2022 届本科毕业生就业质量调研问卷”，通过本科毕业生对于就业结果的综合评价来反馈就业质量。毕业生反馈主要包括就业满意度、就业适配性、社会福利、职业发展、就业公平性、就业稳定性、灵活就业、疫情影响、未就业分析等方面。

一、就业满意度

本科毕业生就业满意度¹⁰为 97.07%，其中“非常满意”占比 9.70%，“满意”占比 28.29%，“比较满意”占比 59.0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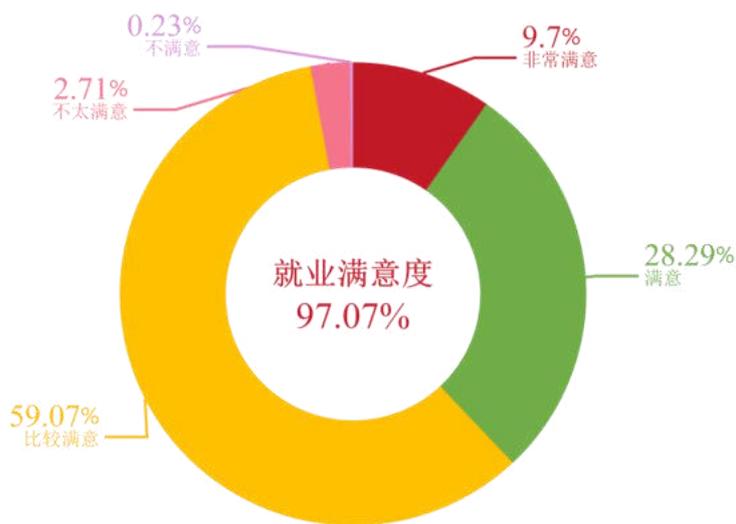


图 4-1 本科毕业生就业满意度

二、就业适配性

(一) 就业专业相关度

本科毕业生所学专业与工作的相关度为 92.28%，其中“非常相关”占比 43.33%，“相关”占比 28.22%，“比较相关”占比 20.73%。

¹⁰ 满意度= (非常满意+满意+比较满意) / (非常满意+满意+比较满意+不太满意+不满意) *100%。下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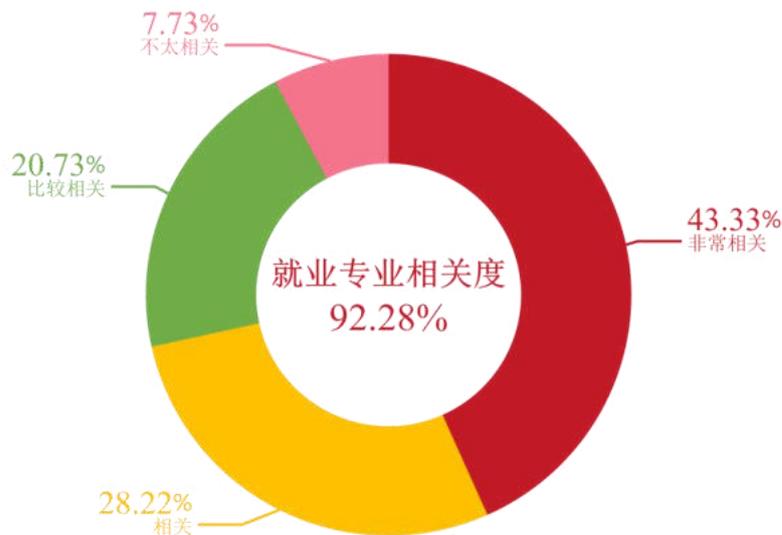


图 4-2 本科毕业生就业与专业相关度

本科毕业生选择从事与专业不相关工作的原因主要为“迫于现实先就业再择业”（占比 39.25%）、“专业工作不符合自己的职业期待或规划”（占比 36.45%）、“专业工作岗位招聘少”（占比 28.04%）。



图 4-3 就业与专业不相关原因（多选题）

（二）职业期待匹配度

本科毕业生职业期待匹配度为 87.75%，其中“非常匹配”占比 13.86%，“匹配”占比 32.19%，“比较匹配”占比 41.7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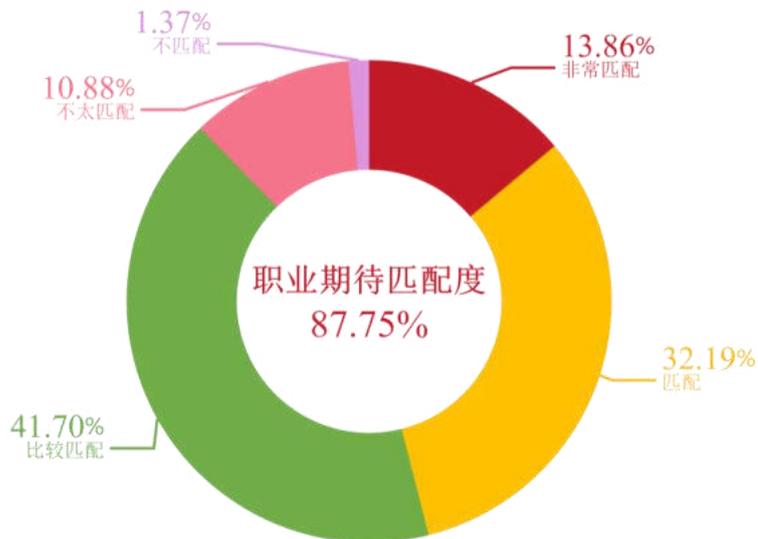


图 4-4 本科毕业生职业期待匹配度

(三) 人职匹配度

人职匹配度根据帕森斯的人职匹配理论即特质因素理论，从人的特质即能力倾向、兴趣、价值观和人格等方面来衡量个人是否适应职业。匹配程度分为 5 个等级，评分越高，匹配程度越高，此处的匹配度为样本的均值。

本科毕业生评价目前从事的职业与性格的匹配度为 3.83 分，价值观匹配度为 3.99 分，兴趣匹配度为 3.76 分，能力匹配度为 3.95 分。



图 4-5 本科毕业生人职匹配度

(四) 专业就业前景预期

本科毕业生对自身所学专业的就业前景的乐观度为 64.72%，其中“非常乐观”占比 1.72%，“乐观”占比 18.10%，“比较乐观”占比 44.8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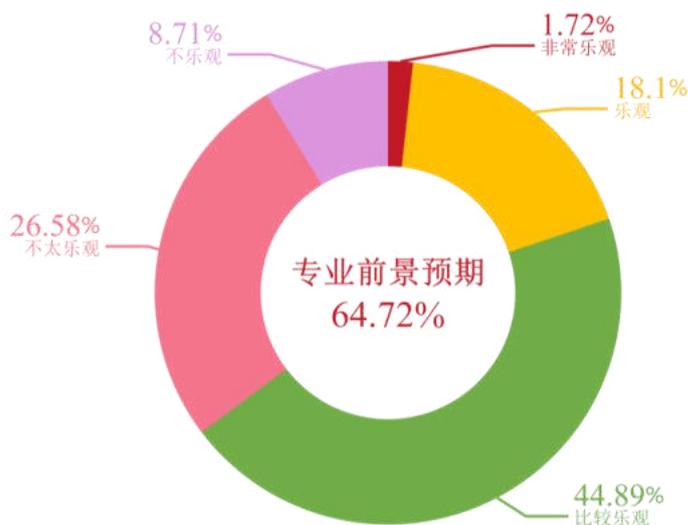


图 4-6 专业就业前景预期

三、社会福利

(一) 薪资情况

通过对薪资进行加权平均，得到本科毕业生的平均月薪为 4535 元，本科毕业生月薪主要为“3000 元以下”（占比 28.87%）、“3000-3999 元”（占比 28.18%）、“4000-4999 元”（占比 13.8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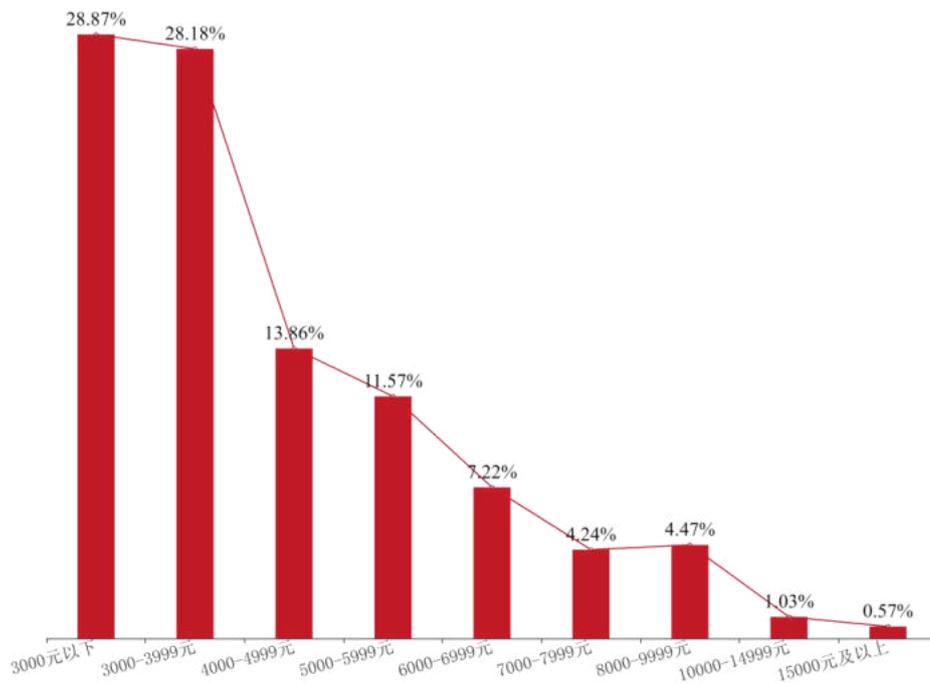


图 4-7 本科毕业生薪资分布

本科毕业生对目前薪资的满意度为 58.42%，其中“非常满意”占比 1.49%，“满意”占比 12.03%，“比较满意”占比 44.9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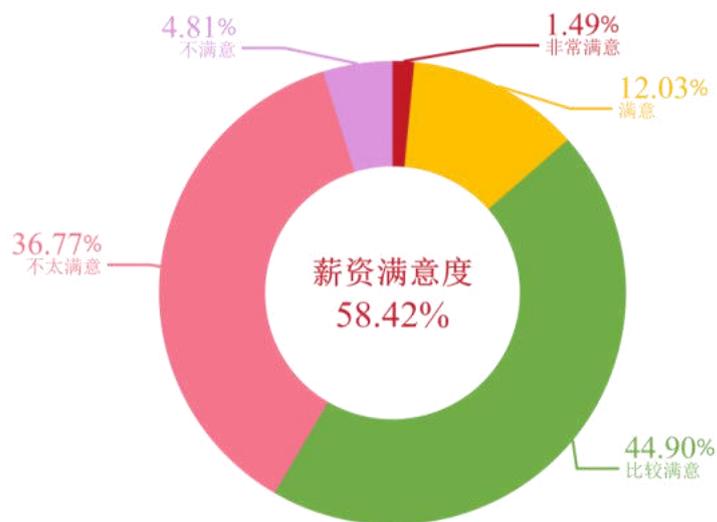


图 4-8 本科毕业生薪资满意度

(二) 社会保障情况

本科毕业生社会保障度为 91.64%，其中“除四险一金¹¹外，还有其他保障”（占比 33.91%）、“四险一金”（占比 47.42%）、“四险”（占比 10.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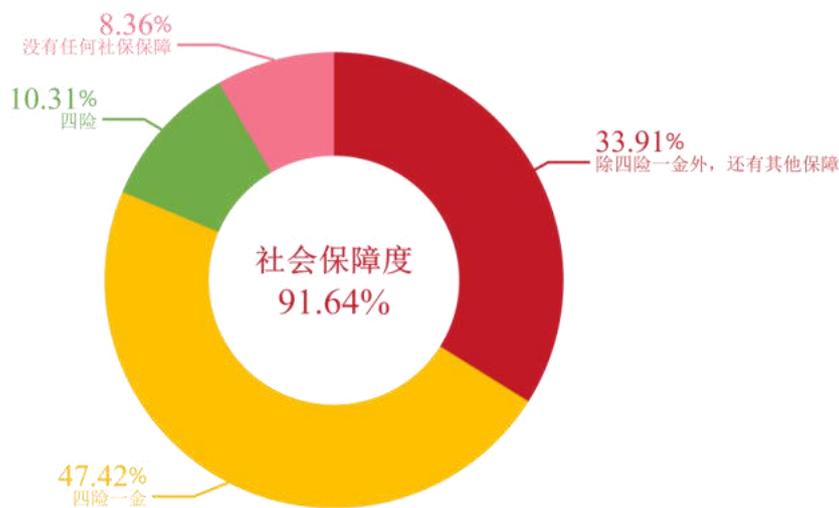


图 4-9 本科毕业生社会保障情况

本科毕业生社会保障满意度为 89.93%，其中“非常满意”占比 7.29%，“满意”占比 28.01%，“比较满意”占比 54.63%。

¹¹ 四险一金：四险为社会保险中的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包含生育保险）、工伤保险和失业保险，一金指住房公积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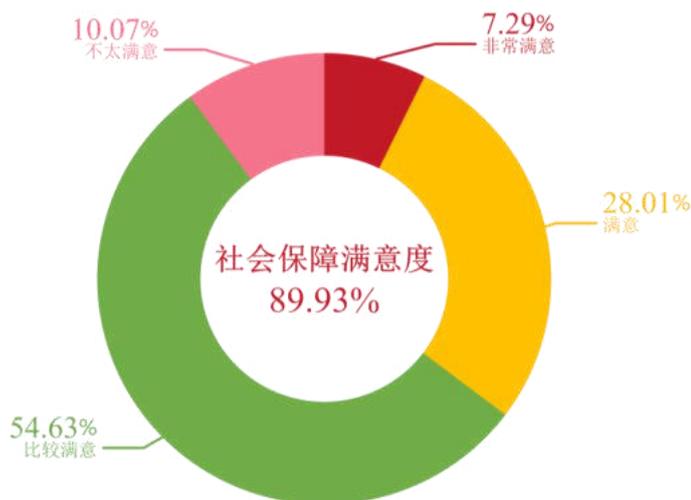


图 4-10 本科毕业生对社会保障满意度

四、职业发展

(一) 对用人单位综合满意度

本科毕业生对用人单位综合满意度为 95.53%，其中“非常满意”占比 16.95%，“满意”占比 45.02%，“比较满意”占比 33.5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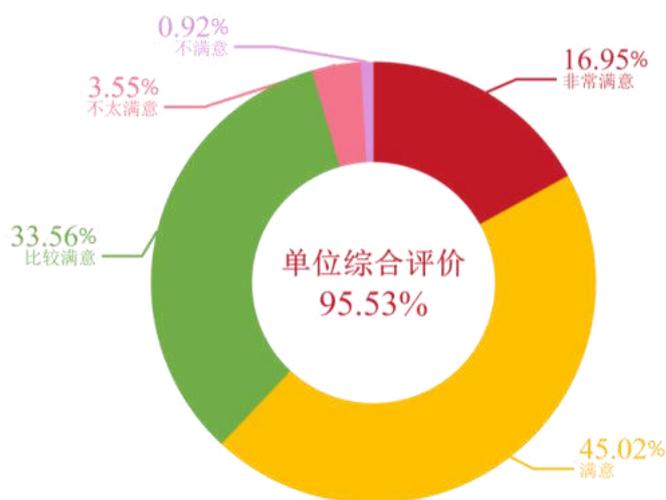


图 4-11 本科毕业生对用人单位综合满意度

(二) 对用人单位分项评价

本科毕业生对用人单位的满意度从十二个方面进行分项评价，评价分为五个维度并将其等级量化：“非常满意”=5 分，“满意”=4 分，“比较满意”=3 分，“不太满意”=2 分，“很不满意”=1 分，此处的满意度为样本评分的均值。

综合来看，五分制评价标准下，本科毕业生满意度比较高的方面为“工作稳定性”（3.98分）、“工作氛围”（3.82分）、“单位综合评价”（3.74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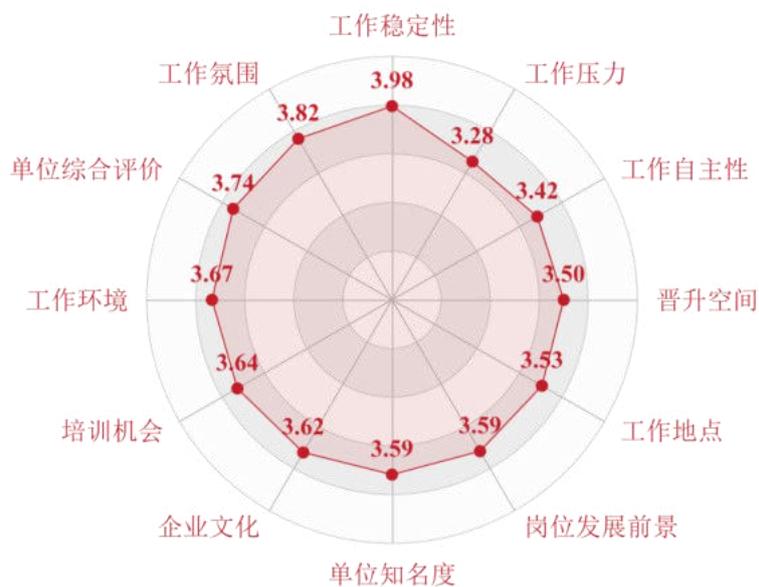


图 4-12 本科毕业生对用人单位分项评分

（三）职业发展预期

本科毕业生对自身职业前景的乐观度为 84.65%，其中“前景非常好”占比 8.59%，“前景比较好”占比 42.62%，“前景一般”占比 33.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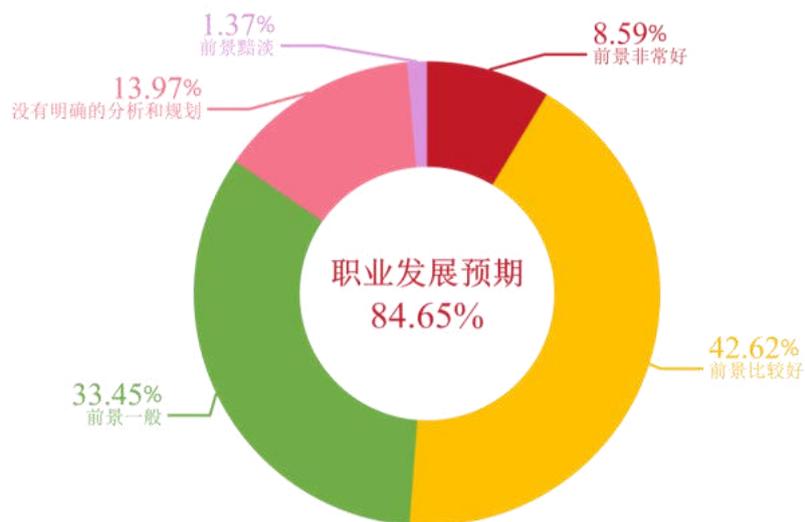


图 4-13 本科毕业生对职业发展的预期

五、就业公平性

认为在求职过程中遇到过就业歧视的本科毕业生占比 29.4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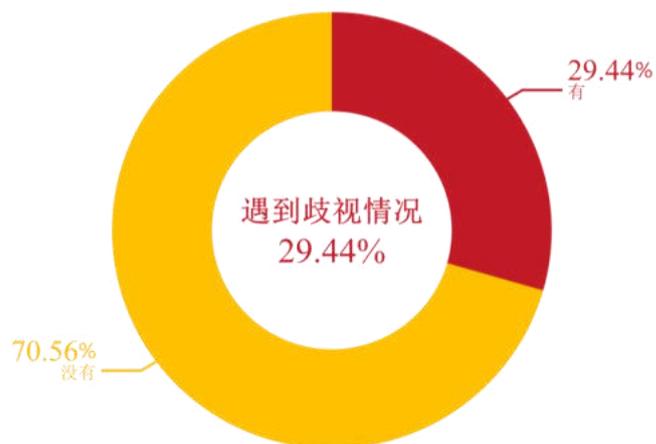


图 4-14 本科毕业生遇到歧视情况

六、就业稳定性

(一) 稳定性

以本科毕业生毕业半年左右在岗的情况来衡量就业稳定性¹²，毕业生综合稳定性为 89.69%（离职率 10.31%），其中“离职 1 次”（占比 7.45%）、“离职 2 次”（占比 1.9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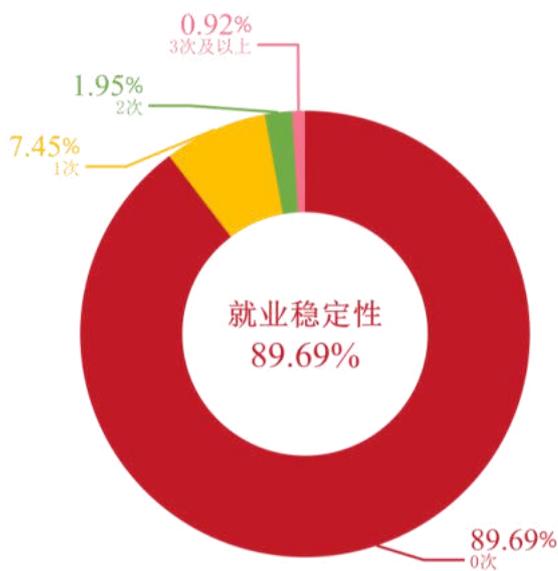


图 4-15 本科毕业生就业稳定性（离职率衡量）

¹² 就业稳定性=调研未离职过的人数/全部参与调研人数*100%。

（二）离职原因

离职过的本科毕业生，离职的主要原因为“薪资福利差”（占比 41.80%）、“发展空间不大”（占比 27.05%）、“工作环境不好”（占比 22.9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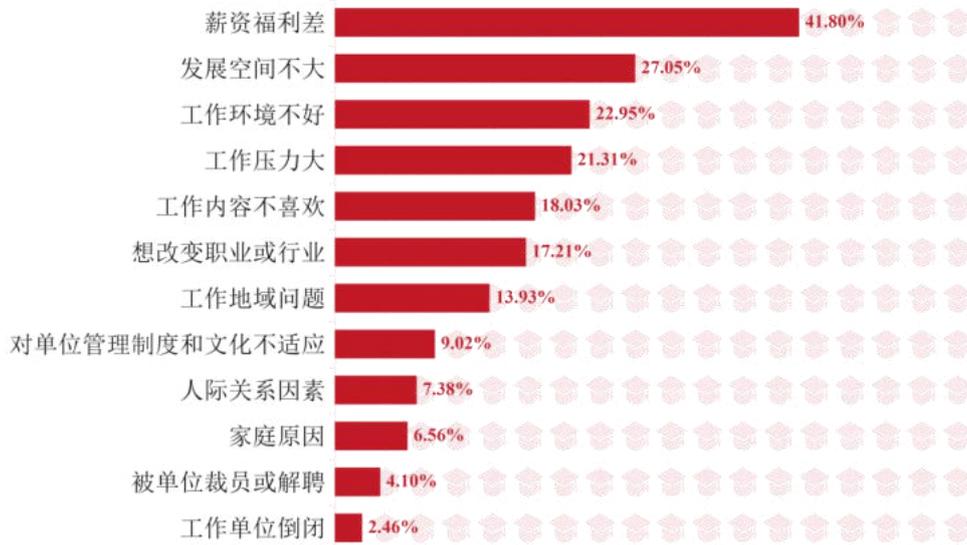


图 4-16 本科毕业生离职原因（多选题）

七、疫情影响

（一）对就业结果的影响

疫情对毕业生毕业去向的选择产生影响的占比为 25.66%，变化趋势¹³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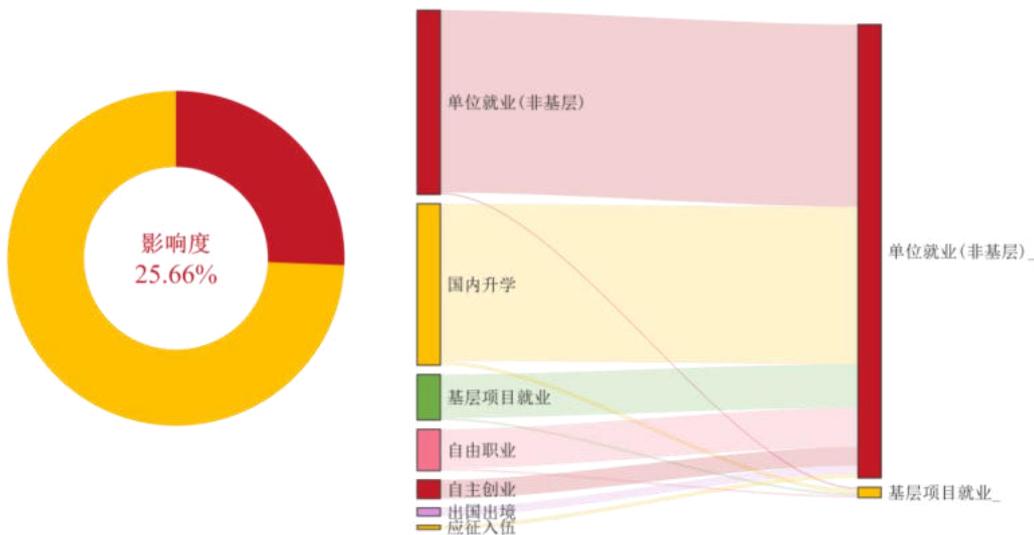


图 4-17 疫情对就业结果的影响

¹³ 趋势图左侧为毕业生的原本毕业去向打算，右侧为毕业生的实际毕业去向。

（二）对职业规划的影响

疫情对本科毕业生的职业规划影响度为 60.71%，主要体现在“就业地区选择”（占比 31.84%）、“职业选择”（占比 27.84%）、“行业选择”（占比 24.7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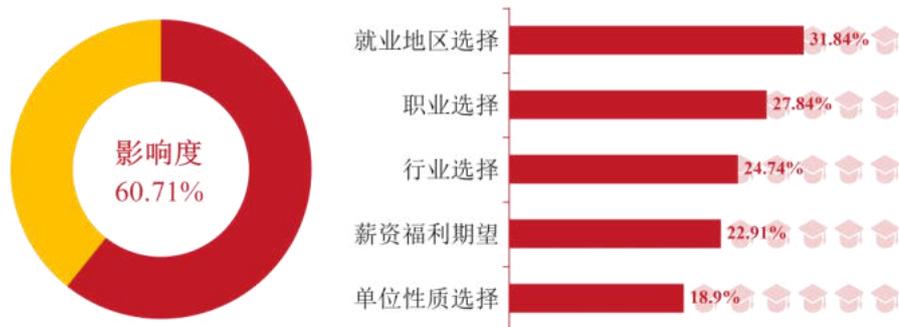


图 4-18 疫情对职业规划的影响（多选题）

（三）对就业心态的影响

面对疫情，本科毕业生的求职心态乐观度为 88.66%，其中“非常乐观”占比 10.31%，“乐观”占比 31.84%，“比较乐观”占比 46.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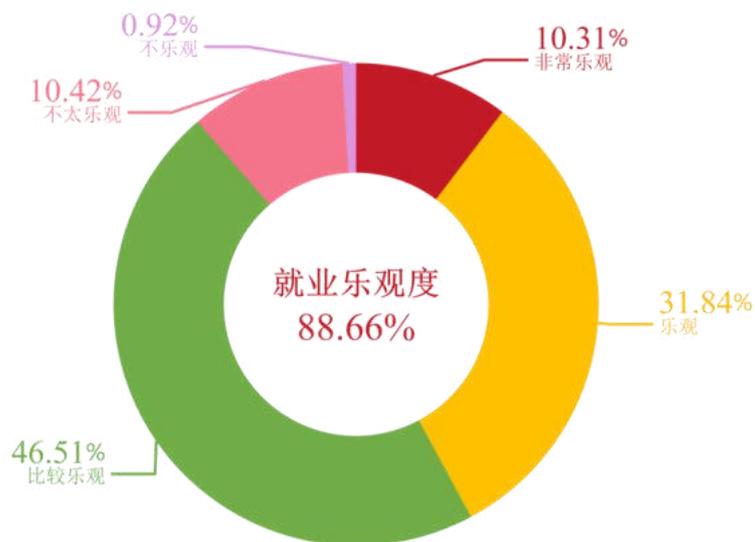


图 4-19 疫情对就业心态的影响

八、未就业分析

截止于2022年8月31日，未落实毕业去向的本科毕业生有509人，未落实率12.32%。本节主要分析未就业本科毕业生对于目前状况的反馈。

（一）备考规划与期望帮扶

拟参加公招考试和拟升学的本科毕业生中，主要的备考规划为“短期内不工作全心备考”（占比51.76%），其他规划为“边工作边备考”（占比41.37%）和“长期不工作全心备考，直至录取”（占比6.8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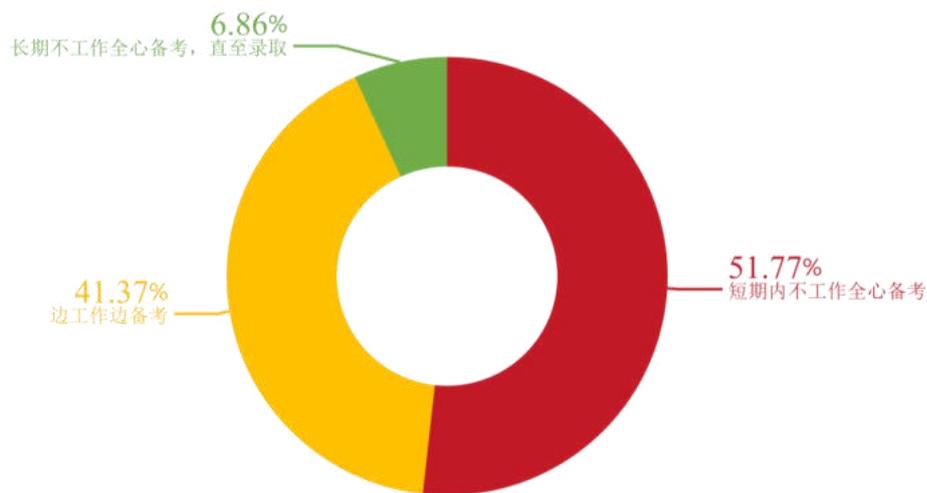


图 4-20 未就业本科毕业生备考规划

有就业意向的本科毕业生在求职过程中期望得到的帮扶主要为“就业信息推送”（占比40.11%）、“求职技巧培训”（占比39.48%）、“推荐岗位”（占比34.80%）。



图 4-21 未就业本科毕业生期望帮扶（多选题）

（二）未就业原因

有就业意向的本科毕业生认为自己暂未就业的主要原因为“有工作意向，还在观望”（占比 50.48%）、“缺乏相关实习、实践经验”（占比 11.98%）、“没有足够的岗位信息可选择”（占比 9.42%）。



图 4-22 本科毕业生暂未成功就业原因

05

**本科毕业生
教育教学反馈**

第五章 本科毕业生教育教学反馈

本部分数据来源于“衡阳师范学院 2022 届本科毕业生就业质量调研问卷”，主要从毕业生对母校评价、教育教学评价、就业创业服务评价三个方面进行分析。

一、毕业生对母校评价

（一）母校推荐度

本科毕业生对母校推荐度为 96.80%，其中“非常愿意”占比 25.31%，“愿意”占比 41.20%，“比较愿意”占比 30.2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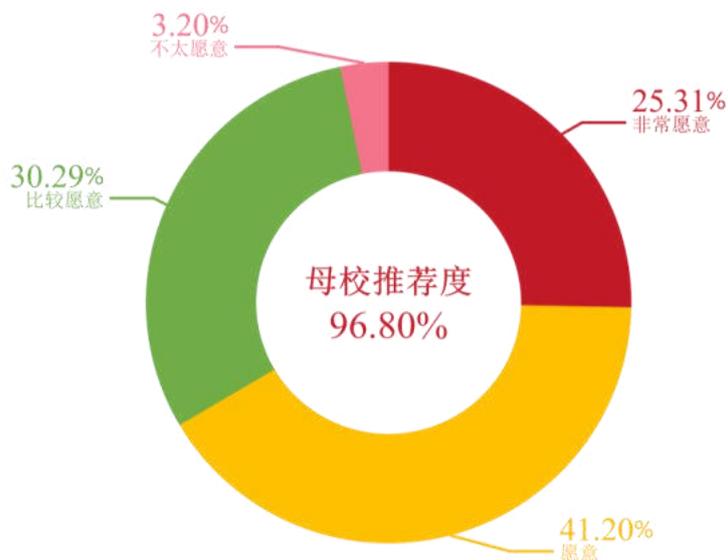


图 5-1 本科毕业生对母校推荐度

（二）母校满意度

本科毕业生对母校满意度为 97.75%，其中“非常满意”占比 23.52%，“满意”占比 40.00%，“比较满意”占比 34.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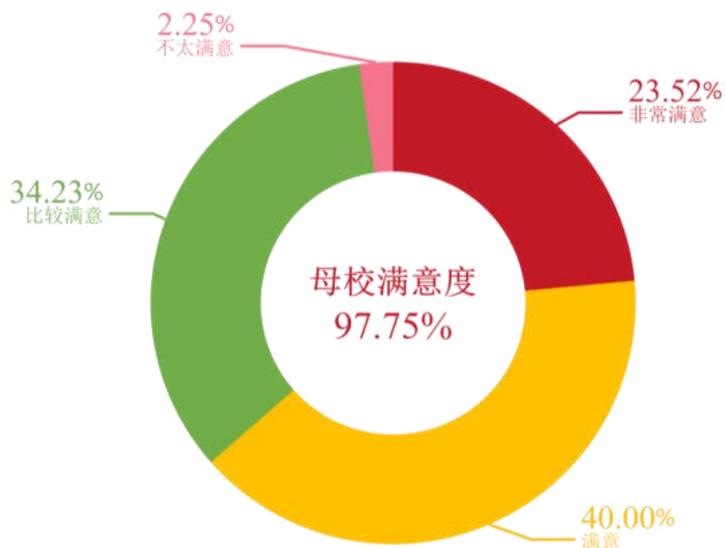


图 5-2 本科毕业生对母校满意度

二、教育教学评价

(一) 教育教学满意度

1. 教育教学总体满意度

本科毕业生对母校教育教学满意度为 97.15%，其中“非常满意”占比 29.24%，“满意”占比 43.15%，“比较满意”占比 24.7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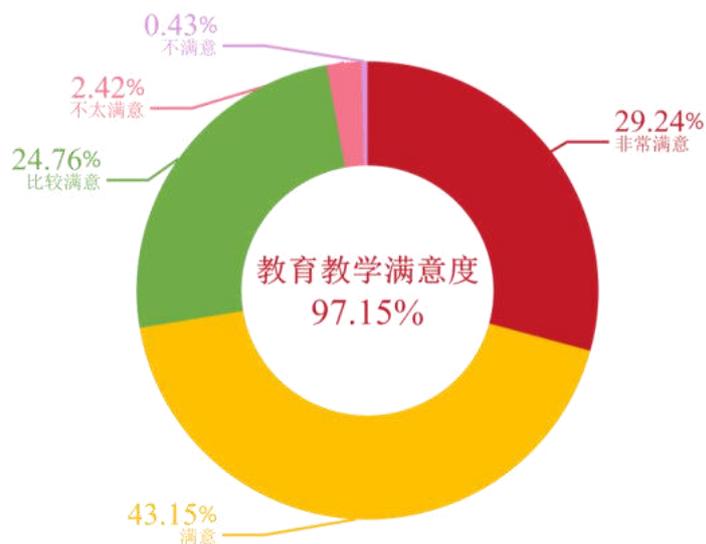


图 5-3 本科毕业生对教育教学满意度

2. 教育教学分项评分

本科毕业生对教育教学的满意度从八个方面进行分项评价，评价分为五个维度并将其等级量化：“非常满意”=5分，“满意”=4分，“比较满意”=3分，“不太满意”=2分，“不满意”=1分，此处的满意度为样本评分的均值。

综合来看，五分制评价标准下，本科毕业生满意度比较高的方面为“师资水平满意度”（4.06分）、“专业教育满意度”（3.99分）、“通识教育满意度”（3.93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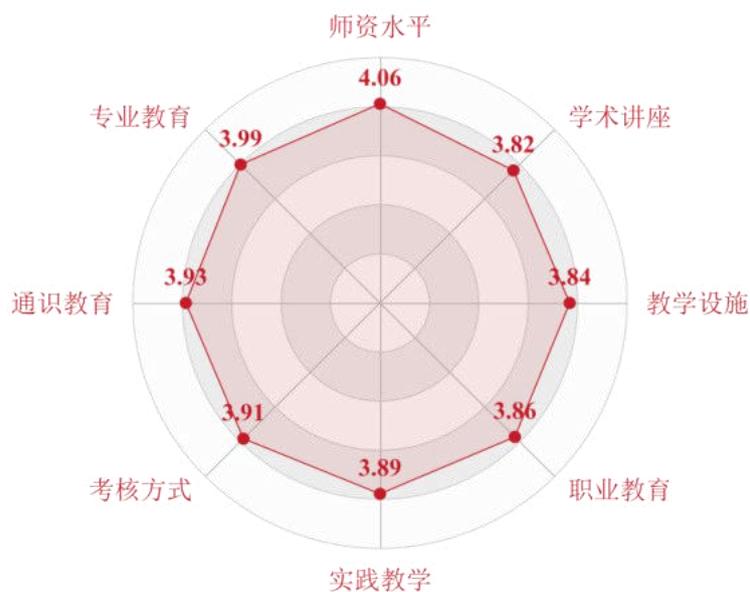


图 5-4 本科毕业生对教育教学分项评分

（二）师资水平评价及建议

本科毕业生对母校师资水平满意度为 97.30%，其中“非常满意”占比 33.00%，“满意”占比 43.01%，“比较满意”占比 21.2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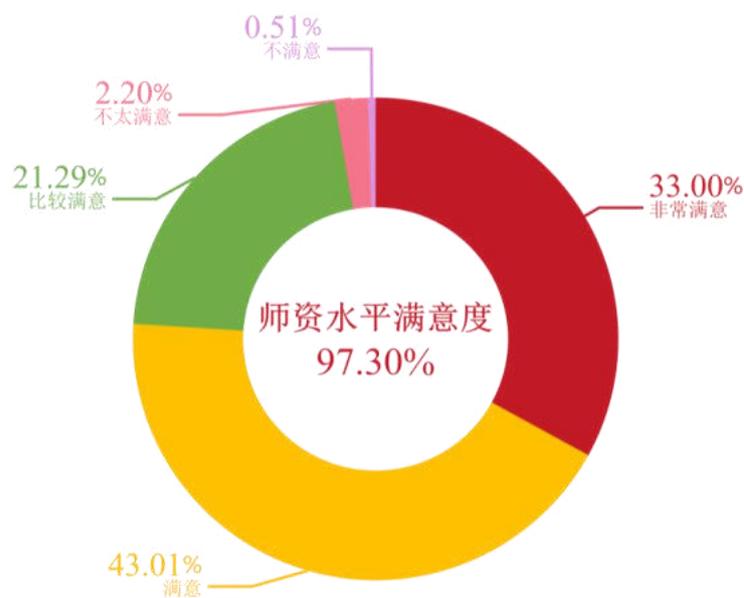


图 5-5 本科毕业生对师资水平满意度

本科毕业生认为师资水平最需要加强的为“综合学识”（占比 37.48%）、“专业水平”（占比 35.09%）、“教学态度”（占比 27.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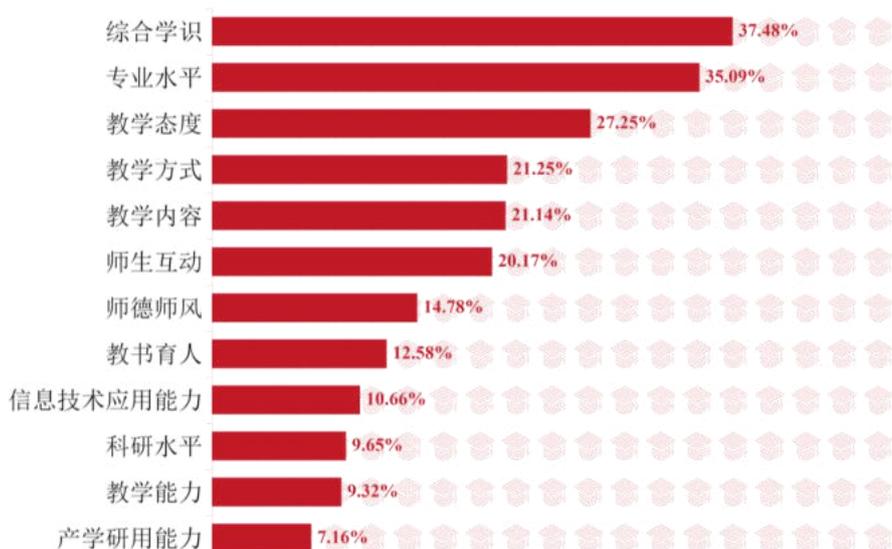


图 5-6 本科毕业生对师资水平建议（多选题）

（三）通识教育评价及建议

本科毕业生对母校通识教育满意度为 96.34%，其中“非常满意”占比 28.44%，“满意”占比 40.69%，“比较满意”占比 27.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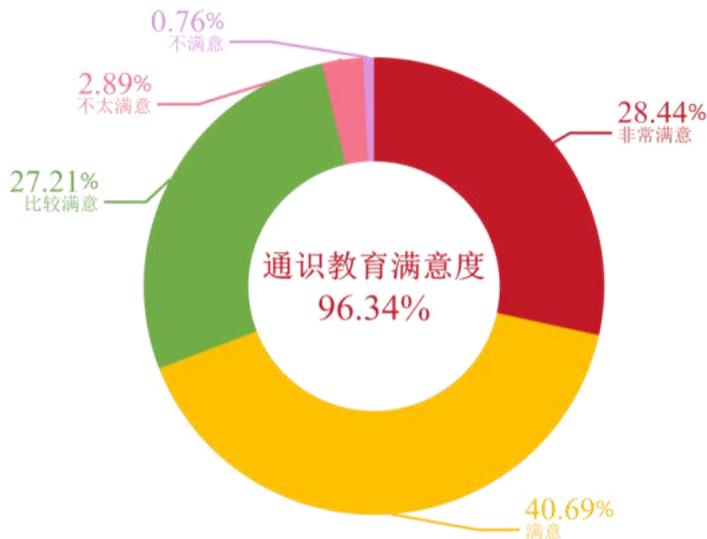


图 5-7 本科毕业生对通识教育满意度

本科毕业生认为通识教育培养最需要加强的为“沟通能力的培养”（占比 56.92%）、“社会关系理解能力的培养”（占比 43.80%）、“数理逻辑推理能力的培养”（占比 35.67%）。



图 5-8 本科毕业生对通识教育建议（多选题）

（四）专业教育评价及建议

本科毕业生对所在学院专业课程教育满意度为 96.61%，其中“非常满意”占比 31.12%，“满意”占比 40.48%，“比较满意”占比 25.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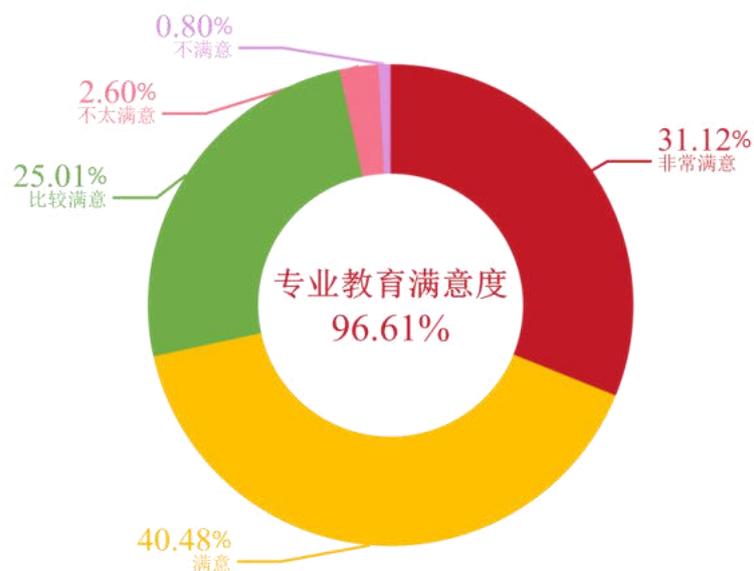


图 5-9 本科毕业生对专业教育满意度

本科毕业生认为专业课程教育培养最需要加强的为“实用性”（占比 70.62%）、“课程深度”（占比 46.66%）、“与时俱进”（占比 43.9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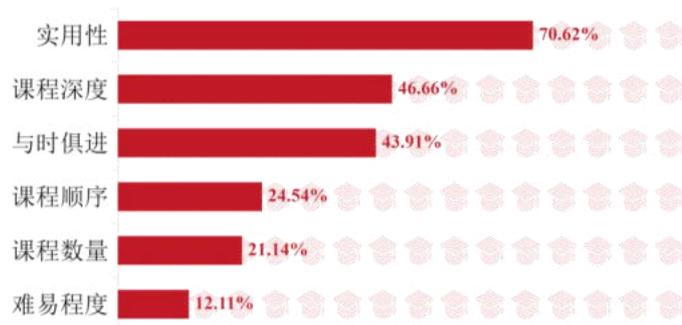


图 5-10 本科毕业生对专业教育建议（多选题）

（五）实践教学评价及建议

本科毕业生对母校实践教学满意度为 95.41%，其中“非常满意”占比 28.44%，“满意”占比 37.30%，“比较满意”占比 29.6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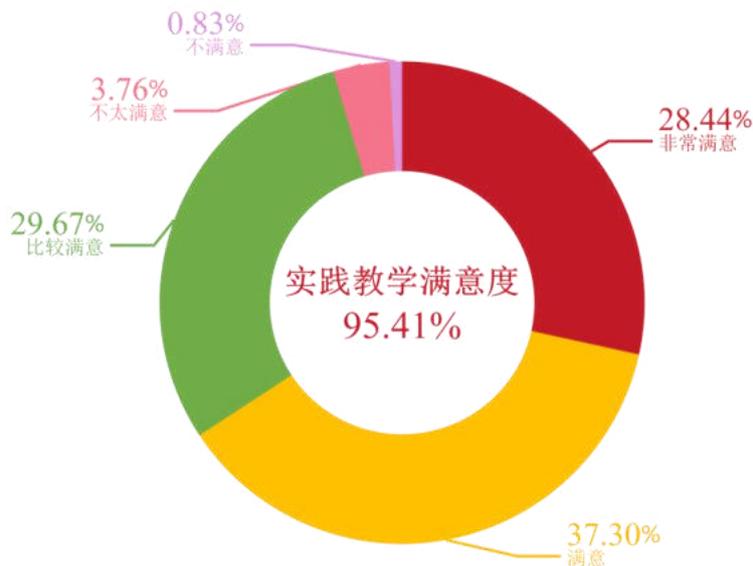


图 5-11 本科毕业生对实践教学满意度

本科毕业生认为实践教学最需要加强的为“专业实习”（占比 50.85%）、“社会实践”（占比 48.64%）、“实验实训”（占比 39.6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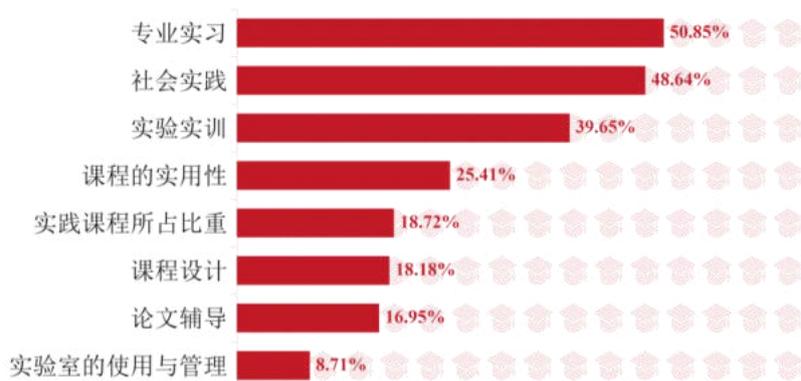


图 5-12 本科毕业生对实践教学建议（多选题）

（六）职业能力教育评价及建议

本科毕业生对母校职业教育满意度为 95.08%，其中“非常满意”占比 27.65%，“满意”占比 37.04%，“比较满意”占比 30.3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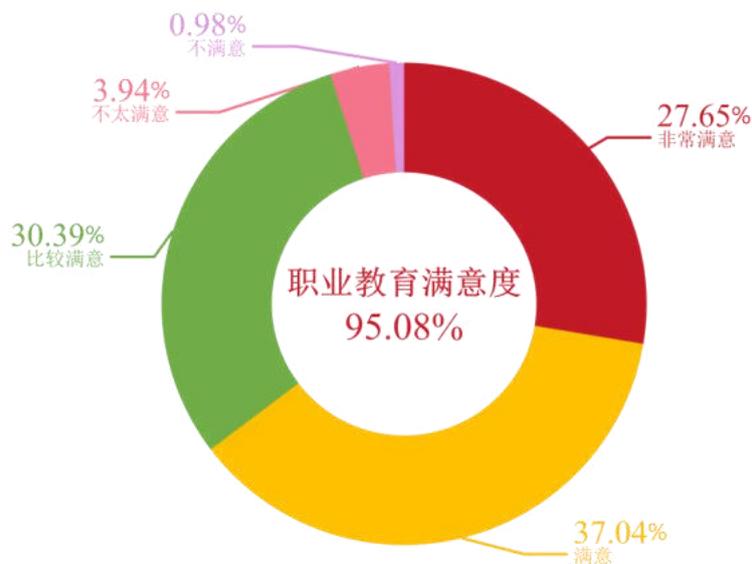


图 5-13 本科毕业生对职业教育满意度

本科毕业生认为职业能力教育培养最需要加强的为“表达沟通”（占比 45.10%）、“面试优化”（占比 44.85%）、“简历优化”（占比 31.9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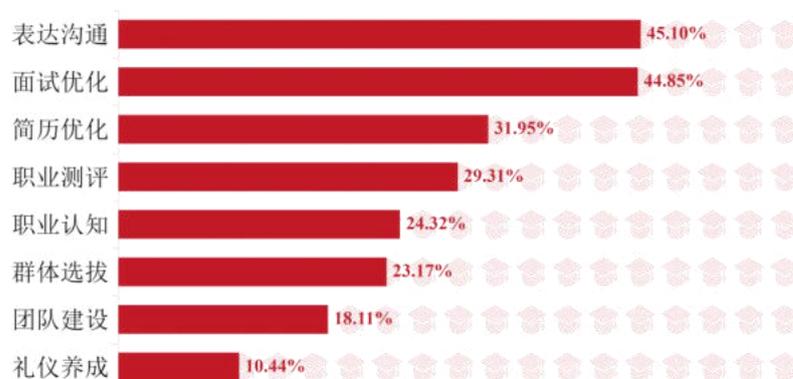


图 5-14 本科毕业生对职业能力教育建议（多选题）

三、就业创业服务评价

（一）就业创业服务满意度

本科毕业生对母校就业创业服务满意度为 95.52%，其中“非常满意”占比 18.67%，“满意”占比 36.64%，“比较满意”占比 40.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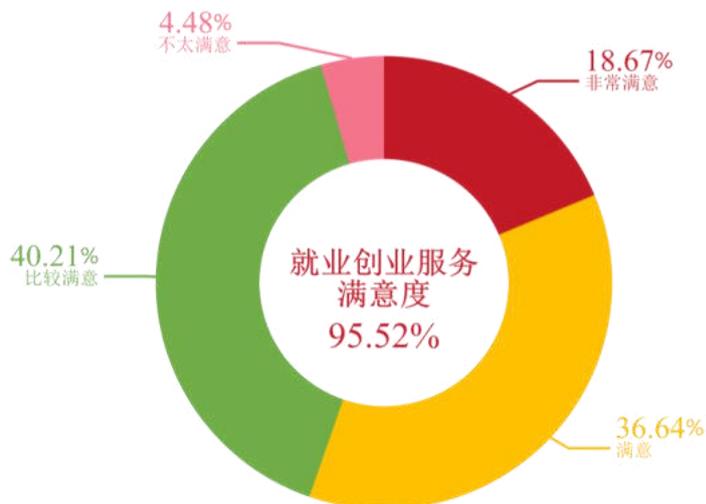


图 5-15 本科毕业生对就业创业服务满意度

(二) 就业创业服务评价

本科毕业生对母校各项就业创业服务评价较高的是“信息提供与发布”（3.79 分）、“线上双选会”（3.78 分）、“校园招聘活动”（3.77 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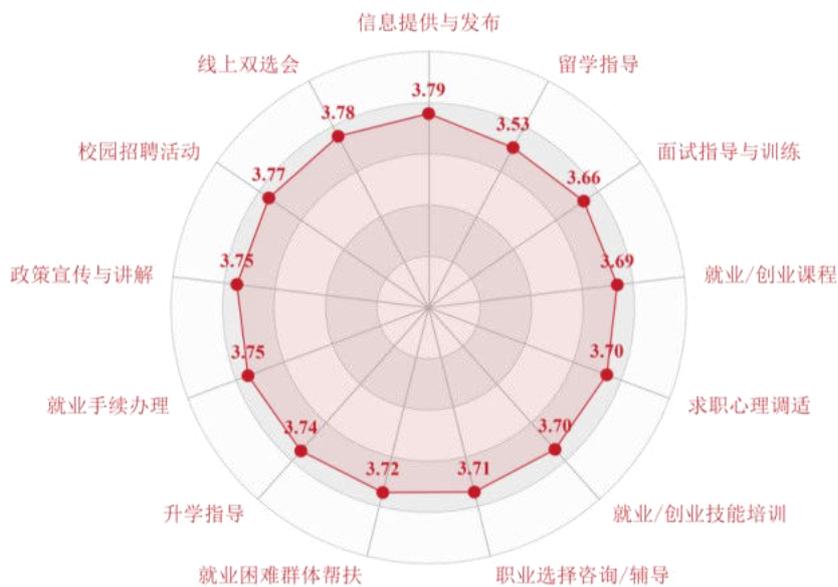


图 5-16 本科毕业生对就业创业服务评价

06

社会评价

第六章 社会评价

本部分数据来源于“衡阳师范学院 2022 年重点用人单位调研问卷”，主要从用人单位对本科毕业生评价和用人单位对学校评价两个方面分析。

一、用人单位对毕业生评价

（一）总体满意度

用人单位对本科毕业生满意度为 98.75%，其中“非常满意”占比 55.00%，“满意”占比 35.00%，“比较满意”占比 8.7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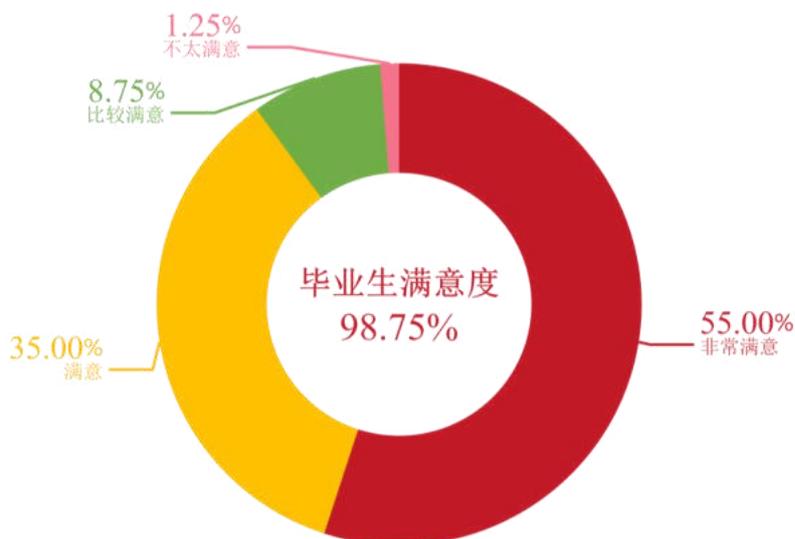


图 6-1 用人单位对本科毕业生满意度

（二）能力和素质评价

用人单位对本科毕业生的能力和素质评价从专业 and 知识技能、适应能力、可迁移能力、职业认知和个人特质五个方面十八个指标综合分析。用人单位对本科毕业生的评价分为五个维度并将其等级量化：“非常满意”=5 分，“满意”=4 分，“比较满意”=3 分，“不太满意”=2 分，“很不满意”=1 分，此处的满意度为样本评分的均值。

综合来看，五分制评价标准下，用人单位对本科毕业生“专业知识和技能”评分为 3.51 分、“适应能力”评分 3.58 分、“可迁移能力”评分 3.61 分、“职业认知”评分 3.54 分、“个人特质”评分 3.84 分，各分项能力评分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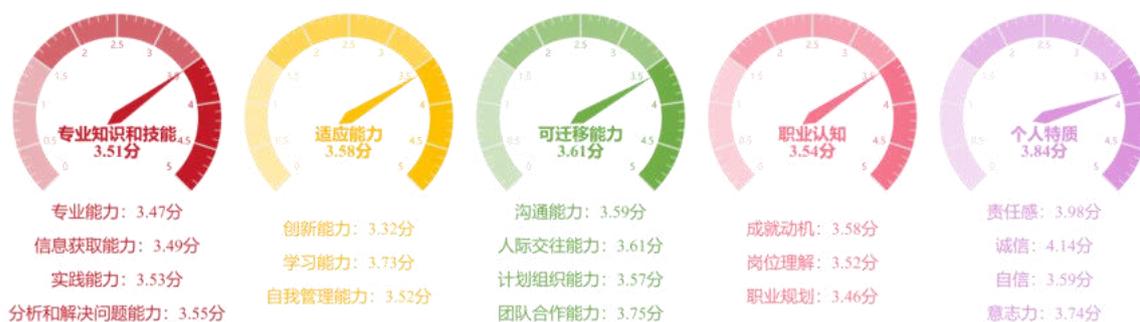


图 6-2 用人单位对本科毕业生能力和素质的评价

二、用人单位对学校评价

(一) 人才培养评价

1. 人才培养认同度

用人单位对学校人才培养的认同度为 100.00%，其中“非常匹配”占比 40.00%，“匹配”占比 53.75%，“比较匹配”占比 6.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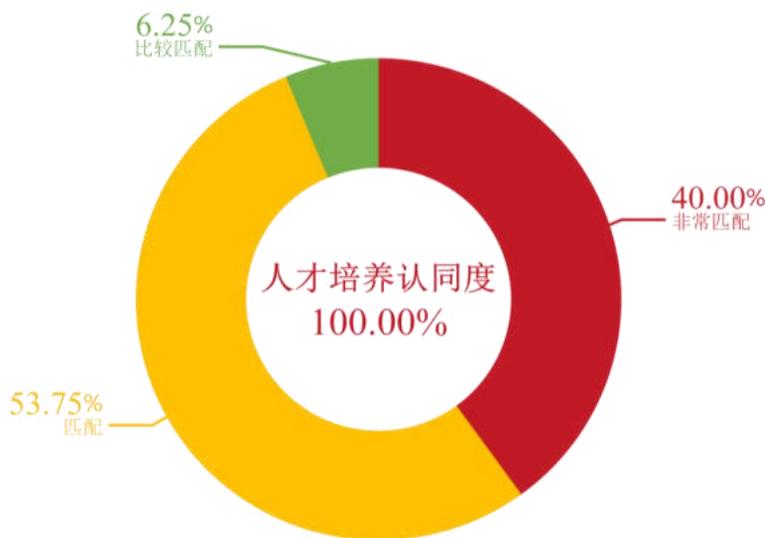


图 6-3 用人单位对学校人才培养认同度

2. 人才培养建议

用人单位认为学校在校人才培养方面应该提升的方面主要为“加强实习实践培养，提高应用能力”（占比 55.00%）、“加强专业知识培养，提高专业度”（占比 53.75%）、“加强

通用知识培养，拓宽知识面”（占比 43.75%）。



图 6-4 用人单位对学校人才培养建议（多选题）

（二）就业服务评价

1. 就业服务满意度

用人单位对学校就业服务满意度 98.75%，其中“非常满意”占比 47.50%，“满意”占比 42.50%，“比较满意”占比 8.75%。

用人单位对学校就业服务的评价相对较高的方面主要为“网站建设及信息服务”（4.59 分）、“个性化服务”（4.59 分）、“线上招聘统筹主持”（4.58 分）、“档案管理及传递”（4.57 分）、“招聘场地安排对接”（4.57 分）、“招聘响应程度”（4.57 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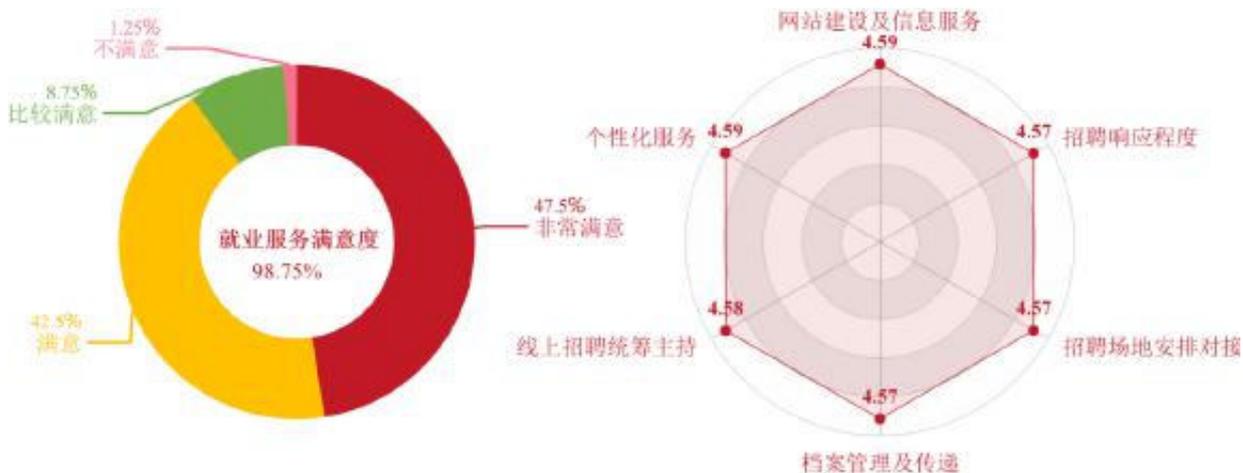


图 6-5 用人单位对学校就业服务评价

2. 就业服务建议

用人单位认为学校在就业服务方面最需要加强的为“及时更新发布招聘信息”（占比 60.98%）、“加强校企沟通”（占比 53.05%）、“增加校园招聘会场次”（占比 46.9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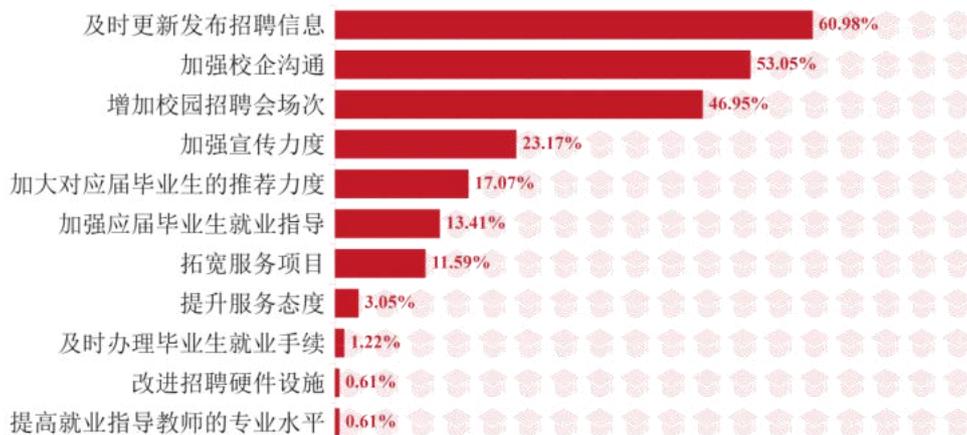


图 6-6 用人单位对学校就业服务建议（多选题）

3. 到学校招聘原因

用人单位选择到校招聘本科毕业生的主要原因为“学生综合素质高”（占比 72.56%）、“毕业生充足，容易招到人”（占比 36.59%）、“学校的声誉和水平”（占比 32.32%）。



图 6-7 用人单位到学校招聘原因（多选题）

07

**校园招聘
分析**

第七章 校园招聘分析

校园招聘分析数据来源于衡阳师范学院“云就业”管理平台、“衡阳师范学院 2022 届本科毕业生就质量调研问卷”“衡阳师范学院 2022 年重点用人单位调研问卷”，校园招聘分析主要从单位储备情况、参会用人单位情况、校招行为对比分析三个面进行分析。

一、单位储备情况

以用人单位入驻时间来衡量，学校截止到 2022 年 8 月 31 日校园招聘单位库中共积累 6146 家用人单位，其中 2022 届新入驻单位有 1039 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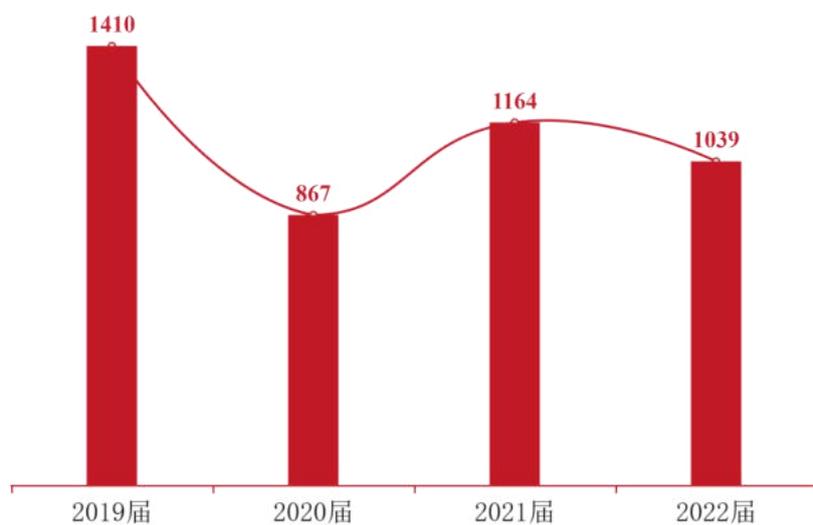


图 7-1 学校单位储备情况

二、参会用人单位情况

(一) 单位地域

参与学校 2022 届本科毕业生校园招聘活动的用人单位中，单位所在地主要分布在“湖南省”（占比 31.47%）、“广东省”（占比 28.01%）、“浙江省”（占比 9.7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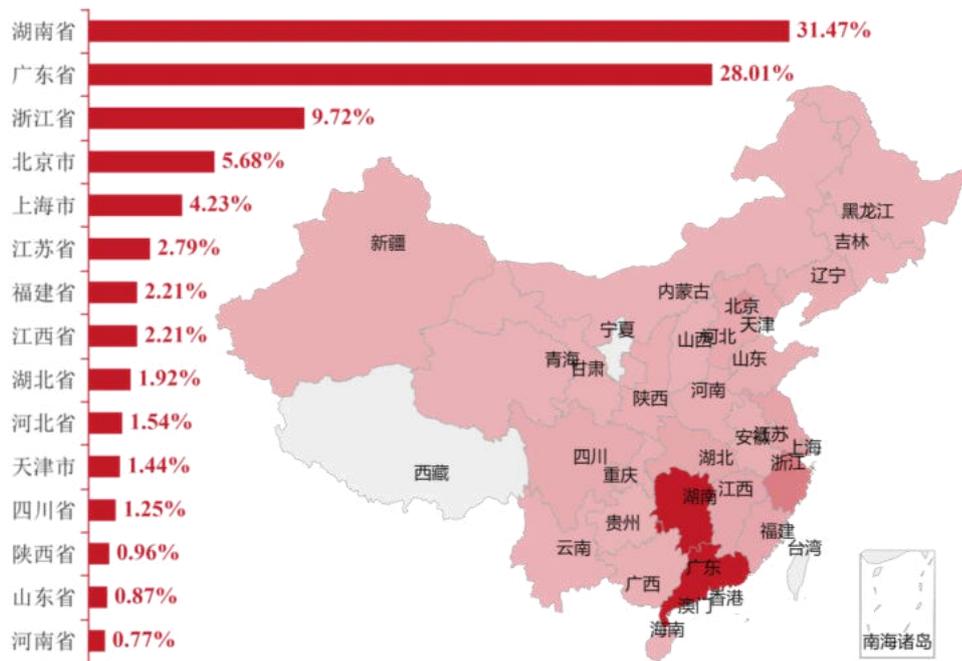


图 7-2 校招单位地域分布（前 15）

（二）单位行业

参与学校 2022 届校园招聘活动的用人单位中，单位行业主要为“教育”（占比 23.39%）、“制造业”（占比 20.69%）、“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占比 12.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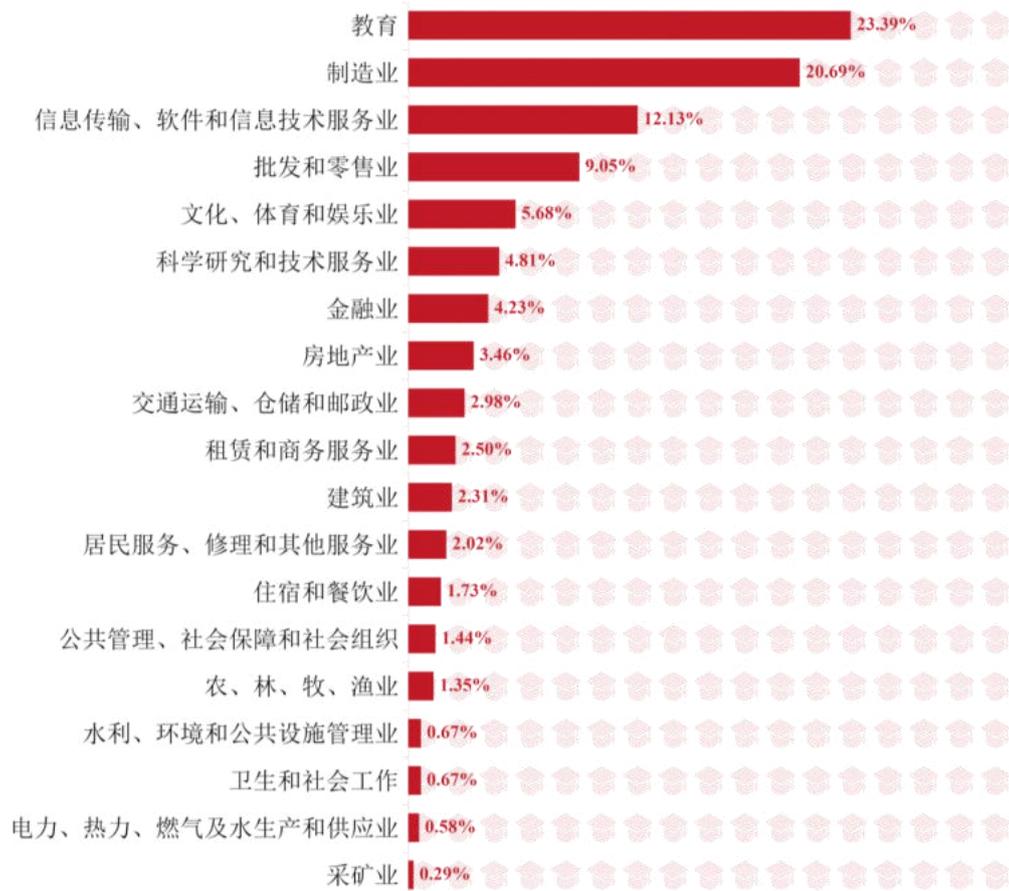


图 7-3 校招单位行业分布

三、校招行为对比分析

(一) 招聘与求职途径

通过对用人单位及本科毕业生的调研数据进行对比分析，统计出用人单位招聘和本科毕业生求职的主要渠道。

用人单位主要招聘渠道为“学校官网发布招聘信息”（占比 59.76%）、“学校线下双选会”（占比 51.83%）、“各类招聘网站”（占比 46.9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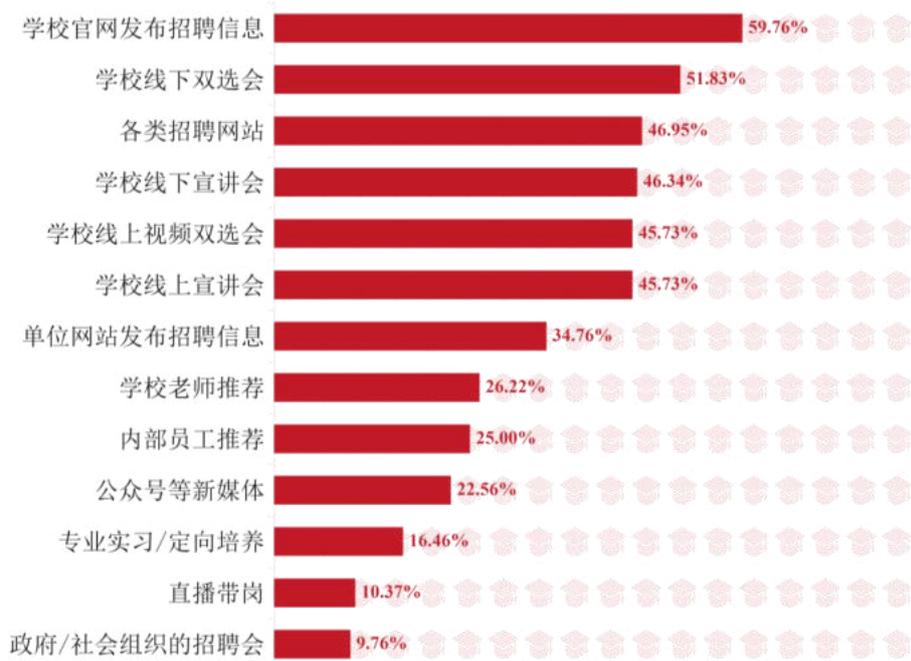


图 7-4 用人单位招聘途径（多选题）

本科毕业生主要求职渠道为“专业实习后与单位签订正式就业协议”（占比 23.25%）、“校园招聘/双选会”（占比 16.49%）、“各类招聘网站”（占比 15.6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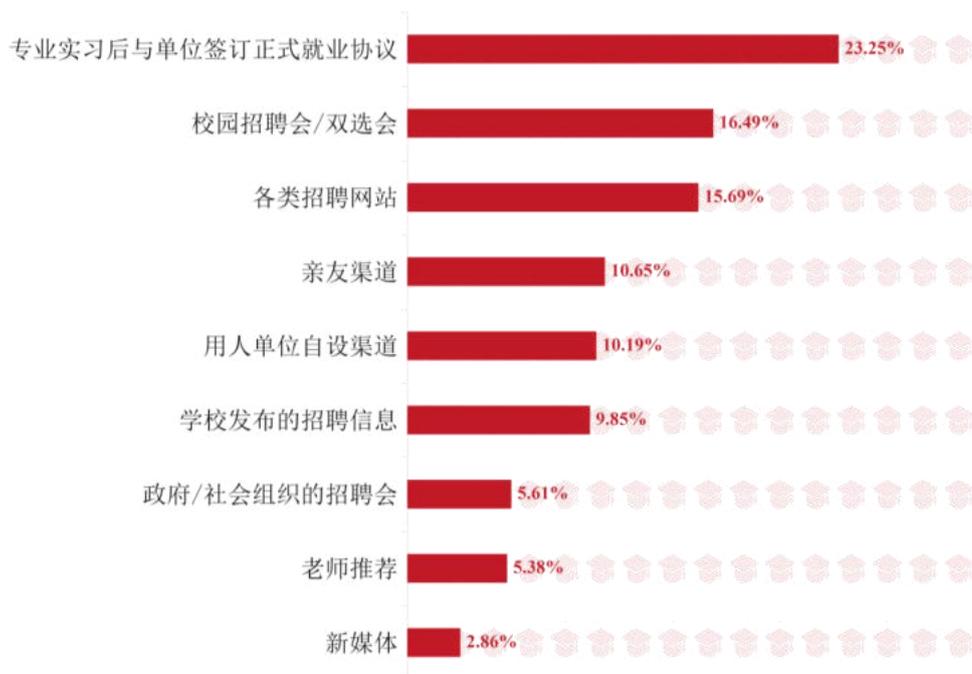


图 7-5 本科毕业生求职途径

（二）招聘与求职薪资对比

通过对用人单位及毕业生的调研数据进行对比分析，统计出用人单位发布的招聘薪资及毕业生期望获得薪资。

用人单位在聘用毕业生时，愿意给出的平均薪资为 7225 元，薪资范围主要集中在“5001-7000 元”（占比 43.90%）；毕业生期望的平均薪资为 8215 元，薪资范围主要集中在“5001-7000 元”（占比 37.5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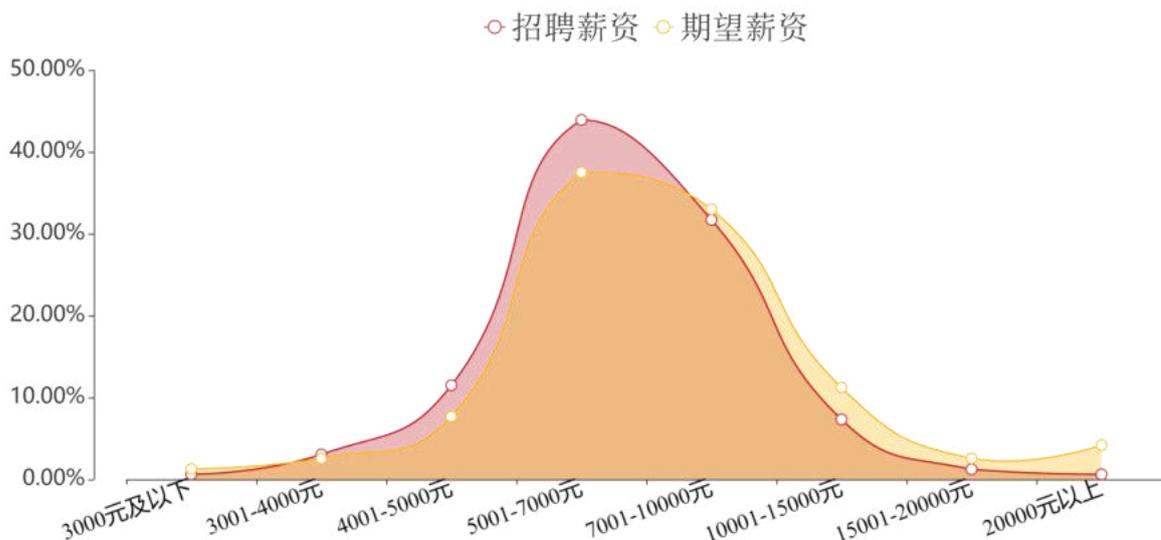


图 7-6 招聘与求职期望薪资范围

（三）招聘与求职的困境

用人单位的招聘困境为“毕业生求职意愿低”（占比 32.93%）、“校园线下宣讲会/双选会取消”（占比 21.95%）、“电话、视频等方面面试受限”（占比 18.2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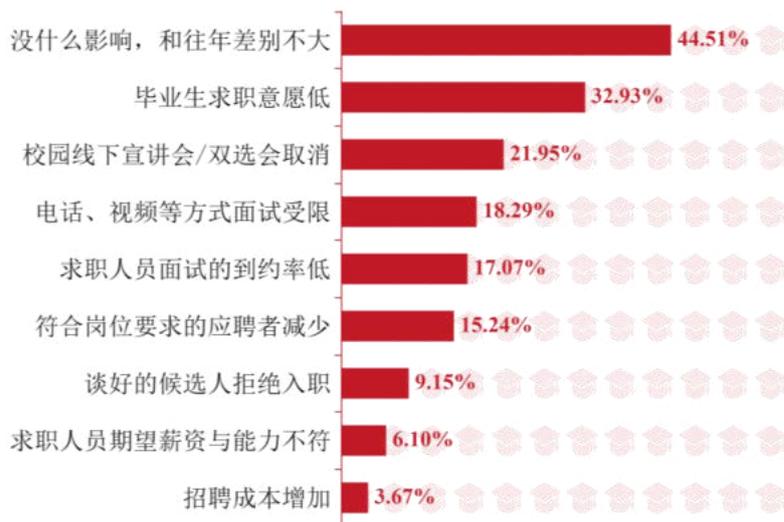


图 7-7 用人单位招聘困境（多选题）

本科毕业生在求职过程中遇到的主要困难为“缺乏实践经验”（占比 40.78%）、“适合自己专业和学历的岗位不多”（占比 32.53%）、“用人单位待遇和条件不符合预期”（占比 28.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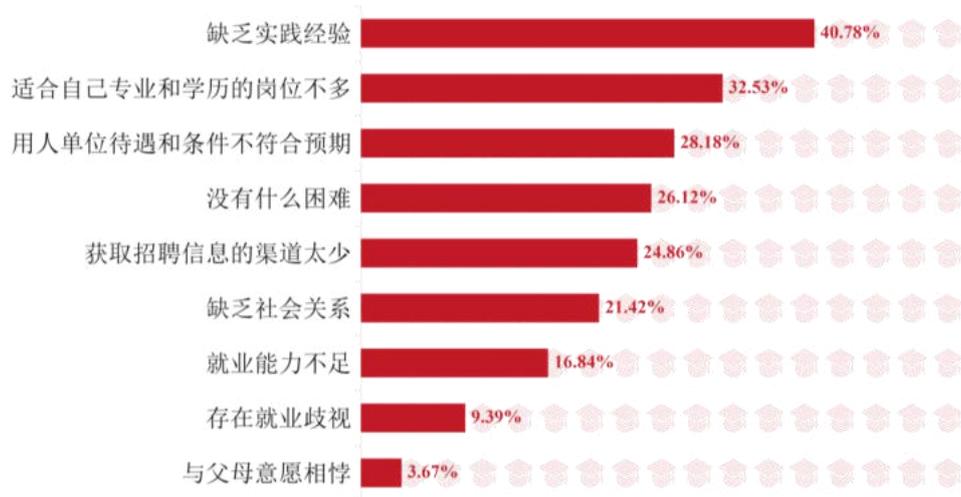


图 7-8 本科毕业生求职困境（多选题）

（四）用人单位关注因素及毕业生在校经历

通过对用人单位及本科毕业生的调研数据进行对比分析，统计出用人单位在录用本科毕业生时的关注因素及本科毕业生在校经历。

用人单位录用毕业生时主要关注因素为“所学专业”（占比 59.15%）、“社会实践/实习经历”（占比 40.85%）、“学历层次”（占比 35.3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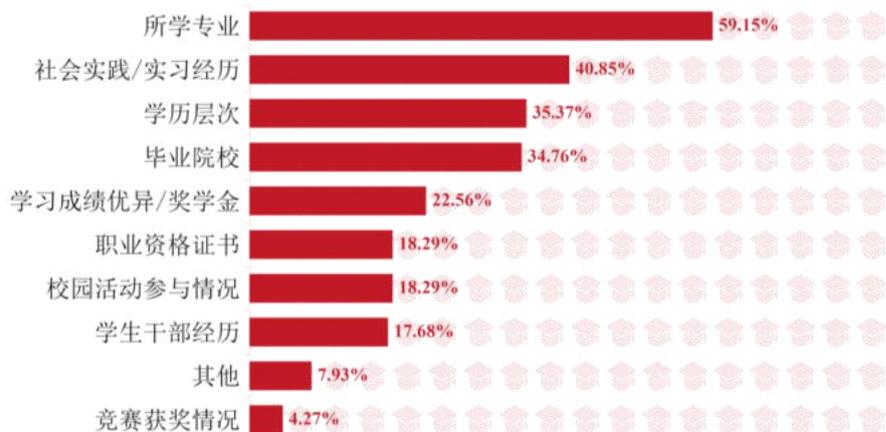


图 7-9 用人单位关注因素（多选题）

本科毕业生在校经历较多的为“参加过社团活动”（占比 57.90%）、“担任过学生干部”（占比 51.03%）、“有过三个月以内实习经历”（占比 45.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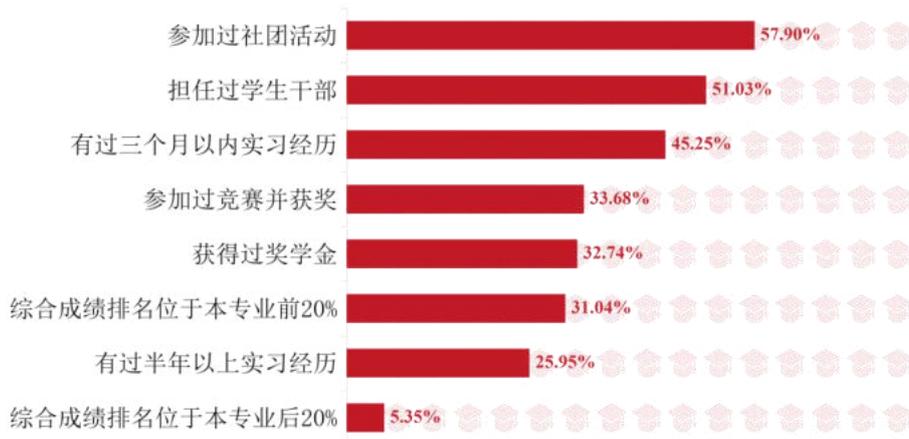


图 7-10 本科毕业生在校经历（多选题）

（五）热门招聘需求

通过对用人单位面向 2022 届本科毕业生在学校“云就业”平台上发布的专业需求来看，热门需求专业主要为“计算机科学与技术”“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热门招聘岗位主要为“中学教师”“储备干部培训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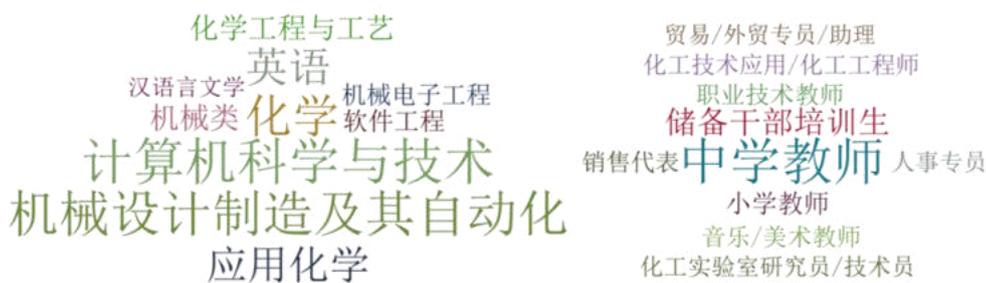


图 7-11 用人单位热门需求专业（左）及热门岗位（右）

（六）用人单位专业对口关注度

通过对用人单位的调研数据进行分析，用人单位对专业对口的关注度为 88.41%，其中“非常关注”占比 29.88%，“关注”占比 32.32%，“比较关注”占比 26.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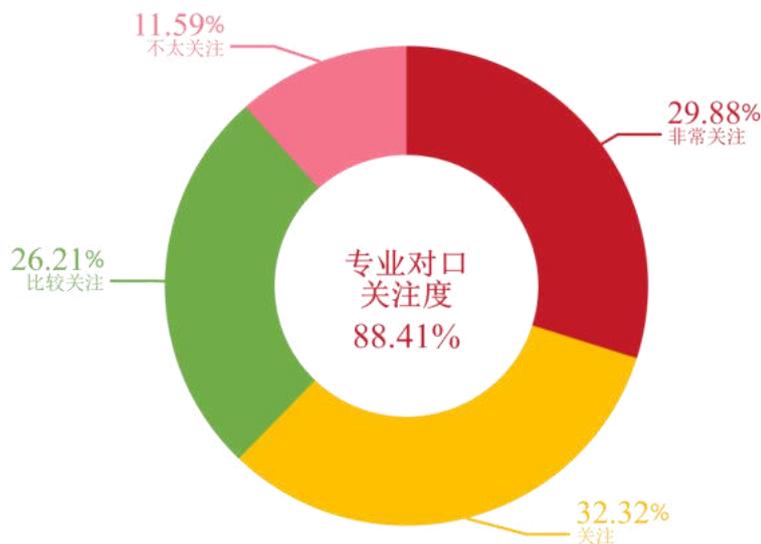


图 7-12 用人单位对专业对口的关注度

（七）毕业生求职过程

本科毕业生在求职过程中平均投递简历 14 份，平均获得面试机会 3 次，平均收到 offer 2 个。从开始求职到落实工作，平均花费金额 710 元，平均用时 2.6 个月。

本科毕业生获得首份 offer 的时间主要集中在 2022 年 4 月份，最终确认 offer 的时间主要集中在 2022 年 5 月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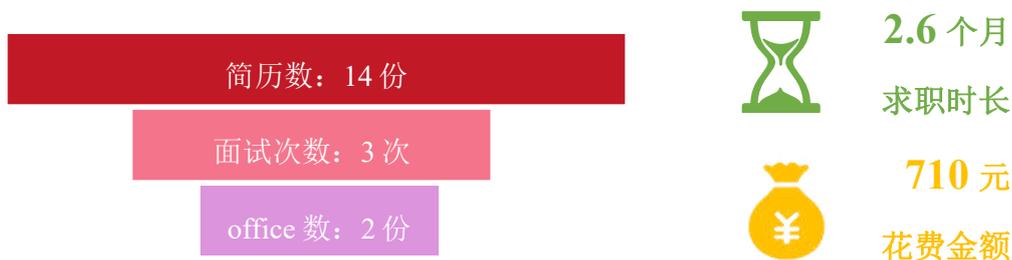


图 7-13 本科毕业生求职过程

08

**本科毕业生
就业发展趋势**

第八章

本科毕业生就业发展趋势

一、毕业生规模及毕业去向落实率变化趋势

2020-2022 届本科毕业生规模与毕业去向落实率均呈现先升后降的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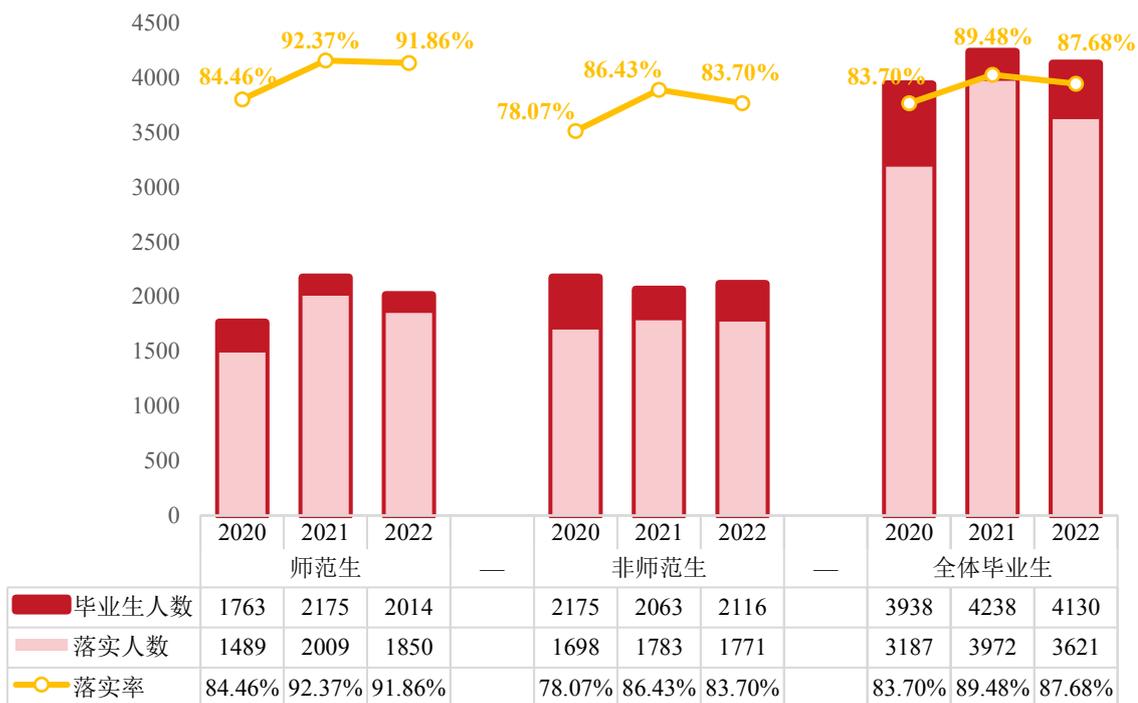


图 8-1 2020-2022 届本科毕业生规模及毕业去向落实率变化趋势

二、毕业生毕业去向变化趋势

2020-2022 届本科毕业生的协议和合同就业率持续上升，2022 届达到 57.05%。较 2021 届相比，2022 届本科毕业生的继续深造率有所上升，灵活就业率相对下降。



图 8-2 2020-2022 届本科毕业生毕业去向变化趋势

三、毕业生就业行业流向变化趋势

2020-2022 届本科毕业生的就业行业主要为“教育”，超过五成的毕业生选择“教育”行业。近三届本科毕业生在“批发和零售业”的就业比例呈现上升趋势，在“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行业”的就业比例呈现下降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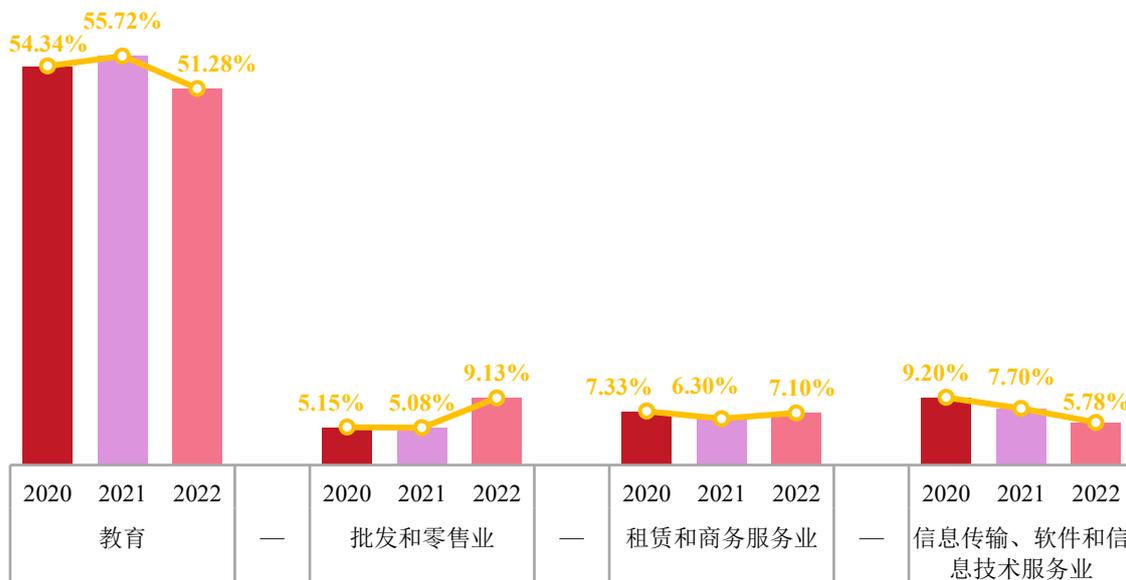


图 8-3 2020-2022 届本科毕业生行业流向变化趋势

四、毕业生就业地域流向变化趋势

从总体上看，2020-2022 届近七成的本科毕业生就业于“湖南省”。近三届，本科毕业生在“广东省”的就业比例逐届减少，在“浙江省”与“上海市”的就业比例变化较为平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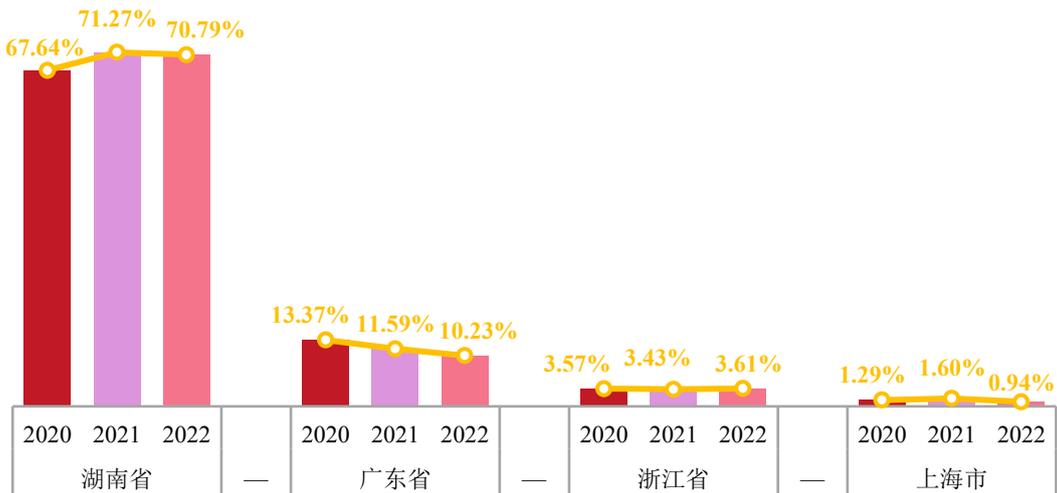


图 8-4 2020-2022 届本科毕业生地域流向变化趋势

五、毕业生就业质量变化趋势

从近三届本科毕业生的就业质量变化趋势来看，本科毕业生的就业满意度、就业专业相关度、就业稳定性相较前两届有所上升。本科毕业生的职业期待匹配度相较于 2021 届有所下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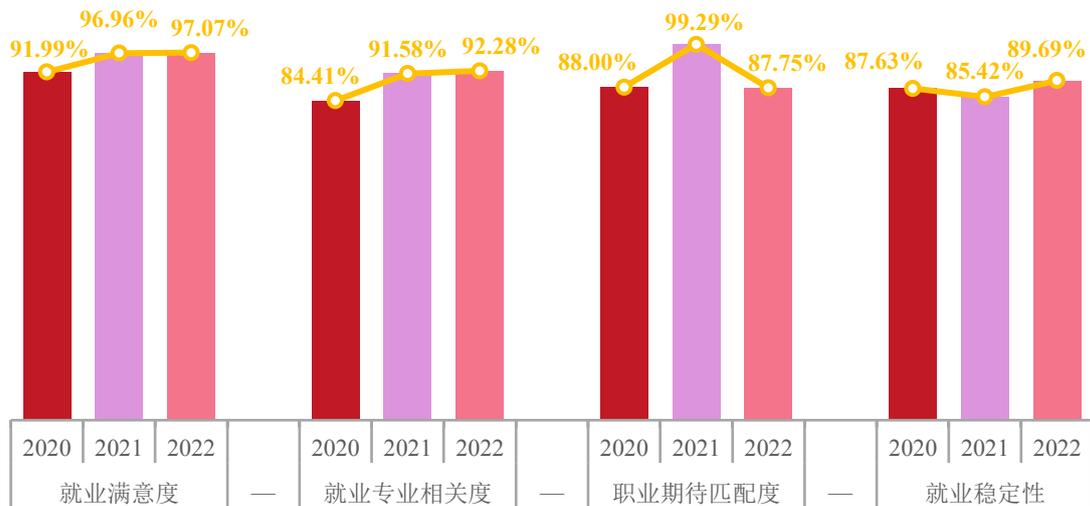


图 8-5 2020-2022 届本科毕业生就业质量变化趋势

09

总结与反馈

第九章

总结与反馈

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实施就业优先战略。就业就是最基本的民生。强化就业优先政策，健全就业促进机制，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为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推进学校就业工作，衡阳师范学院坚定地弘扬优良办学传统，坚定走特色发展、创新发展、高质量发展之路，加快打造特色鲜明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培养高地。学校总结过去就业工作经验，积极部署启动新一年就业工作，用奋斗与创新践行党的二十大精神，为学校高质量发展谱写就业新篇。

一、报告主要结论

就业形势总体平稳，以高质量就业为主，学生就业反馈评价高。

2022届本科毕业生总人数4130人，其中师范生2133人，占毕业生总人数的51.65%；非师范生1997人，占毕业生总人数的48.35%。分性别来看，男生976人，占毕业生总人数的23.63%；女生3154人，占毕业生总人数的76.37%。学校紧紧围绕学校整体发展战略和育人目标，积极推动疫情形势下的就业工作。截至2022年8月31日，本科毕业生毕业去向落实人数为3621人，初次毕业去向落实率为87.68%，其中“协议和合同就业率”57.05%、“继续深造率”9.90%、“灵活就业率”20.44%、“自主创业率”0.29%；师范生毕业去向落实人数为1948人，毕业去向落实率为91.33%，其中“协议和合同就业率”69.20%、“继续深造率”9.19%、“灵活就业率”12.85%、“自主创业率”0.09%；非师范生毕业去向落实人数为1673人，毕业去向落实率为83.78%，其中“协议和合同就业率”44.07%、“继续深造率”10.67%、“灵活就业率”28.54%、“自主创业率”0.50%。毕业生基本实现充分就业。人才培养质量是毕业生就业质量的保证，毕业生就业质量是人才培养质量的检验。从毕业生就业反馈来看，学生就业质量高，维持了稳定的就业状态，其中本科毕业生就业满意度为97.07%，所学专业与工作的相关度为92.28%，职业期待匹配度为87.75%，专业的就业前景的乐观度为64.72%，社会保障度为91.64%，对用人单位综合满意度为95.53%，对自身就业前景的乐观度为84.65%，综合稳定性为89.69%。

学校积极培养高素质应用型人才，毕业生学有所用，聚焦重要领域，大多流向教育行业，从事教育教学岗位。

学校办学特色鲜明，始终坚持质量立校，紧紧依托师范类院校特色办学，着力为基础

教育和职业技术教育培养优秀教师，同时为地方经济和社会发展培养高素质应用型人才。根据统计，2022 届本科毕业生就业行业主要为“教育”（1640 人，占比 51.28%），其中师范生毕业生进入“教育”行业共 1392 人，占比 79.54%，非师范生毕业生进入“教育”行业共 248 人，占比 17.13%。除“其他企业”外，本科毕业生就业单位性质主要为“地方基层项目”（791 人，占比 24.73%）、“其他教学单位”（547 人，占比 17.10%），其中师范生就业单位性质主要为“地方基层项目”（788 人，占比 45.03%）、“其他教学单位”（410 人，占比 23.43%）；非师范生就业单位性质主要为“其他教学单位”（137 人，占比 9.46%）、“国有企业”（52 人，占比 3.59%）。本科毕业生就业职位类别主要为“教学人员”（1681 人，占比 52.56%），其中师范生就业职位类别主要为“教学人员”（1442 人，占比 82.40%），非师范生就业职位类别同样为“教学人员”（239 人，占比 16.51%）。

聚焦产业发展，特点鲜明，重点服务本地经济产业发展，积极服务国家发展战略。

学校积极助力湖南“三高四新”战略，推进衡阳“三强一化”建设，近半数毕业生选择留在省内工作，助力本地教育行业及产业经济发展。2022 届本科毕业生就业地区分布 30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其中，湖南省就业人数最多，有 2264 人（占比 70.79%）。省外就业人数共有 934 人（占比 29.21%），其中就业人数位列前三的地区分别为“广东省”（327 人，占比 10.23%）、“浙江省”（115 人，占比 3.60%）、“江苏省”（58 人，占比 1.81%）。本科毕业生在省内就业城市主要为“衡阳市”（536 人，占湖南省就业人数 23.67%）、“长沙市”（452 人，占比 19.96%）、“永州市”（157 人，占比 6.93%）。本科毕业生省内就业行业主要为“教育”（1459 人，占比 64.44%）。

学校始终将学生就业观、成才观的教育和培养放在首要位置，聚焦价值引领，厚植爱国主义情怀，鼓励毕业生积极投身国家重点项目建设。为实现区域均衡发展和人才资源的有效配置，学校积极响应国家号召，有效引导毕业生服务“六大区域”战略。其中，本科毕业生在长江经济带就业 2582 人，占已落实就业单位毕业生的 80.74%，一带一路经济带就业 682 人（占比 21.33%），长江三角洲区域就业 211 人（占比 6.60%），京津冀区域就业 44 人（占比 1.38%），粤港澳大湾区就业 310 人（占比 9.69%），黄河流域就业 101 人（占比 3.16%）。

二、反馈与建议

“学生”和“用人单位”作为高校人才培养的评价主体之一，其对学校教育教学、就业创业工作等方面的评价对学校培养方案的完善及课程教学的改进等具有重要的参考价值。为了进一步推动我校人才培养工作，我校开展教育教学调研以及就业创业服务调研，充分了解和听取毕业生和用人单位对我校人才培养的评价和建议。后疫情化时代，学校将继续深入推进学校就业创业工作的专业化水平，同时加强内涵建设，多措并举，不断提高办学水平及人才培养质量。

（一）教育教学反馈

毕业生教育教学评价高，用人单位对毕业生满意度高，充分认可学校人才培养质量。根据调研反馈，毕业生对母校的各方面满意度均非常高，其中对母校推荐度为 96.80%，对母校满意度为 97.75%，对母校教育教学满意度为 97.15%，对母校师资水平满意度为 97.30%，对母校通识教育满意度为 96.34%，对所在学院专业课程教育满意度为 96.61%，对母校实践教学满意度为 95.41%，对母校职业教育满意度为 95.08%。可见，学生们对学校培养过程及教学条件反馈总体较好。用人单位对于学校人才培养质量也充分认可，其对本科毕业生满意度为 98.75%。

进一步强化实践教学、提高课程实用性，加强校企合作，培养学生实践技能。本科毕业生认为专业课程教育培养最需要加强的为“实用性”（占比 70.62%）、“课程深度”（占比 46.66%）、“与时俱进”（占比 43.91%），认为实践教学最需要加强的为“专业实习”（占比 50.85%）、“社会实践”（占比 48.64%）、“实验实训”（占比 39.65%）。用人单位认为学校在人才培养方面应该提升的方面主要为“加强实习实践培养，提高应用能力”（占比 55.00%）、“加强专业知识培养，提高专业度”（占比 53.75%）、“加强通用知识培养，拓宽知识面”（占比 43.75%）。学校可以进一步通过丰富实验、实训、实习、设计、论文、创作制作、竞赛等方式，强化案例教学、实践实习、体验式教学，并将丰富第二课堂活动、分小组课堂实践等多种教学方式结合，强化校企合作、实践教学，从就业市场需求入手，分析学生工作岗位所需的实际能力，优化人才培养方案，有针对性地加强学生的实践能力培养，改进教育教学。

传授沟通交流技巧，培养学生表达能力、学习能力，提高就业综合能力。本科毕业生

认为通识教育培养最需要加强的为“沟通能力的培养”（占比 56.92%）、“社会关系理解能力的培养”（占比 43.80%）、“数理逻辑推理能力的培养”（占比 35.67%），认为职业能力教育培养最需要加强的为“表达沟通”（占比 45.10%）、“面试优化”（占比 44.85%）、“简历优化”（占比 31.95%）。学校可以进一步推动理论课程与实践教学的有效衔接，不断丰富实践的内容和环节，通过开展就业培训、面试讲座、沟通交流课程等方式，培养大学生的动手能力和合作精神。运用创新创造实践不断激发、提升大学生的综合能力。

（二）就业创业服务工作反馈

学校就业服务工作高质高量，毕业生对母校就业指导服务的满意度高，用人单位满意度高。本科毕业生对母校就业创业服务满意度为 95.52%，本科毕业生对母校各项就业创业服务评价较高的是“信息提供与发布”（3.79 分）、“线上双选会”（3.78 分）、“校园招聘活动”（3.77 分）。用人单位对学校就业服务满意度 98.75%。

加强校地联动、校企联动、校校联动，开拓并精选优质企业资源，为学生高质量就业提供市场。根据调研显示，用人单位认为学校在就业服务方面最需要加强的为“及时更新发布招聘信息”（占比 60.98%）、“加强校企沟通”（占比 53.05%）、“增加校园招聘会场次”（占比 46.95%）。学校可以进一步通过对现有数据库中企业最新运营情况、招聘意向、招聘专业对口情况、招聘人数需求等数据的收集进行甄选或剔除，同时将优质企业的招聘信息推送给毕业生，提高学校提供的就业信息的数量和质量。创新校地、校企、校校合作模式，拓宽交流、共享资源。用人单位人事部门与高校就业服务部门可以定期开展常态化的行业动态推介、用人需求调研、毕业生能力素质评价与反馈。

坚持创新引领，创业带动就业，积极举办创新创业活动。学校可以进一步在全校营造激浓厚的就业创业氛围，持续激发学生对创新创业实践的兴趣，拓宽创新创业视野，通过开展丰富多彩的就业创新创业教育实践活动，达到增强学生创新创业意识，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的目的。以创新人才培养机制为重点，以完善条件和政策保障为支撑，积极举办创业培训，邀请专家学者、知名校友、创业成功人士举办就创业大讲堂，普及就业创业知识，激发学生就业创业激情，增强创业信心。

附 录

一、调研回收情况

“衡阳师范学院 2022 届毕业生就业质量调研问卷”样本回收情况如下表所示。

附表 1 本科毕业生调研问卷回收情况

学院	生源人数	有效调研人数	调研回收率
地理与旅游学院	337	195	57.86%
法学院	204	98	48.04%
化学与材料科学学院	281	193	68.68%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	292	277	94.86%
教育科学学院	185	150	81.08%
经济与管理学院	358	344	96.09%
马克思主义学院	83	55	66.27%
美术学院	288	148	51.39%
生命科学学院	258	253	98.06%
数学与统计学院	318	267	83.96%
体育科学学院	227	208	91.63%
外国语学院	294	163	55.44%
文学院	303	87	28.71%
物理与电子工程学院	316	64	20.25%
新闻与传播学院	176	154	87.50%
音乐学院	210	111	52.86%
总计	4130	2767	67.00%

“衡阳师范学院 2022 年重点用人单位调研问卷”样本回收情况如下表所示。

附表 2 重点用人单位调研问卷回收情况

单位行业	有效问卷回收量	占比
制造业	37	20.33%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8	15.38%
金融业	28	15.38%
教育	27	14.84%
批发和零售业	22	12.09%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1	6.04%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7	3.85%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5	2.75%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4	2.20%
农、林、牧、渔业	3	1.65%
采矿业	2	1.10%
房地产业	2	1.10%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2	1.10%
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	2	1.10%
卫生和社会工作	2	1.10%
总计	182	100.00%

二、本科毕业生分师范生类别毕业去向落实率

(一) 师范生分学院及专业毕业去向落实率

附表 3 师范生分学院及专业毕业去向落实率

学院	专业	毕业生人数	落实人数	毕业去向落实率	协议和合同就业率
法学院	历史学	92	91	98.91%	82.61%
法学院 小计		92	91	98.91%	82.61%
物理与电子工程学院	物理学	200	192	96.00%	83.50%
物理与电子工程学院 小计		200	192	96.00%	83.50%
地理与旅游学院	地理科学	163	156	95.71%	81.60%
地理与旅游学院 小计		163	156	95.71%	81.60%
文学院	汉语言文学	225	213	94.67%	67.11%
文学院 小计		225	213	94.67%	67.11%
数学与统计学院	数学与应用数学	252	237	94.05%	80.56%
数学与统计学院 小计		252	237	94.05%	80.56%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70	65	92.86%	71.43%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 小计		70	65	92.86%	71.43%
生命科学学院	生物科学	194	177	91.24%	77.84%
生命科学学院 小计		194	177	91.24%	77.84%
外国语学院	英语	150	136	90.67%	64.67%
外国语学院 小计		150	136	90.67%	64.67%
化学与材料科学学院	化学	163	147	90.18%	76.07%
化学与材料科学学院 小计		163	147	90.18%	76.07%
音乐学院	舞蹈学	31	28	90.32%	67.74%
	音乐学	144	128	88.89%	44.44%
音乐学院 小计		175	156	89.14%	48.57%
马克思主义学院	思想政治教育	83	73	87.95%	65.06%
马克思主义学院 小计		83	73	87.95%	65.06%
教育科学学院	应用心理学	72	63	87.50%	70.83%
	学前教育	69	59	85.51%	62.32%
	教育学	44	37	84.09%	56.82%
教育科学学院 小计		185	159	85.95%	64.32%
体育科学学院	体育教育	119	98	82.35%	42.02%
体育科学学院 小计		119	98	82.35%	42.02%
美术学院	美术学	62	48	77.42%	25.81%
美术学院 小计		62	48	77.42%	25.81%
总计		2133	1948	91.33%	69.20%

(二) 非师范生分学院及专业毕业去向落实率

附表4 非师范生分学院及专业毕业去向落实率

学院	专业	毕业生人数	落实人数	毕业去向落实率	协议和合同就业率
体育科学学院	运动训练	108	96	88.89%	50.93%
体育科学学院 小计		108	96	88.89%	50.93%
外国语学院	商务英语	90	81	90.00%	44.44%
	翻译	54	47	87.04%	53.70%
外国语学院 小计		144	128	88.89%	47.92%
化学与材料科学学院	化学生物学	41	37	90.24%	41.46%
	高分子材料与工程	38	34	89.47%	36.84%
	应用化学	39	32	82.05%	33.33%
化学与材料科学学院 小计		118	103	87.29%	37.29%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	物联网工程	35	34	97.14%	74.29%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75	68	90.67%	60.00%
	网络工程	38	33	86.84%	44.74%
	软件工程	74	58	78.38%	39.19%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 小计		222	193	86.94%	52.70%
经济与管理学院	国际经济与贸易	78	74	94.87%	30.77%
	电子商务	76	67	88.16%	40.79%
	财务管理	121	101	83.47%	44.63%
	经济学	83	69	83.13%	36.14%
经济与管理学院 小计		358	311	86.87%	38.83%
音乐学院	音乐表演	35	30	85.71%	54.29%
音乐学院 小计		35	30	85.71%	54.29%
物理与电子工程学院	电子信息工程	74	66	89.19%	70.27%
	电子信息科学与技术	42	33	78.57%	64.29%
物理与电子工程学院 小计		116	99	85.34%	68.10%
美术学院	视觉传达设计	71	63	88.73%	39.44%
	环境设计	95	79	83.16%	58.95%
	绘画	60	46	76.67%	51.67%
美术学院 小计		226	188	83.19%	50.88%
新闻与传播学院	广告学	61	54	88.52%	50.82%
	新闻学	76	63	82.89%	40.79%
	网络与新媒体	39	29	74.36%	43.59%
新闻与传播学院 小计		176	146	82.95%	44.89%
生命科学学院	环境工程	33	28	84.85%	30.30%
	食品科学与工程	31	25	80.65%	19.35%
生命科学学院 小计		64	53	82.81%	25.00%

学院	专业	毕业生人数	落实人数	毕业去向落实率	协议和合同就业率
数学与统计学院	统计学	32	29	90.63%	34.38%
	信息与计算科学	34	23	67.65%	32.35%
数学与统计学院 小计		66	52	78.79%	33.33%
地理与旅游学院	地理信息科学	33	30	90.91%	48.48%
	风景园林	35	28	80.00%	42.86%
	旅游管理	67	51	76.12%	40.30%
	人文地理与城乡规划	39	28	71.79%	46.15%
地理与旅游学院 小计		174	137	78.74%	43.68%
法学院	知识产权	36	30	83.33%	13.89%
	法学	76	55	72.37%	25.00%
法学院 小计		112	85	75.89%	21.43%
文学院	编辑出版学	36	26	72.22%	33.33%
	汉语国际教育	42	26	61.90%	33.33%
文学院 小计		78	52	66.67%	33.33%
总计		1997	1673	83.78%	44.07%

三、省内部分重点产业重点企业就业情况

附表 5 省内部分重点产业重点企业就业情况

企业名称	就业人数	分类标签
衡阳泰豪通信车辆有限公司	4	新能源汽车产业;产融合作制造业
醴陵陶润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	高端装备制造产业;先进陶瓷材料产业链;小巨人企业;产融合作制造业
安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人工智能及传感器产业链;人工智能企业
衡阳镭目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	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小巨人企业;产融合作制造业
湖南强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	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高新技术企业;产融合作制造业
长沙华时捷环保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	节能环保产业;环境治理技术及应用产业链;高新技术企业;小巨人企业;产融合作制造业
湖南创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高新技术企业;小巨人企业
南岳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1	生物产业;生物中药产业链;小巨人企业;产融合作制造业
岳阳科罗德联合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1	高新技术企业
怀化正好制药有限公司	1	小巨人企业;产融合作制造业
永州市伟丰服饰有限公司	1	高新技术企业
浏阳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	小巨人企业
湖南中铁五新钢模有限责任公司	1	小巨人企业
湖南复瑞生物医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1	生物产业
湖南旺旺食品有限公司	1	生物产业;生态绿色食品产业链

企业名称	就业人数	分类标签
湖南嘉创信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	高新技术企业
湖南兴盛优选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	人工智能企业
湖南天雁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1	新能源汽车产业
湖南忠心铸造有限公司	1	高新技术企业;产融合作制造业
湖南恒光化工有限公司	1	新材料产业;高新技术企业;小巨人企业;产融合作制造业
湖南新天和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1	高端装备制造产业;高新技术企业;小巨人企业
湖南新马制衣有限公司	1	高端装备制造产业
劲仔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	生物产业;小巨人企业
湖南塘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	节能环保产业;环境治理技术及应用产业链;小巨人企业;产融合作制造业
中车株洲电力机车有限公司	1	高端装备制造产业;先进轨道交通装备(含磁浮)产业
中国水利水电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1	新能源产业;高新技术企业
燕京啤酒(衡阳)有限公司	1	相关服务业;生态绿色食品产业链
湖南省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1	高新技术企业
湖南科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	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信息技术应用创新工程产业链;人工智能企业
湖南立羽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1	高新技术企业
湖南贵太太茶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生物产业;生态绿色食品产业链
湖南金海集团有限公司	1	高端装备制造产业;装配式建筑产业链
精工	1	高端装备制造产业
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1	高端装备制造产业;生态绿色食品产业链
株洲市博炎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1	高端装备制造产业
湖南湘江关西涂料有限公司	1	新材料产业;化工新材料产业链;高新技术企业
蓝思科技(长沙)有限公司	1	新材料产业;新型显示器件产业链;产融合作制造业
衡阳富泰宏精密工业有限公司	1	新材料产业;新型显示器件产业链
邵阳博盛家具有限公司	1	高新技术企业
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	1	生物产业;生态绿色食品产业链
长沙冉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	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高新技术企业
湖南泰阳医药发展有限公司	1	高新技术企业
株洲市博炎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1	高端装备制造产业

四、本科毕业生分学院就业数据综合统计表

分学院及师范生类别相关数据综合统计表如下表所示。

附表 6 师范生相关数据综合统计表

学院	生源人数	省内生源人数	毕业去向落实人数	毕业去向落实率:%	升学率:%	出国(境)率:%	创业率:%	未就业率:%	就业满意度:%	就业专业相关度:%	职业期待匹配度:%	平均薪资	薪资满意度:%	社会保障度:%	就业稳定性:%	母校满意度:%	母校推荐度:%	教育教学满意度:%	就业创业服务满意度:%
地理与旅游学院	163	134	156	95.71	7.98	-	-	4.29	91.67	100.00	93.62	4043	42.55	100.00	95.65	100.00	96.97	100.00	96.97
法学院	92	75	91	98.91	3.26	-	-	1.09	100.00	100.00	100.00	4267	60.00	100.00	100.0	98.18	96.36	96.36	96.36
化学与材料科学学院	163	153	147	90.18	11.04	-	-	9.82	96.55	92.31	82.05	3333	35.90	100.00	97.22	98.10	97.14	100.00	98.10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	70	65	65	92.86	7.14	-	-	7.14	96.90	66.67	50.00	4300	50.00	80.00	90.32	97.22	97.22	100.00	91.67
教育科学学院	185	149	159	85.95	4.86	-	-	14.05	88.46	78.13	79.69	4042	53.13	83.33	93.22	98.67	96.00	96.00	96.00
马克思主义学院	83	67	73	87.95	6.02	-	-	12.05	100.00	97.06	91.18	3924	47.06	93.94	93.55	100.00	98.18	94.55	94.55
美术学院	62	31	48	77.42	22.58	-	-	22.58	91.30	62.50	62.50	3750	25.00	50.00	88.89	97.50	97.50	97.50	92.50
生命科学学院	194	187	177	91.24	12.89	-	-	8.76	88.89	95.12	87.80	4369	46.34	98.75	91.03	96.84	93.68	94.21	89.47
数学与统计学院	252	237	237	94.05	7.94	-	-	5.95	100.00	100.00	93.89	3687	45.04	97.71	0.76	96.68	96.21	96.21	96.68
体育科学学院	119	114	98	82.35	17.65	-	0.84	17.65	98.65	65.22	69.57	3941	43.48	76.47	17.65	97.22	99.07	100.00	96.30
外国语学院	150	137	136	90.67	3.33	0.67	-	9.33	66.67	84.00	76.00	5295	72.00	90.91	95.45	95.95	97.30	97.30	91.89
文学院	225	201	213	94.67	6.22	-	-	5.33	100.00	100.00	87.10	4565	64.52	93.55	100.0	97.26	98.63	97.26	95.89
物理与电子工程学院	200	188	192	96.00	12.50	-	-	4.00	100.00	100.00	100.00	4250	83.33	83.33	100.0	95.65	93.48	91.30	84.78
音乐学院	175	117	156	89.14	9.71	0.57	0.57	10.86	95.24	39.13	60.87	4667	43.48	86.67	75.00	100.00	98.96	100.00	95.83
总计	2133	1855	1948	91.33	9.10	0.09	0.09	8.67	95.56	95.56	91.14	4060	48.63	94.03	94.61	97.76	96.64	97.46	94.54

附表 7 非师范生相关数据综合统计表

学院	生源人数	省内生源人数	毕业去向落实人数	毕业去向落实率:%	升学率:%	出国(境)率:%	创业率:%	未就业率:%	就业满意度:%	就业专业相关度:%	职业期待匹配度:%	平均薪资	薪资满意度:%	社会保障度:%	就业稳定性:%	母校满意度:%	母校推荐度:%	教育教学满意度:%	就业创业服务满意度:%
地理与旅游学院	174	118	137	78.74	13.22	-	-	21.26	91.67	58.33	83.33	5500	75.00	100.00	90.91	92.78	92.78	94.85	86.60
法学院	112	76	85	75.89	0.89	-	0.89	24.11	66.67	100.00	33.33	3167	33.33	66.67	100.00	97.62	95.24	95.24	95.24
化学与材料科学学院	118	85	103	87.29	33.90	-	0.85	12.71	95.24	90.91	77.27	5795	68.18	95.45	100.00	100.00	98.86	97.73	98.86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	222	175	193	86.94	13.51	-	-	13.06	98.65	87.23	80.85	6479	74.47	97.87	82.19	97.95	96.41	94.87	96.41
经济与管理学院	358	285	311	86.87	5.59	0.84	0.56	13.13	96.90	75.78	85.16	4512	75.00	88.28	84.50	98.82	97.65	97.06	97.94
美术学院	226	125	188	83.19	6.19	0.44	0.44	16.81	88.89	86.67	80.00	5133	80.00	66.67	83.33	95.00	95.00	97.00	89.00
生命科学学院	64	50	53	82.81	31.25	-	1.56	17.19	100.00	76.92	76.92	4962	61.54	100.00	100.00	86.15	84.62	86.15	89.23
数学与统计学院	66	45	52	78.79	16.67	-	-	21.21	100.00	66.67	66.67	4833	33.33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98.21	94.64
体育科学学院	108	92	96	88.89	1.85	-	2.78	11.11	96.55	63.16	68.42	5714	47.37	60.71	75.00	95.00	95.00	99.00	92.00
外国语学院	144	124	128	88.89	8.33	0.69	0.69	11.11	91.30	86.96	69.57	5065	60.87	86.96	78.26	98.89	95.56	95.56	94.44
文学院	78	56	52	66.67	5.13	-	-	33.33	100.00	100.00	100.00	65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84.62
物理与电子工程学院	116	87	99	85.34	17.24	-	-	14.66	100.00	50.00	100.00	6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新闻与传播学院	176	113	146	82.95	5.11	-	-	17.05	88.46	84.00	76.00	5340	56.00	92.00	52.00	95.36	93.38	97.35	96.03
音乐学院	35	9	30	85.71	2.86	2.86	-	14.29	100.00	100.00	100.00	5167	66.67	100.00	75.00	92.86	92.86	100.00	85.71
总计	1997	1440	1673	83.78	10.37	0.30	0.50	16.22	95.56	82.49	82.77	5234	70.83	88.14	82.49	96.92	95.80	96.15	94.82

结 束 语

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关系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大局，高校毕业生的就业问题关乎社会安定，也关系到千家万户的幸福和希望。党中央、国务院始终高度重视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要坚持就业优先战略，把解决人民群众就业问题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努力创造更多就业机会。学校积极响应党中央号召，高度重视就业工作，大力实施就业优先战略和就业优先政策。在未来的工作中，学校将继续积极落实教育部各项工作的要求，深入推进高等教育改革。加强内涵建设，坚持以立德树人为本，以社会需求为导向，创新教育教学改革和人才培养机制，加强就业创业指导与服务，力促 2023 届毕业生优质就业、满意就业。

厚德 博学 砺志 笃行



电话：0734-8486651

邮箱：jy@hynu.edu.cn

地址：湖南衡阳市珠晖区衡花路16号